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转让方式

2016年7月16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二、主要风险因素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四、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如下风险：

（一）专利诉讼的风险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因涉及侵犯发明专利“萘酚生产中母液、亚硫酸钠溶液的处理方法”被诉至法院。本案经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原告要求被告停止专利侵权行为的诉讼请求。经最高人民法院指令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回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本案目前尚无最终结果。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苯类、染料中间体及酸酐等，其主要原材料为粗苯、重苯、工业萘等，约占全部生产成本的83%以上。报告期内，粗苯、重苯、工业萘等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以粗苯价格为例，报告期内苯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2014年为6,937.55元/吨，2015年为4,180.59元/吨，2016年1-3月为3,704.28元/吨，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占用、存货价值波动、收入波动和毛利率波动等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煤化工精细化加工行业总体形势是稳步向好发展，苯类、染料中

间体等产品产量和销售量实现了快速增长，生产规模不断提高，一些技术水平较高的大型加工企业纷纷扩大产能，产业集中度有所提高，整体行业产能大于需求，一定程度上加剧了行业的竞争风险。同时，随着我国煤化工精细化加工企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并逐渐参与高端产品市场的竞争，一些国际知名企业也增加了对国内的投资，促使煤化工精细化加工市场的竞争更为激烈。若公司的生产工艺及研发水平不能满足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市场竞争力存在下降的可能性。

(四) 长期资产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长期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72.45%，其中大部分为机器设备、办公楼、土地等基础设施，较大的长期资产占用了公司的资金，加大了公司的经营杠杆，延长了公司的投资回收期。

(五) 劳动用工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公司未给员工缴纳公积金，公司使用临时工未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此可能产生追缴、补缴、纠纷或处罚，从而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六) 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73%、90.69 %、95.49 %，流动比率分别为 0.76、0.49、0.44，速动比率分别为 0.22、0.25、0.17，短期偿债指标偏低，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存在大额短期借款以及应付票据，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目 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转让方式.....	2
二、主要风险因素.....	2
目 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股票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	10
四、公司股东情况.....	10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7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0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5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8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49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79
五、商业模式.....	94
六、行业基本情况.....	10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12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2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127
四、公司的独立性.....	130
五、同业竞争情况.....	131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3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4
八、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38
第四节公司财务	140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40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42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166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80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86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206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226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3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239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1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51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252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54
十四、风险因素	25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59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5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60
三、律师声明	26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65
第六节 附件	266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66
二、法律意见书	266
三、公司章程	266
四、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66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66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华熠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熠有限、华熠化工	指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主办券商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会计师	指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报评估师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申报律师	指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章程》、《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
永春合伙	指	唐山市丰南区永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亨合伙	指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裕鑫合伙	指	唐山市丰南区裕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众信合伙	指	唐山市丰南区众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翔化工	指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指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指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晟春商贸	指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专业术语		
DCS	指	计算机 DCS 控制系统（Data Control System），炭黑生产的计算机集散控制系统
煤焦油	指	煤高温干馏的产品之一

工业萘、萘	指	由煤焦油加工而得的有机化工原料，主要用于生产减水剂、扩散剂，是生产合成树脂、增塑剂、橡胶防老剂、表面活性剂、合居纤维、染料、医药和香料等的原料
纯苯	指	基本化工原料，用作溶剂及合成苯的衍生物、香料、染料、塑料、医药、炸药、橡胶等
甲苯	指	无色澄清液体。有苯样气味，能与乙醇、乙醚、丙酮、氯仿、二硫化碳和冰乙酸混溶，极微溶于水
二甲苯	指	粗苯精馏产品
2—萘酚	指	萘在 160~165℃经磺化、碱熔、酸化、蒸馏得到的产品
2,3酸	指	2-羟基-3-萘甲酸，黄色均匀粉末，微溶于热水，能溶于乙醇、乙醚、氯苯、氯仿及碱性溶液
顺酐	指	顺丁烯二酸酐、马来酸酐，呈白色结晶体，有粉末状、针状、片状、丸状、棒状、团块状或熔融物质
苯酐	指	邻苯二甲酸酐，白色固体，是化工中的重要原料，尤其用于增塑剂的制造
苯乙烯	指	苯取代乙烯的一个氢原子形成的有机化合物，是合成树脂、离子交换树脂及合成橡胶等的重要单体
蒽油	指	由煤焦油加工而得，其芳烃含量达 70-80%，是优质的炭黑原料油
针状焦	指	是特殊结构的沥青焦，它具有各项异性、热膨胀系数小、比电阻小，含杂质少的优点，是制造超高功率电极的骨料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永春

华熠有限成立日期：2009年8月31日

华熠股份成立日期：2016年6月27日

注册资本：9,260万元

住所：河北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

邮编：063306

电话：0315-5098833

传真：0315-8526766

董事会秘书：苏永旺

邮箱：tshuayishiye@163.com

所属行业：按照国家统计局2011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商品化工（1110101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

主要业务：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693499018X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股票总量：92,600,000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二）股票转让方式

2016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确定公司股票挂牌时的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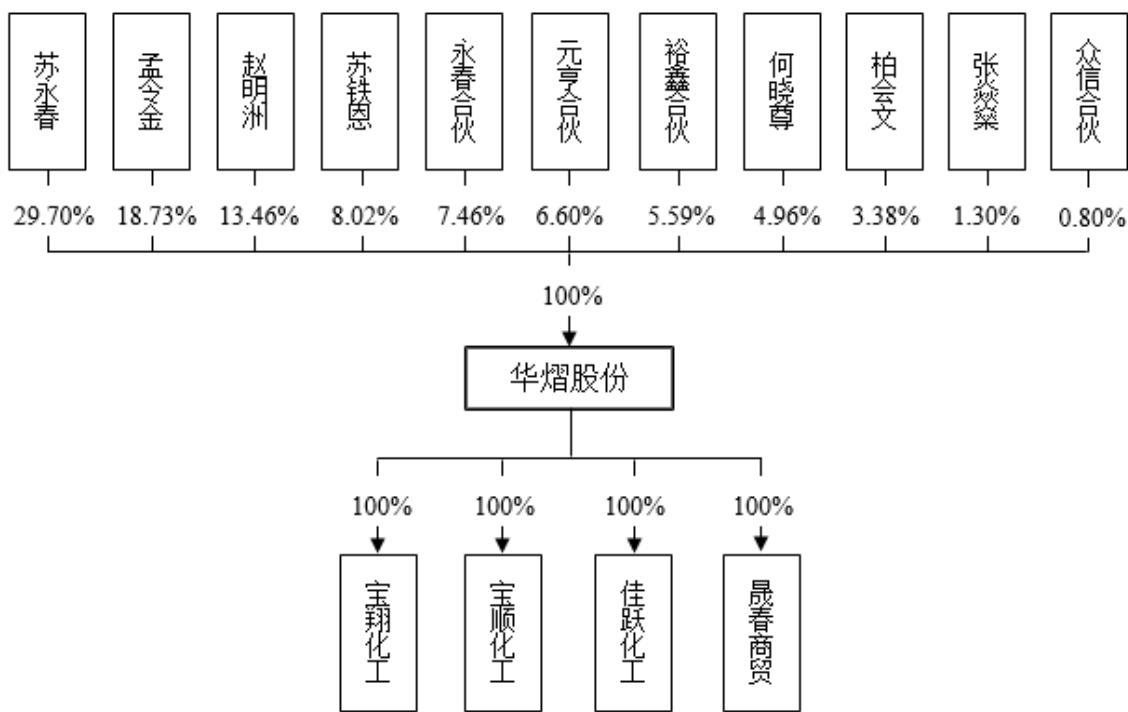
华熠股份成立于2016年6月27日。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华熠股份成立未满一年，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公司股票挂牌时限售安排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流通数量(股)	是否质押冻结
1	苏永春	27,505,190	27,505,190	0	否
2	孟令金	17,345,700	17,345,700	0	否
3	赵明洲	12,465,410	12,465,410	0	否

4	苏铁恩	7,425,990	7,425,990	0	否
5	永春合伙	6,909,520	6,909,520	0	否
6	元亨合伙	6,112,260	6,112,260	0	否
7	裕鑫合伙	5,173,880	5,173,880	0	否
8	何晓尊	4,594,060	4,594,060	0	否
9	柏会文	3,128,900	3,128,900	0	否
10	张焱燊	1,200,390	1,200,390	0	否
11	众信合伙	738,700	738,700	0	否
合计		92,600,000	92,600,000	0	—

三、公司股权结构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苏永春直接控制公司 29.70% 表决权, 苏永春之父亲苏铁恩直接控制公司 8.02% 表决权, 苏永春通过永春合伙、元亨合伙、众信合伙间接合计控制公司 14.86% 表决权, 孟令金直接控制公司 18.73% 表决权, 赵明洲直接控制公司 13.46% 表决权。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约定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中采取一致表决意见。四人合计控制公司 84.77% 表决权, 超过公司表决权总数的百分之五十, 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 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苏永春，男，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高中学历。1991年8月至1994年7月在唐山丰南一中学习。1994年8月至1995年9月在唐山市丰南县铸钢厂担任销售员。1995年10月至2005年2月在唐山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5年3月至2009年7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年8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董事长。

苏铁恩，男，194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高中学历。1961年8月至1964年7月在唐山丰南一中学习。1965年3月至1986年4月在黄各庄二村担任工副业负责人。1986年5月至1995年9月在唐山市丰南县铸钢厂担任厂长。1995年10月至2005年2月在唐山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5年3月至今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现兼任本公司董事。

孟令金，男，195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居住权，大专学历。1972年9月至1974年6月在唐山大新庄高级中学学习。1995年9月至1998年7月在中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在职学习。1974年7月至1983年6月在大佟庄建筑队担任技术员。1983年7月至1986年7月在丰南大佟庄建筑公司担任副经理、技术队长。1986年8月至1996年7月在大新庄第二建筑公司担任副经理、技术负责人。1996年8月至1998年6月在司法局三产建筑公司担任经理。1998年7月至2006年6月在唐山市丰南区城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年7月至今在唐山惠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兼任本公司董事。

赵明洲，男，196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1985年7月至1988年7月在唐山丰南二中学习。1988年7月至1991年7月在唐山大学机械制造工艺及设备专业学习。1991年8月至1997年6月在唐山市丰南振兴实业总公司担任经理。1997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唐山德源商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2年11月至2007年11月在唐山新洲商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7年12月至今在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苏永春	2,750.5190	29.70	境内自然人
2	孟令金	1,734.5700	18.73	境内自然人
3	赵明洲	1,246.5410	13.46	境内自然人
4	苏铁恩	742.5990	8.02	境内自然人
5	永春合伙	690.9520	7.46	境内私营企业

6	元亨合伙	611.2260	6.60	境内私营企业
7	裕鑫合伙	517.3880	5.59	境内私营企业
8	何晓尊	459.4060	4.96	境内自然人
9	柏会文	312.8900	3.38	境内自然人
10	张焱燊	120.0390	1.30	境内自然人
11	众信合伙	73.8700	0.80	境内私营企业
合计		9,260.0000	100.00	—

1、苏永春，男，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750126****，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黄各庄二村楼房庄*号。

2、孟令金，男，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570306****，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友谊大街新兴楼*号*门*室。

3、赵明洲，男，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680305****，住址：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北新西道张大里丽景琴园*座*门*号。

4、苏铁恩，男，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460623****，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黄各庄二村楼房庄*号。

5、永春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MA07NA444Q；主要经营场所：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集团西侧；执行事务合伙人：苏永春；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成立日期：2016年02月24日；合伙期限：2016年02月24日至2046年02月23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董维强	1,699.5135	44.00	有限合伙人
2	王德平	604.2715	15.65	有限合伙人
3	赵明坤	520.3449	13.47	有限合伙人
4	丁永斌	209.8165	5.43	有限合伙人
5	佟振明	176.2458	4.56	有限合伙人
6	于淑芬	138.4789	3.59	有限合伙人
7	童贵来	117.4972	3.04	有限合伙人
8	马孝民	83.9266	2.17	有限合伙人
9	芦晓岩	58.7486	1.52	有限合伙人
10	董学权	50.3560	1.30	有限合伙人
11	吴玉东	25.1780	0.65	有限合伙人
12	王申	19.3031	0.50	有限合伙人
13	侯亚会	10.9105	0.28	有限合伙人
14	李向齐	10.0712	0.26	有限合伙人
15	李平平	10.0712	0.26	有限合伙人
16	欧向明	8.3927	0.22	有限合伙人
17	刘淑兰	8.3927	0.22	有限合伙人
18	董泽文	8.3927	0.22	有限合伙人

19	苏永春	8.3927	0.22	普通合伙人
20	苏亚欢	6.7142	0.17	有限合伙人
21	郭兴南	6.7142	0.17	有限合伙人
22	么福生	6.7142	0.17	有限合伙人
23	唐博	6.7142	0.17	有限合伙人
24	李新伟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25	王建超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26	王顺义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27	崔兆兴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28	毕艳保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29	翟连成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0	李东昌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1	李国富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2	王薇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3	王建民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4	裴振杰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5	董正松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6	王振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7	陈凤常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8	李小朋	4.1963	0.11	有限合伙人
39	李莉	2.5178	0.07	有限合伙人
40	吴巧生	1.6785	0.0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862.3019	100.00	—

永春合伙的合伙人包括公司内部员工和外部个人投资者，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出资来源为个人储蓄、工资性收入、经营或投资收益等合法财产，其出资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潜在纠纷。

6、元亨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MA07NA4283；主要经营场所：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集团西侧；执行事务合伙人：苏永春；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成立日期：2016年02月24日；合伙期限：2016年02月24日至2046年02月23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刘俊贵	2,668.8657	78.11	有限合伙人
2	姚维学	252.6191	7.39	有限合伙人
3	刘宗安	176.2459	5.16	有限合伙人
4	苏永春	134.2459	3.93	普通合伙人
5	刘革芹	75.5339	2.21	有限合伙人
6	齐雷	46.1596	1.35	有限合伙人
7	张向波	42.0000	1.23	有限合伙人
8	甄学鹏	20.9816	0.6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416.6517	100.00	—

元亨合伙的合伙人包括公司内部员工和外部个人投资者，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出资来源为个人储蓄、工资性收入、经营或投资收益等合法财产，其出资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潜在纠纷。

7、裕鑫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MA07NA41X3；主要经营场所：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集团西侧；执行事务合伙人：孟令伟；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成立日期：2016年02月24日；合伙期限：2016年02月24日至2046年02月23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孟令伟	1,678.5319	58.04	普通合伙人
2	孟淑东	839.2660	29.02	有限合伙人
3	李树军	38.6062	1.33	有限合伙人
4	李顺生	36.0884	1.25	有限合伙人
5	付丽杰	27.6958	0.96	有限合伙人
6	左春林	27.6958	0.96	有限合伙人
7	张国才	26.8565	0.93	有限合伙人
8	李长利	25.1780	0.87	有限合伙人
9	吕春雷	21.8209	0.75	有限合伙人
10	刘强	20.9816	0.73	有限合伙人
11	袁明月	16.7853	0.58	有限合伙人
12	裴天庆	13.4283	0.46	有限合伙人
13	吴连柱	10.9105	0.37	有限合伙人
14	苏立坤	10.9105	0.37	有限合伙人
15	马双梅	10.9105	0.37	有限合伙人
16	王嘉鹏	8.3927	0.29	有限合伙人
17	陈佳春	8.3927	0.29	有限合伙人
18	刘静	8.3927	0.29	有限合伙人
19	李光	8.3927	0.29	有限合伙人
20	孙宝林	6.7141	0.23	有限合伙人
21	裴建磊	6.7141	0.23	有限合伙人
22	裴学功	6.7141	0.23	有限合伙人
23	陈贺秋	6.7141	0.23	有限合伙人
24	么德龙	4.1963	0.15	有限合伙人
25	李国村	4.1963	0.15	有限合伙人
26	周海东	4.1963	0.15	有限合伙人
27	郝彬	4.1963	0.15	有限合伙人
28	董来敬	4.1963	0.15	有限合伙人
29	李长城	2.5178	0.09	有限合伙人
30	李长顺	2.5178	0.0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892.1105	100.00	—

裕鑫合伙的合伙人包括公司内部员工和外部个人投资者，与公司、控股股东

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出资来源为个人储蓄、工资性收入、经营或投资收益等合法财产，其出资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潜在纠纷。

8、何晓尊，女，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650419****，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丰南镇益庄村*排*号。

9、柏会文，男，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581001****，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丰南镇北新庄*排*号。

10、张焱燊，女，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13022219700621****，住址：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柳树𨟠镇戟门村一区*号付*号。

11、众信合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MA07NA4E69；主要经营场所：唐山市丰南区黄各庄镇惠达集团西侧；执行事务合伙人：苏永春；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成立日期：2016年02月24日；合伙期限：2016年02月24日至2046年02月23日。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晏宗成	36.0884	8.74	有限合伙人
2	彭立刚	25.1780	6.1	有限合伙人
3	高志伟	21.8209	5.28	有限合伙人
4	牛红宾	21.8209	5.28	有限合伙人
5	李春柱	20.9817	5.08	有限合伙人
6	苗海良	19.3031	4.67	有限合伙人
7	韩射昌	16.7854	4.07	有限合伙人
8	张雷	16.7854	4.07	有限合伙人
9	苏永春	12.5890	3.05	普通合伙人
10	刘丙铜	12.5890	3.05	有限合伙人
11	李恩强	12.5890	3.05	有限合伙人
12	张永泉	12.5890	3.05	有限合伙人
13	闫凤明	10.9105	2.64	有限合伙人
14	张全林	10.9105	2.64	有限合伙人
15	李全生	10.9105	2.64	有限合伙人
16	董洪连	10.9105	2.64	有限合伙人
17	马希超	8.3927	2.03	有限合伙人
18	刘春生	8.3927	2.03	有限合伙人
19	郭荣福	8.3927	2.03	有限合伙人
20	郭忠江	8.3927	2.03	有限合伙人
21	王振宇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2	张成波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3	王林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4	韩潮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5	于海京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6	闫振杰	6.7141	1.62	有限合伙人

27	张志杰	5.0356	1.22	有限合伙人
28	毕学福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29	李松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0	曹征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1	董双喜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2	董爱军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3	李来发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4	李焕生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5	陈华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6	高绍太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7	张利民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8	杜立云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39	魏永佳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40	高海星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41	刘守兴	4.1963	1.02	有限合伙人
42	张浩	2.5178	0.61	有限合伙人
合计		412.9188	100.00	—

众信合伙的合伙人包括公司内部员工和外部个人投资者，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出资来源为个人储蓄、工资性收入、经营或投资收益等合法财产，其出资份额不存在代持或其他潜在纠纷。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 1、苏铁恩与苏永春为父子关系。
- 2、苏永春为永春合伙、元亨合伙、众信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 3、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为一致行动人。
- 4、孟令金与裕鑫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孟令伟为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股东中是否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永春合伙、元亨合伙、裕鑫合伙、众信合伙除本公司以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且投资本公司的资金来源均为合伙人向合伙企业缴付的出资，不存在向特定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不需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一) 华熠股份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华熠有限成立

华熠股份的前身为华熠有限，由三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1000 万元设立。

2009 年 8 月 25 日，唐山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丰信验字[09]第 170 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2009 年 8 月 31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400	40	货币
孟令金	300	30	货币
赵明洲	300	3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

2、2016 年 3 月增资

2016 年 3 月 31 日，华熠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926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8260 万元，由 11 名股东以货币资金方式认购，增资价格为 5.59 元/股。

根据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华熠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 4.68 元。本次增资的价格综合考虑了每股净资产、公司所处行业及未来成长性、增资后股本总额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匹配性等多种因素，与股东协商后确定。本次增资价格公允，不存在以股份支付报酬或换取服务，不必进行股份支付会计处理。股东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个人储蓄、工资性收入、经营或投资收益等合法财产，华熠有限不存在为股东垫资或代为出资的情形。

本次增资认缴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增资金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苏永春	13,139.0000	2,350.5190	10,788.4810
孟令金	8,019.0000	1,434.5700	6,584.4300
赵明洲	5,291.0000	946.5410	4,344.4590
苏铁恩	4,151.0000	742.5990	3,408.4010
永春合伙	3,862.3019	690.9520	3,171.3499
元亨合伙	3,416.6517	611.2260	2,805.4257
裕鑫合伙	2,892.1105	517.3880	2,374.7225
何晓尊	2,568.0000	459.4060	2,108.5940
柏会文	1,749.0000	312.8900	1,436.1100

张焱燊	671.0000	120.0390	550.9610
众信合伙	412.9188	73.8700	339.0488
合计	46,171.9829	8,260.0000	37,911.9829

2016年4月29日，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CHW验字[2016]0073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资本9260万元。

2016年3月31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2,750.5190	29.70	货币
孟令金	1,734.5700	18.73	货币
赵明洲	1,246.5410	13.46	货币
苏铁恩	742.5990	8.02	货币
永春合伙	690.9520	7.46	货币
元亨合伙	611.2260	6.60	货币
裕鑫合伙	517.3880	5.59	货币
何晓尊	459.4060	4.96	货币
柏会文	312.8900	3.38	货币
张焱燊	120.0390	1.30	货币
众信合伙	73.8700	0.80	货币
合计	9,260.0000	100.00	—

3、华熠股份成立

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CHW证审字[2016]0389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华熠有限经过审计的净资产值为578,065,574.38元。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评估报告》（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02-123号），截至2016年3月31日，华熠有限经过评估的净资产值为599,279,054.79元。

2016年6月1日，华熠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578,065,574.38元，扣除安全专项储备2,790,681.77元后，剩余575,274,892.61元按照1:0.1610的比例折合华熠股份股本9260万股，每股面值1元，余额部分482,674,892.61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华熠股份。

2016年6月16日，华熠股份召开创立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成立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

根据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CHW验字[2016]0079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股本9260万元。

2016年6月27日，华熠股份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2,750.5190	29.70	净资产
孟令金	1,734.5700	18.73	净资产
赵明洲	1,246.5410	13.46	净资产
苏铁恩	742.5990	8.02	净资产
永春合伙	690.9520	7.46	净资产
元亨合伙	611.2260	6.60	净资产
裕鑫合伙	517.3880	5.59	净资产
何晓尊	459.4060	4.96	净资产
柏会文	312.8900	3.38	净资产
张焱燊	120.0390	1.30	净资产
众信合伙	73.8700	0.80	净资产
合计	9,260.0000	100.00	—

（二）宝翔化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宝翔化工成立

宝翔化工由三名自然人股东出资2000万元设立。

2007年12月6日，唐山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丰信验字[07]第279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资本2000万元。

2007年12月12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铁恩	800	40	货币
孟令金	600	30	货币
赵明洲	600	30	货币
合计	2000	100	—

2、2015年12月增资

2015年9月28日，股东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以银行转账分别向公司账户汇入投资款1200万元、900万元、900万元。

2015年12月1日，宝翔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苏铁恩实缴1200万元、孟令金实缴900万元、赵明洲实缴900万元。

本次增资的投资款于股东会作出决议之前缴付，程序上存在瑕疵。经核查银行进账单、记账凭证，本次增资的股东向公司账户汇入款项的用途为投资款，款项性质与股东会决议内容相符，不存在以债权转为股权的情况。公司在股东会作

出决议之后将投资款计入实收资本。根据 2014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公司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不再强制要求验资，本次增资未进行验资。因此，公司本次增资存在程序瑕疵，但不影响增资行为的实质效力，不构成挂牌障碍。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铁恩	2000	40	货币
孟令金	1500	30	货币
赵明洲	1500	30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3、2015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16 日，宝翔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苏铁恩将所持公司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000 万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苏永春，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12 月 16 日，苏铁恩与苏永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苏铁恩将所持宝翔化工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000 万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永春。

201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2000	40	货币
孟令金	1500	30	货币
赵明洲	1500	30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4、2016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28 日，宝翔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苏永春将所持公司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000 万元）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孟令金将所持公司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00 万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赵明洲将所持公司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00 万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3 月 28 日，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根据宝翔化工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分别与华熠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出让方和受让方相关权利义务。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华熠有限	50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	—

（三）宝顺化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宝顺化工成立

宝顺化工由三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1000 万元设立。

2011 年 4 月 19 日，唐山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丰信验字[11]第 100 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201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铁恩	400	40	货币
孟令金	300	30	货币
赵明洲	300	30	货币
合计	1000	100	—

2、2015 年 12 月增资

2015 年 9 月 29 日，股东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以银行转账分别向公司账户汇入投资款 3000 万元、2250 万元、225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 日，宝顺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8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7500 万元，其中苏铁恩实缴 3000 万元、孟令金实缴 2250 万元、赵明洲实缴 2250 万元。

本次增资的投资款于股东会作出决议之前缴付，程序上存在瑕疵。经核查银行进账单、记账凭证，本次增资的股东向公司账户汇入款项的用途为投资款，款项性质与股东会决议内容相符，不存在以债权转为股权的情况。公司在股东会作出决议之后将投资款计入实收资本。根据 2014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公司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不再强制要求验资，本次增资未进行验资。因此，公司本次增资存在程序瑕疵，但不影响增资行为的实质效力，不构成挂牌障碍。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201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铁恩	3400	40	货币
孟令金	2550	30	货币
赵明洲	2550	30	货币
合计	8500	100	—

3、2015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15 年 12 月 16 日，宝顺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苏铁恩将所持公司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400 万元）以 3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苏永春，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12 月 16 日，苏铁恩与苏永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苏铁恩将所持宝顺化工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400 万元）以 3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苏永春。

2015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3400	40	货币
孟令金	2550	30	货币
赵明洲	2550	30	货币
合计	8500	100	—

4、2016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28 日，宝顺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苏永春将所持公司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400 万元）以 34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孟令金将所持公司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550 万元）以 2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赵明洲将所持公司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550 万元）以 25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3 月 28 日，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根据宝顺化工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分别与华熠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出让方和受让方相关权利义务。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华熠有限	8500	100	货币
合计	8500	100	—

（四）佳跃化工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佳跃化工成立

佳跃化工由三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500 万元设立。

2010年4月21日，唐山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丰信验字[10]第099号)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公司实收资本500万元。

2010年5月4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200	40	货币
孟令金	150	30	货币
赵明洲	150	30	货币
合计	500	100	—

2、2015年12月增资

2015年9月29日，股东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以银行转账分别向公司账户汇入投资款800万元、600万元、600万元。

2015年12月1日，佳跃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苏永春实缴800万元、孟令金实缴600万元、赵明洲实缴600万元。

本次增资的投资款于股东会作出决议之前缴付，程序上存在瑕疵。经核查银行进账单、记账凭证，本次增资的股东向公司账户汇入款项的用途为投资款，款项性质与股东会决议内容相符，不存在以债权转为股权的情况。公司在股东会作出决议之后将投资款计入实收资本。根据2014年3月1日实施的《公司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不再强制要求验资，本次增资未进行验资。因此，公司本次增资存在程序瑕疵，但不影响增资行为的实质效力，不构成挂牌障碍。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2015年12月8日，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1000	40	货币
孟令金	750	30	货币
赵明洲	750	30	货币
合计	2500	100	—

3、2016年3月股权转让

2016年3月28日，佳跃化工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原股东苏永春将所持公司40%股权(对应出资额1000万元)以1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原股东孟令金将所持公司30%股权(对应出

资额 750 万元) 以 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意原股东赵明洲将所持公司 30% 股权 (对应出资额 750 万元) 以 7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3 月 28 日, 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根据佳跃化工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分别与华熠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出让方和受让方相关权利义务。

2016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华熠有限	2500	100	货币
合计	2500	100	—

(五) 晟春商贸的股本形成及变化

1、晟春商贸成立

晟春商贸由二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50 万元设立。

2007 年 9 月 12 日, 唐山丰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丰信验字[07]第 218 号) 对本次出资进行验证, 公司实收资本 50 万元。

2007 年 9 月 13 日, 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设立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苏永春	40	80	货币
赵明洲	10	20	货币
合计	50	100	—

2、2016 年 3 月股权转让

2016 年 3 月 28 日, 晟春商贸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意原股东苏永春将所持公司 80% 股权 (对应出资额 40 万元) 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同意原股东赵明洲将所持公司 20% 股权 (对应出资额 10 万元) 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华熠有限, 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 年 3 月 28 日, 苏永春、赵明洲根据晟春商贸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分别与华熠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出让方和受让方相关权利义务。

2016 年 3 月 30 日, 公司在唐山市丰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华熠有限	50	100	货币
合计	50	100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收购宝翔化工 100% 股权

1、背景、原因及必要性

华熠有限因本次挂牌而对外部股权架构进行调整，可以避免与宝翔化工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华熠有限与宝翔化工的主要产品具有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和延伸性，通过整合能够促进发展循环经济，有利于保证产品和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协同性等。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后，华熠有限决定收购宝翔化工全部股权，使之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主体范围。

2、内部审议及外部程序

本次收购由华熠有限、宝翔化工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华熠有限以 2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苏永春持有的宝翔化工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000 万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购买孟令金持有的宝翔化工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00 万元）；以 1500 万元的价格购买赵明洲持有的宝翔化工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500 万元）。同日，华熠有限分别与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1 日，华熠有限、宝翔化工分别向唐山市丰南区地方税务局沿海工业区税务分局完成股权转让申报备案登记。因此，本次收购已经取得有效的内部批准程序和完备的外部登记备案手续。

3、定价依据及价款支付

本次收购的价格为宝翔化工原股东的原始出资额 5000 万元。本次收购没有进行专项审计及评估。根据华熠有限股份改制时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申报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宝翔化工经审计净资产为 74,624,615.21 元、经评估净资产为 88,469,435.66 元。以此作为参考依据，虽然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较原始出资额已有增值，但是本次收购前华熠有限、宝翔化工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均相同，属于同一控制，且本次收购的目的是为了本次挂牌而作出的股权架构及业务布局的调整，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未损害华熠有限的利益。2016 年 3 月 29 日，华熠有限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宝翔化工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应价款共计 5000 万元。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款已经支付完毕，不存在法律纠纷。

4、合法合规性及后续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宝翔化工成为华熠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本次挂牌主体范围内，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申报律师均对宝翔化工报告期内财务、法律、行业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宝翔化工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不利于持续经营的大额负债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财务不规范的情况。华熠有限一揽子收购宝翔化工、宝顺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四家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应予合计评价，经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华熠有限和宝翔化工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后，双方的产品能够实现协同效应和循环经济，对公司整体业务及经营产生积极、正面、有利的影响。

（二）收购宝顺化工 100%股权

1、背景、原因及必要性

华熠有限因本次挂牌而对外部股权架构进行调整，可以避免与宝顺化工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华熠有限与宝顺化工的主要产品具有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和延伸性，通过整合能够促进发展循环经济，有利于保证产品和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协同性等。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后，华熠有限决定收购宝顺化工全部股权，使之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主体范围。

2、内部审议及外部程序

本次收购由华熠有限、宝顺化工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华熠有限以 3400 万元的价格购买苏永春持有的宝顺化工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400 万元）；以 2550 万元的价格购买孟令金持有的宝顺化工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550 万元）；以 2550 万元的价格购买赵明洲持有的宝顺化工 30% 股权（对应出资额 2550 万元）。同日，华熠有限分别与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1 日，华熠有限、宝顺化工分别向唐山市丰南区地方税务局沿海工业区税务分局完成股权转让申报备案登记。因此，本次收购已经取得有效的内部批准程序和完备的外部登记备案手续。

3、定价依据及价款支付

本次收购的价格为宝顺化工原股东的原始出资额 8500 万元。本次收购没有进行专项审计及评估。根据华熠有限股份改制时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申报

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宝顺化工经审计净资产为 111,773,608.98 元、经评估净资产为 111,830,320.13 元。以此作为参考依据，虽然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较原始出资额已有增值，但是本次收购前华熠有限、宝顺化工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均相同，属于同一控制，且本次收购的目的是为了本次挂牌而作出的股权架构及业务布局的调整，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未损害华熠有限的利益。2016 年 3 月 29 日，华熠有限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宝顺化工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应价款共计 8500 万元。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款已经支付完毕，不存在法律纠纷。

4、合法合规性及后续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宝顺化工成为华熠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本次挂牌主体范围内，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申报律师均对宝顺化工报告期内财务、法律、行业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宝顺化工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不利于持续经营的大额负债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财务不规范的情况。华熠有限一揽子收购宝翔化工、宝顺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四家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应予合计评价，经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华熠有限和宝顺化工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后，双方的产品能够实现协同效应和循环经济，对公司整体业务及经营产生积极、正面、有利的影响。

（三）收购佳跃化工 100% 股权

1、背景、原因及必要性

华熠有限因本次挂牌而对外部股权架构进行调整，可以避免与佳跃化工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华熠有限与佳跃化工的主要产品具有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和延伸性，通过整合能够促进发展循环经济，有利于保证产品和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协同性等。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后，华熠有限决定收购佳跃化工全部股权，使之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主体范围。

2、内部审议及外部程序

本次收购由华熠有限、佳跃化工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华熠有限以 1000 万元的价格购买苏永春持有的佳跃化工 4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000 万元）；以 750 万元的价格购买孟令金持有的佳跃化工 30% 股权（对

应出资额 750 万元); 以 750 万元的价格购买赵明洲持有的佳跃化工 30% 股权 (对应出资额 750 万元)。同日, 华熠有限分别与苏永春、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1 日, 华熠有限、佳跃化工分别向唐山市丰南区地方税务局沿海工业区税务分局完成股权转让申报备案登记。因此, 本次收购已经取得有效的内部批准程序和完备的外部登记备案手续。

3、定价依据及价款支付

本次收购的价格为佳跃化工原股东的原始出资额 2500 万元。本次收购没有进行专项审计及评估。根据华熠有限股份改制时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申报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佳跃化工经审计净资产为 31,589,909.60 元、经评估净资产为 32,564,607.05 元。以此作为参考依据, 虽然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较原始出资额已有增值, 但是本次收购前华熠有限、佳跃化工的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均相同, 属于同一控制, 且本次收购的目的是为了本次挂牌而作出的股权架构及业务布局的调整, 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格公允、合理, 不存在利益输送, 未损害华熠有限的利益。2016 年 3 月 29 日, 华熠有限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佳跃化工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应价款共计 2500 万元。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款已经支付完毕, 不存在法律纠纷。

4、合法合规性及后续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 佳跃化工成为华熠有限的全资子公司, 纳入本次挂牌主体范围内, 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申报律师均对佳跃化工报告期内财务、法律、行业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 佳跃化工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 不存在不利于持续经营的大额负债或潜在纠纷, 不存在财务不规范的情况。华熠有限一揽子收购宝翔化工、宝顺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四家公司的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应予合计评价, 经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标准,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华熠有限和佳跃化工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后, 双方的产品能够实现协同效应和循环经济, 对公司整体业务及经营产生积极、正面、有利的影响。

（四）收购晟春商贸 100% 股权

1、背景、原因及必要性

华熠有限因本次挂牌而对外部股权架构进行调整，可以避免与晟春商贸发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华熠有限与晟春商贸的主要产品具有产业链上下游的关联性和延伸性，通过整合能够促进发展循环经济，有利于保证产品和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协同性等。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后，华熠有限决定收购晟春商贸全部股权，使之成为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主体范围。

2、内部审议及外部程序

本次收购由华熠有限、晟春商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华熠有限以 40 万元的价格购买苏永春持有的晟春商贸 80% 股权（对应出资额 40 万元）；以 10 万元的价格购买赵明洲持有的晟春商贸 2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0 万元）。同日，华熠有限分别与苏永春、赵明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1 日，华熠有限、晟春商贸分别向唐山市丰南区地方税务局沿海工业区税务分局完成股权转让申报备案登记。因此，本次收购已经取得有效的内部批准程序和完备的外部登记备案手续。

3、定价依据及价款支付

本次收购的价格为晟春商贸原股东的原始出资额 50 万元。本次收购没有进行专项审计及评估。根据华熠有限股份改制时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申报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晟春商贸经审计净资产为 2,403,476.66 元、经评估净资产为 2,403,476.66 元。以此作为参考依据，虽然经审计、评估的净资产较原始出资额已有增值，但是本次收购前华熠有限、晟春商贸的主要股东相同，属于同一控制，且本次收购的目的是为了本次挂牌而作出的股权架构及业务布局的调整，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利益输送，未损害华熠有限的利益。2016 年 3 月 29 日，华熠有限以银行转账方式向晟春商贸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的相应价款共计 50 万元。因此本次收购的价款已经支付完毕，不存在法律纠纷。

4、合法合规性及后续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晟春商贸成为华熠有限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本次挂牌主体范围内，主办券商、申报会计师、申报律师均对晟春商贸报告期内财务、法律、行业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晟春商贸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不存在不利于持续经营的大额负债或潜在纠纷，不存在财务不规范的情况。华熠有限一揽子收购宝翔化工、宝顺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四家公司的

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应予合计评价，经查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标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华熠有限和晟春商贸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会计处理，会计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后，双方的产品能够实现协同效应和循环经济，对公司整体业务及经营产生积极、正面、有利的影响。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苏永春，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苏铁恩，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3、孟令金，参见本节“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4、刘俊贵，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84年7月至1987年6月在唐山丰南一中学习。1987年7月至1991年6月在北京科技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习。1991年9月至2008年7月在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工程师。2008年8月至今在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现兼任本公司董事。

5、张焱燊，女，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职称。1986年9月至1989年7月在唐山丰南一中学习。1989年9月至1991年7月在河北商业专科学校财会专业学习。1991年8月至2000年9月在丰南物资局担任会计。2000年10月至2003年9月在丰南荣达钢管厂担任会计。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在丰南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5年3月至2009年7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长。2009年8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董事、财务总监。

公司本届董事的任期自2016年6月16日起至2019年6月15日止。

（二）监事基本情况

1、何晓尊，女，196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1981年7月至1984年6月在唐山丰南二中学习。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在中国农

业大学财务会计专业在职学习。1984年7月至1990年8月在胥各庄基金会担任会计。1990年9月至2012年2月从事个体经商。2012年3月至今在唐山市丰南区平安货运车队担任总经理，现兼任本公司监事。

2、李树军，男，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中专学历。1988年9月至1991年6月在河北省农民中等专业学校工民建专业学习。1991年7月至1995年9月在唐山市丰南县铸钢厂担任工人。1995年10月至2005年4月在唐山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工人。2005年5月至2011年9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班组长。2011年10月至2012年6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电仪车间主任。2012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电仪车间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3、王家存，男，195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高中学历。1970年2月至1972年12月在丰南小集高中学习。1972年12月至1986年1月在天津五七六五二部队服役。1986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丰南区委担任司机。2015年10月退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公司本届监事的任期自2016年6月16日起至2019年6月15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齐雷，男，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本科学历，学士学位。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在晋州市第一中学学习。2001年9月至2005年7月在河北理工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学习。2005年8月至2010年3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焦油车间班长、主任。2010年4月至2015年8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调度长、生产部长、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总经理。

2、副总经理：刘宗安，男，195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高中学历。1974年7月至1977年6月在唐山丰南一中学习。1977年7月至2004年5月在丰南化肥厂担任生产科长、副厂长。2004年6月至2008年4月在唐山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10年5月在唐山万丰兴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5年8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副总经理。

3、副总经理：刘革芹，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1985年9月至1988年7月在唐山市第二十三中学学习。1988年9月至1990年7月在唐山工程技术学院煤化工专业学习。1994年9月至1997年12月

在河北理工学院煤化工专业在职学习。1990年7月至1993年5月在唐山市煤化工联合总厂精苯分厂担任技术员。1993年6月至2005年12月在唐钢炼焦制气厂精苯车间担任工段长。2006年1月至2008年4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精苯分厂、顺酐分厂担任厂长。2008年5月至2009年3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9年4月至2015年10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年11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副总经理。

4、副总经理：甄学鹏，男，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5年6月在定州市第二中学学习。2005年7月至2008年6月在唐山学院资源环境与城市管理专业学习。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在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员。2009年7月至2012年5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担任综合科长、污水车间主任。2012年6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副总经理。

5、财务总监：张焱燊，参见本节“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6、董事会秘书：苏永旺，男，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大专学历，初级会计职称。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在唐山市财经学校学习。2007年9月至2009年7月在中央广播电视台会计电算化专业在职学习。2001年8月至2005年6月在唐山宝铁铸钢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5年7月至2009年7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9年8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董事会秘书。

公司本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2016年6月16日起至2019年6月15日止。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7,204.00	105,309.29	96,536.6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953.73	26,422.98	12,568.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953.73	26,422.98	12,568.70
每股净资产（元）	6.26	26.42	12.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6	26.42	12.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73	90.69	95.49
流动比率（倍）	0.76	0.49	0.44

速动比率 (倍)	0.22	0.25	0.17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31,148.58	139,641.12	186,845.19
净利润 (万元)	1,256.97	2,612.27	748.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256.97	2,612.27	74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862.43	3,082.54	717.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862.43	3,082.54	717.80
毛利率 (%)	10.45	8.18	4.97
净资产收益率 (%)	4.65	20.45	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6.73	125.46	45.0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6	2.61	0.75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6	2.61	0.75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11.18	33.69	35.62
存货周转率 (次)	2.37	9.68	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192.44	13,410.51	11,487.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1.19	13.41	11.49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组负责人：于小龙

项目组成员：于小龙、陆炜玮、金龙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凌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37 号京师律师大厦

电话：010-5095 9999

传真：010-5095 9998

经办律师：毛伟、丁永聚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方文森

住所：天津开发区广场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电话：010-62378528

传真：010-62378010

经办注册会计师：侯胜利、杜丽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闫全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 6 层 615

电话：010-83549216

传真：010-8354921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何为、李峰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

公司多年来主要从事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业务。公司依托区域和资源优势，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秉承安全发展、绿色发展、创新发展和循环经济的理念，推行产业延伸，积极开发产品下游深加工工艺，目前公司各类产品覆盖华北、华东、华南、东北、西北、华中等地区，部分产品远销美国、韩国、香港等十几个国家。公司多年来凭借良好的口碑，树立了良好企业形象和较高的知名度，成为行业内的知名企业。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及子公司专业从事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产品加工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纯苯、甲苯、顺酐、硫酸及2—萘酚等。

生产公司	种类	产品名	主要用途	产品图片
华熠化工 宝顺化工	苯类	纯苯	基本化工原料，用作溶剂及合成苯的衍生物、香料、染料、塑料、医药、炸药、橡胶等。	
华熠化工 宝顺化工		甲苯	甲苯可用作生产苯及二甲苯和许多其他化工产品的原料。如油漆、清漆、亮漆、粘合剂及油墨制造业及天那水配方用之稀释剂，树脂溶剂；化学及制造业；尤以萃取及脱脂两工序最为适合。另也为化学合成用之原料。还可用作汽油的掺合组分以提高辛烷值，也是涂料、油墨和硝酸纤维素的溶剂。	

华熠化工 宝顺化工		二甲苯	广泛用于涂料、树脂、染料、油墨等行业做溶剂；用于医药、炸药、农药等行业做合成单体或溶剂；也可作为高辛烷值汽油组分，是有机化工的重要原料。	
宝翔化工 佳跃化工	染料中 间体	2—萘酚	用于制吐氏酸、J酸、2,3 酸以及偶氮染料，也是橡胶防老剂、选矿剂、杀菌剂、防霉剂、防腐剂等的原料	
佳跃化工		2-羟基 -3 萘甲 酸 (2,3 酸)	本品主要用于生产冰染染料，各种色酚的中间体,油墨和偶氮染料中间体。	
华熠化工	酸酐	顺酐	主要应用于玻璃钢行业的原料不饱和聚酯树脂(UPR)；加氢类产品中的 1, 4-丁二醇(BDO)、四氢呋喃(THF)和 γ -丁内酯(GBL)；也应用于涂料、润滑油添加剂、农药、酒石酸、琥珀酸及酐、四氢苯酐、改性松香等方面。	
华熠化工		苯酐	苯酐目前广泛应用于化工、医药、电子、农业、涂料、精细化工等工业部门。我国的苯酐主要用于生产邻二甲酸脂类增塑剂，耗用的苯酐约占苯酐总消费量的 60%，染料和油漆占 25%，不饱和树脂和其他产品占 15%左右。苯酐是一种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主要用于生产塑料增塑剂、醇酸树脂、染料、不饱和树脂以及某些医药和农药。	

华熠化工 宝顺化工	硫酸类	硫酸	硫酸是一种基础化工原料，主要用于制造无机化学肥料，其次作为基础化工原料用于有色金属的冶炼、石油精炼和石油化工、纺织印染、无机盐工业、某些无机酸和有机酸、橡胶工业、油漆工业以及国防军工、农药医药、制革、炼焦等工业部门，此外还用于钢铁酸洗。	
--------------	-----	----	--	---

报告期内，业务收入占申请挂牌公司 10%以上的子公司为唐山宝翔产化工品有限公司、唐山宝顺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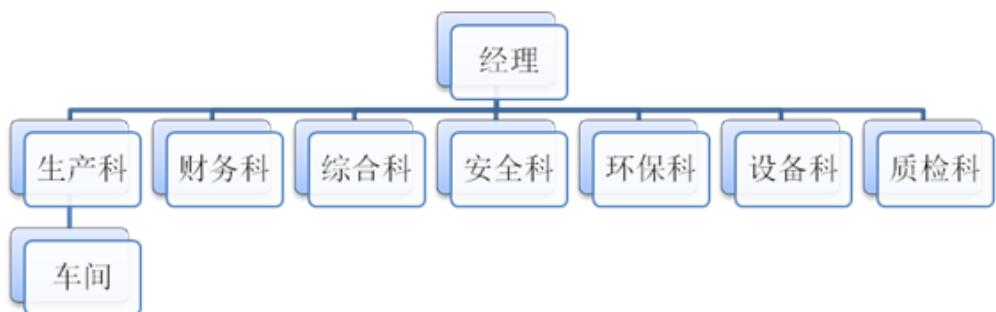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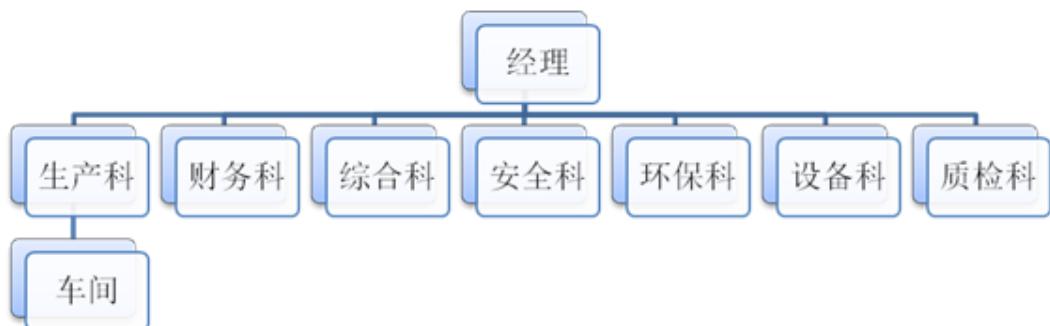


子公司结构图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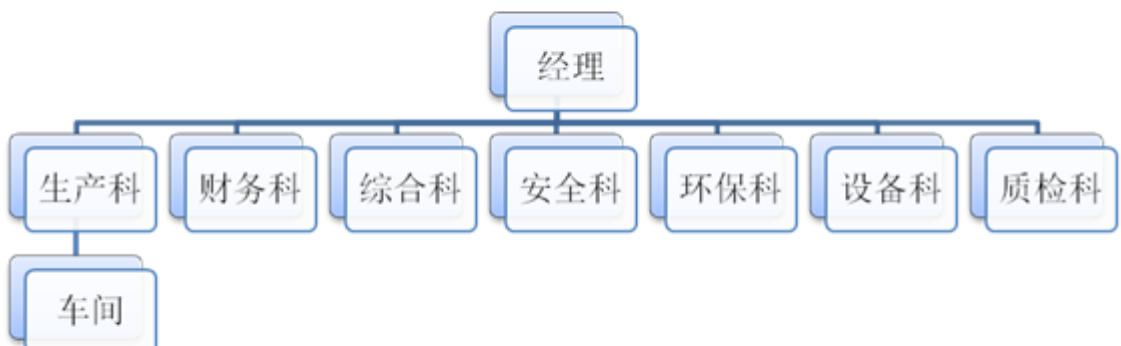
唐山宝翔产化用品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唐山宝顺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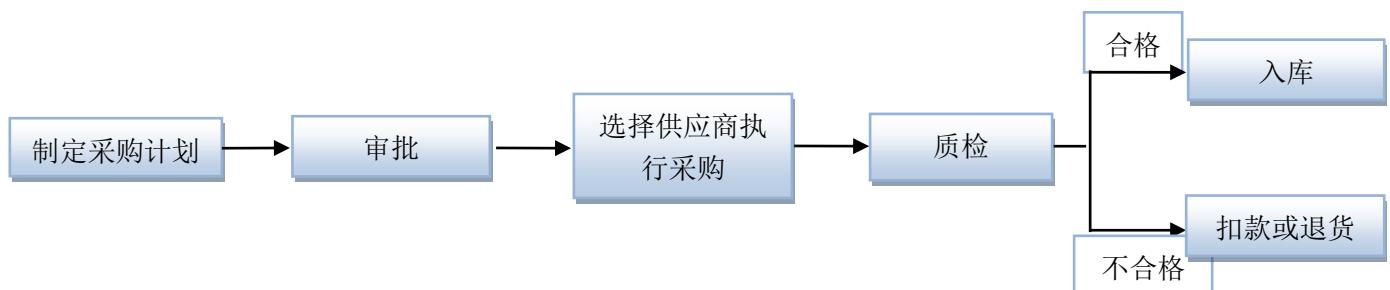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材料，以及办公类、车间劳保用品等其他产品的采购，原材料流程如下：

- 1) 采购供应部根据库存情况、生产计划及市场价格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填写采购计划表；
- 2) 经采购部供应部主管、部长及公司领导审批同意后，选择采购供应商；
- 3) 在供应商名录中择优考虑原材料价格、质量等因素后，执行采购；
- 4) 材料采购员将采购货物磅单、质检单、发票等单据提交部门领导审批；
- 5) 质检合格后，入库，不合格产品，由采购主管负责与供应商商定扣款具体条款，并上报采购供应部经理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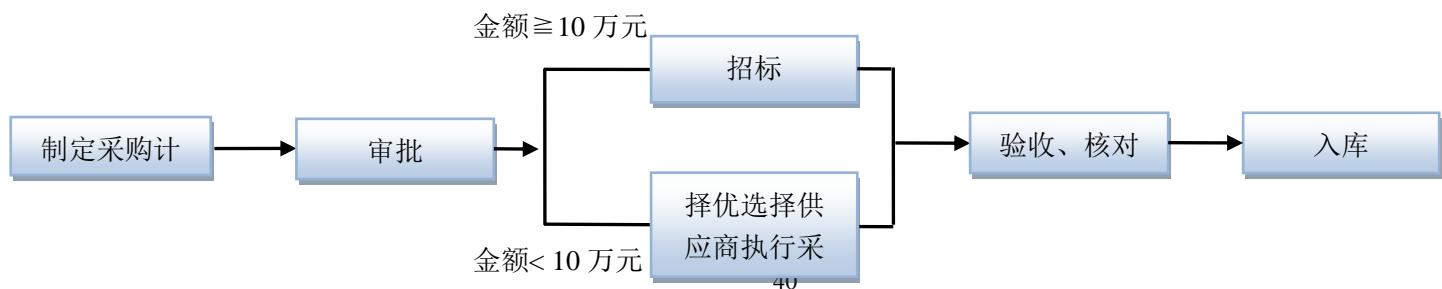
原材料采购流程图



工程材料及办公类和车间劳保用品采购流程如下：

- 1) 计划运营部根据生产计划，办公室根据实际需求制定采购计划表；
- 2) 经车间主任、相关工程师或主任、计划运营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审批；
- 3) 金额为 10-20 万元以上的采购通过招标，其他小额采购由相关采购人员进行跟踪，根据价格、质量等多种因素，择最优进行采购；
- 4) 验收合格或核对数量无误后，完成采购。

工程材料及办公类和劳保用品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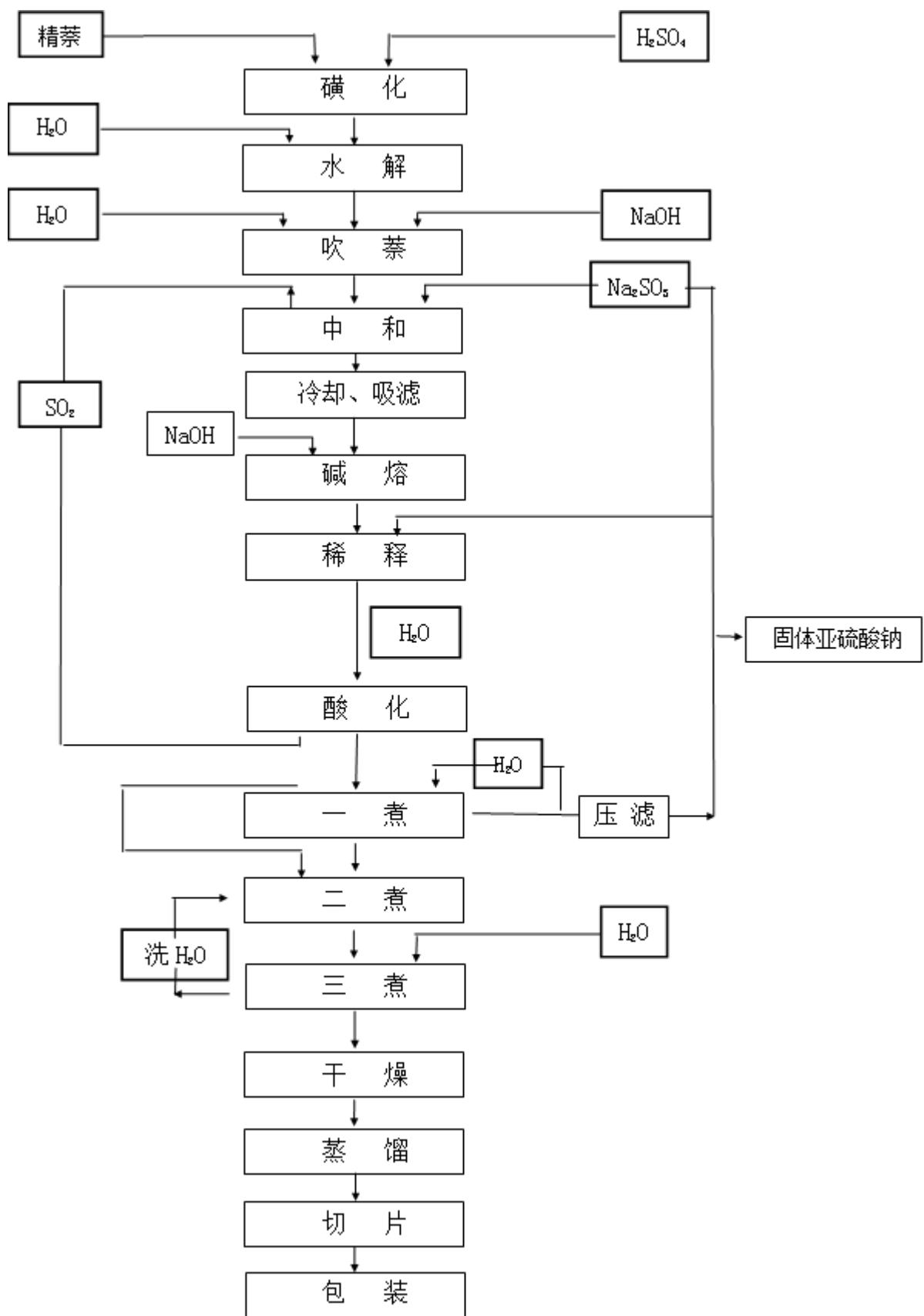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1）2-萘酚生产流程

- ①用 98% 硫酸与萘进行磺化反应生成符合质量要求的 2-萘磺酸，经水解、吹萘将磺化副反应生成的 1-萘磺酸经水解后含量降低；
- ②加少量稀碱产生晶种，用直接蒸汽将游离萘吹净并回收，回收萘供磺化套用，物料进入中和岗位；
- ③用 Na_2SO_3 溶液中和，生成符合规定质量要求的 β - 萘磺酸钠盐溶液；
- ④经冷却完成 β - 萘磺酸钠盐结晶过程后，吸滤产出符合碱熔岗位要求的 β - 萘磺酸钠盐；
- ⑤将过滤吸干的 β - 萘磺酸钠吊至碱熔锅料斗加入碱熔锅，与提前打好的烧碱在高温条件下反应，生成 2-萘酚钠盐和亚硫酸钠，经稀释后供酸化用，稀释物进入酸化锅；
- ⑥中和反应生成的 SO_2 进行酸化反应生成粗 2-萘酚；
- ⑦然后经一煮沸、二煮沸、三煮沸得到合格的粗 2-萘酚和亚硫酸钠溶液，亚硫酸钠溶液经压滤岗位处理后，一部分供中和使用，一部分产出固体亚硫酸钠；
- ⑧粗酚进入干燥锅进行干燥处理，蒸出多余水份后，进入蒸馏锅进行蒸馏，得到合格的 2-萘酚产品；
- ⑨切片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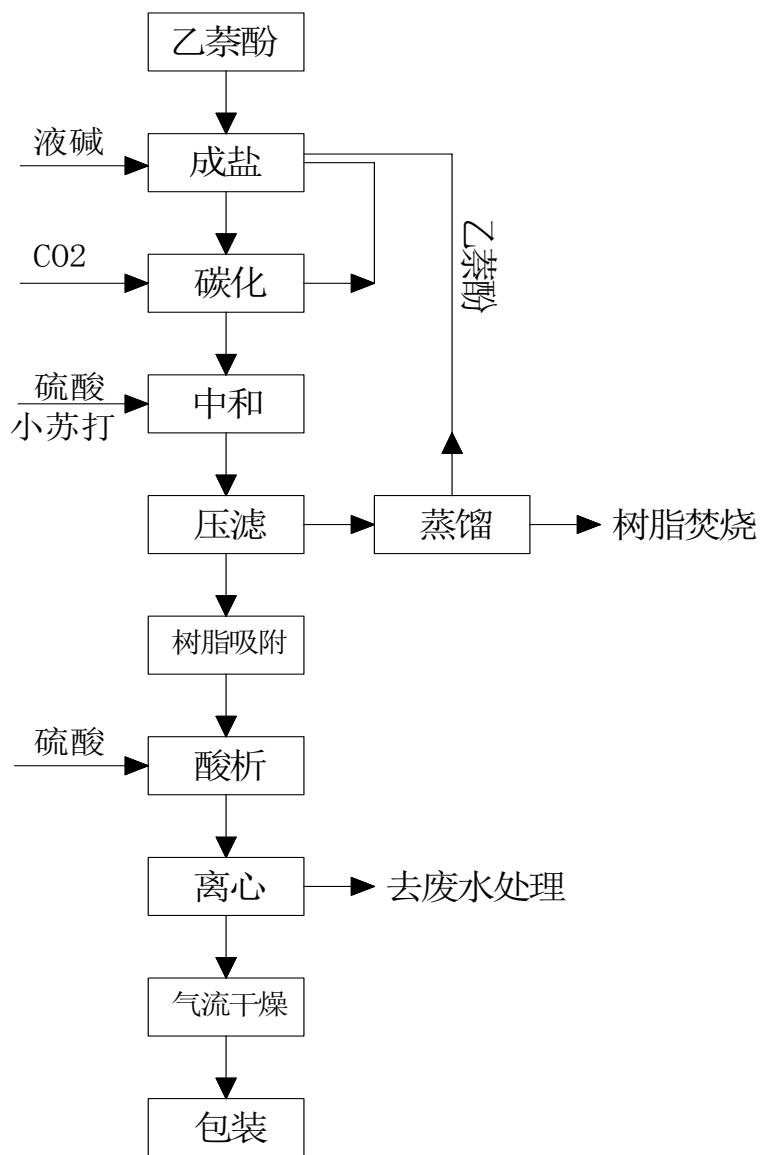
2-萘酚生产流程图



(2) 2-羟基-3-萘甲酸生产流程

- ①2-萘酚与50%烧碱在成盐锅进行反应生成2-萘酚钠盐溶液；
- ②物料压入碳化锅脱水后与二氧化碳进行碳化反应，产生部分2-萘酚成盐岗位回用，碳化物料经树脂桶处理后进入中和锅；
- ③加入稀释好的硫酸进行中和反应；
- ④合格的中和物料经冷却后进入滤液槽进行压滤，澄清滤液经清液池进入酸析桶；
- ⑤糊状物为2-萘酚，经压榨系统压榨为滤饼后投入熔化锅进行熔化分水；
- ⑥分水完毕后，物料压至蒸馏锅，进行蒸馏；
- ⑦得到的2-萘酚成盐岗位回用，澄清滤液进入酸析桶后，加入配置好的稀硫酸，物料经检验合格后放料至离心机进行离心；
- ⑧离心得到的物料经气流干燥得到合格的2-羟基-3-萘甲酸成品；
- ⑨包装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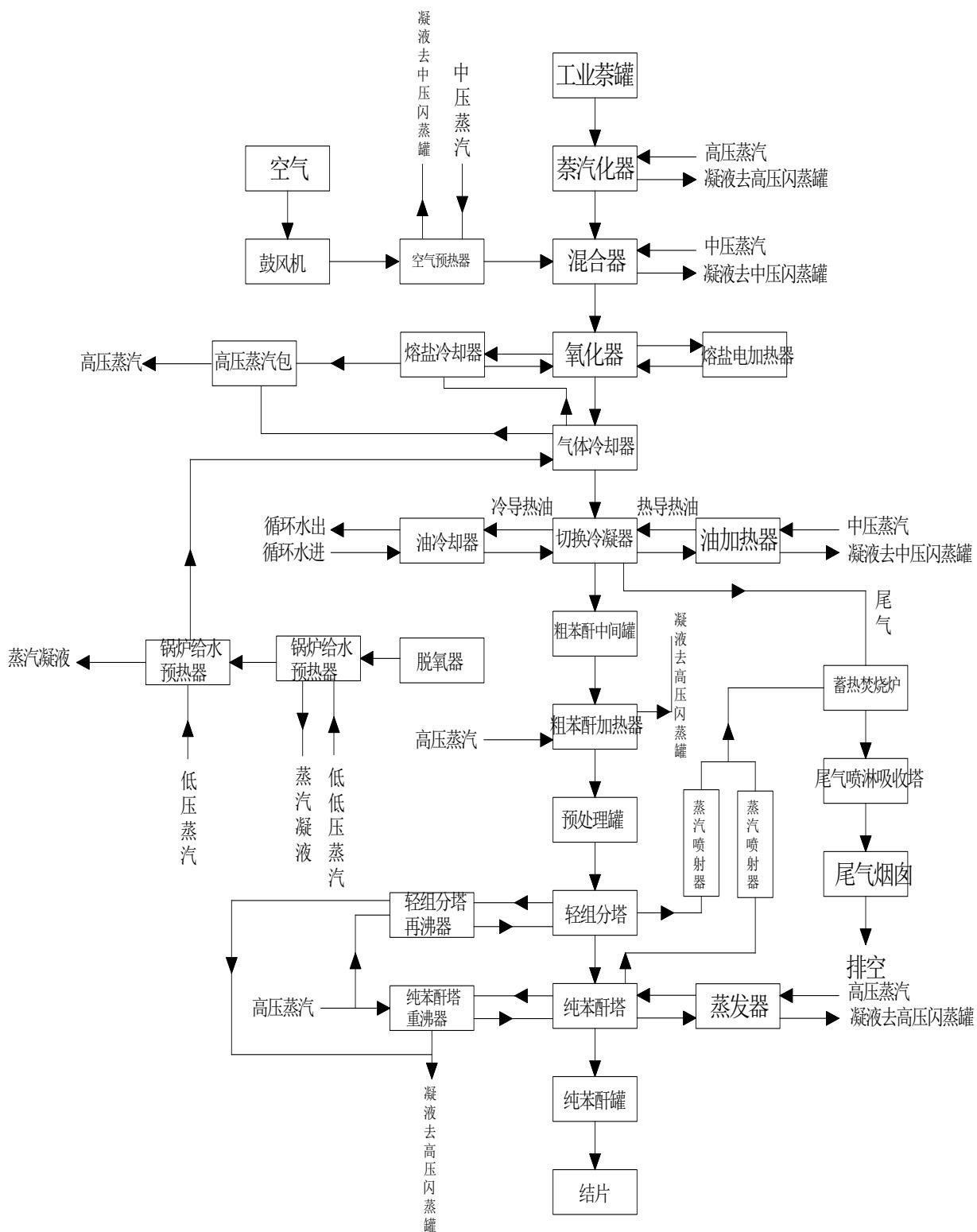
2-羟基-3-萘甲酸生产流程图



(3) 苯酐生产流程

- ①工业萘通过原料泵输送至萘汽化器；
- ②用蒸汽进行加热汽化后与来自鼓风机经空气预热器提供的热风通过混合器混合后进入氧化器进行氧化反应；
- ③反应产生的热量通过熔盐导出经熔盐换热器副产高压蒸汽供生产使用；
- ④通过氧化器氧化反应生成的酐气通过气体冷却器后进入切换冷却器冷却；
- ⑤在切换冷却器中通过冷热油相互切换将反应酐气中粗酐成份收集至粗酐中间槽，剩余尾气通过蓄热焚烧炉和尾气喷淋吸收塔处理后在烟囱处达标排放；
- ⑥粗酐通过粗苯酐加热器预热后进入预处理罐处理；
- ⑦预处理后的粗酐进入轻组分塔在负压条件下脱除轻组分；
- ⑧脱除轻组分后的粗酐进入纯苯酐塔在负压条件下产出纯苯酐；
- ⑨纯苯酐进入纯苯酐罐经切片工段生产成品苯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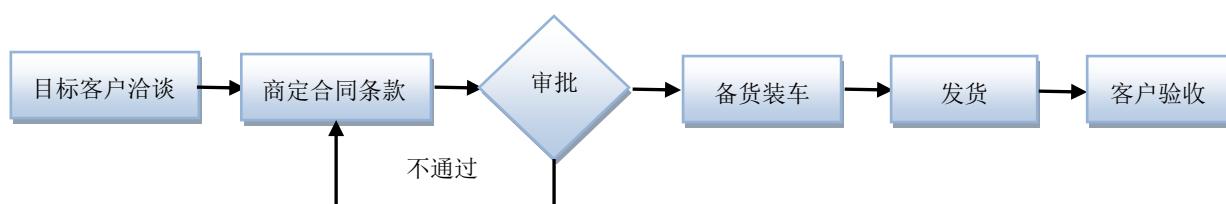
苯酐生产流程图



3、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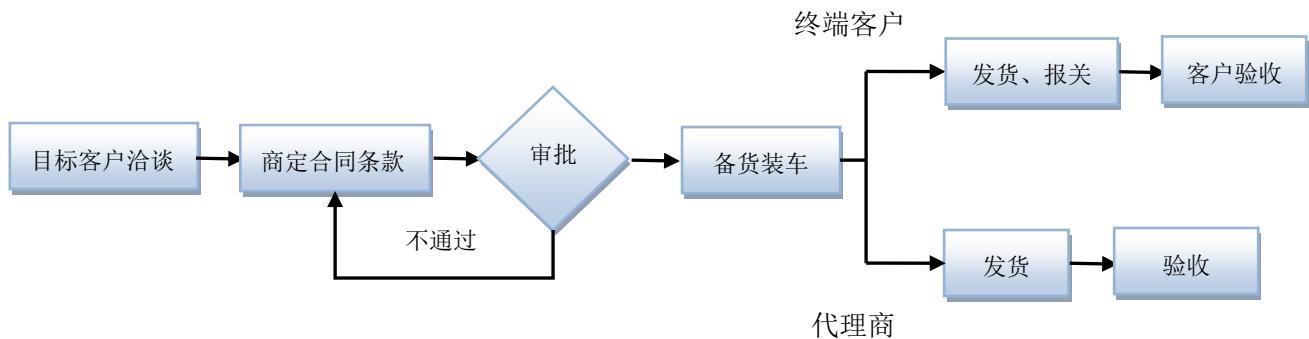
公司销售业务人员通过电话、面谈的方式直接向有意向的客户进行洽谈，并向客户介绍公司产品特点、质量，确定购买意向后，根据其需求商定合同条款中的产品规格、单价、数量、到货时间等具体条款，产品价格随行就市，销售合同经销售主管、市场营销部部长审批通过后签订，计划运营部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备货装车，完成后根据合同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运输到指定地点，客户验收合格后，支付货款（部分需预付全额货款的产品，通常在发货前收取）。

内销售流程图



晟春商贸主要负责对外销售，其根据客户的不同分为直接终端客户与代理商两大类，并分别由公司及代理商负责报关，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外销售流程图



4、研发流程

新产品开发试制按照：制定项目可行性报告→新产品研发→试制→产品调整→批量生产。

①由计划运营部将日常生产技术中遇到的问题，报科技研发部，由科技研发部根据相关资料进行问题分析，搜集相关资料，根据研发过程中各项材料、设备、人工的投入，预算情况，制定可行性报告，并填写立项报告；

②经公司主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审批，通过后由科技研发部编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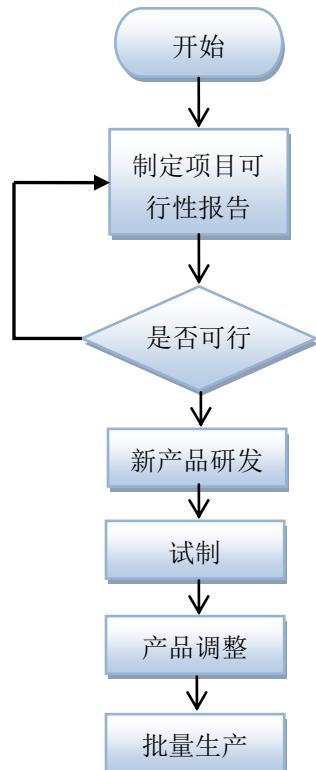
实施计划书，计划内容包括原材料采购、技术文件准备、试制总结、完成时间等；

③由科技研发部牵头和统筹负责，组织各部门抽调相关人员组成专项研发小组，利用自身资源，进行自主研发。

④试制由计划运营部及其各车间协助完成，技术开发人员解决试制过程中的技术问题；

⑤根据用户反馈不断调整产品工艺和功能，产品质量、生产稳定后研发及相关部门组织验收竣工，产品进入批量性试产。

公司研发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一) 主要产品所使用的技术

1、连续精馏重苯提萘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及可行性分析，与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出连续精馏重苯提萘工艺技术，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连续精馏重苯提萘工艺的相关技术，并根据3年的生产经验，自行改造部分设备，已经将原设计的2万吨年处理量提高至现有的4万吨每年，拥有成熟的技术经验。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以公开的单炉双塔生产工业萘的新工艺为基础，根据重苯的物料特性，将原重苯提萘间歇式精馏工艺改变成一种连续式精馏装置，提高了重苯提萘工艺中所生产的产品质量和处理量，降低生产的能源消耗。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与原重苯提萘间歇式精馏工艺相比，该工艺处理重苯，能源消耗节省30%以上，同时生产出的产品工业萘含量高于间歇式蒸馏5%以上。

2、2-萘酚连续精馏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及可行性分析，与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出2-萘酚连续精馏技术，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2-萘酚连续精馏工艺的相关技术，并根据生产经验，自行改造部分设备，使生产工艺更加顺畅，生产出的产品均达到设计水平。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技术将2-萘酚生产出的粗酚通过精馏塔进行连续精馏，使2-萘酚产品中2-萘酚含量达到99.5%以上，1-萘酚、萘和重组分等杂质含量总计低于1%，品质达到了优级品以上，该工艺同时可以得到副产物萘和1-萘酚，其中萘作为原料再次进行生产2-萘酚，1-萘酚作为产品销售。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与单锅蒸馏技术相比，该工艺能源消耗降低，同时蒸馏残渣排量远小于单锅蒸馏，提高了2-萘酚产品收率。

3、2-羟基-3-甲萘酸生产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开发出提高气固相法生产的2-羟基-3-甲萘酸含量的方法，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	--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提高气固相法生产的2-羟基-3-甲萘酸含量的方法，生产出的产品质量均达到国标一级品水平。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方法将2-羟基-3-甲萘酸产品含量提高至99%以上。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相比于传统2-羟基-3-甲萘酸生产技术，公司通过增加树脂吸附工序，将2-羟基-3-甲萘酸产品含量从行业均值的98.5%提高至99%左右。

4、2-萘酚废水处理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开发2-萘酚废水处理技术，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2-萘酚废水处理工艺方法，2-萘酚生产产生的废水均能够使用该方法完全处理，实现废水零外排。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方法能够将2-萘酚生产废水全部处理零外排，回收废水中的有机盐和无机盐，有机盐作为工艺中间产物回用于车间生产，无机盐作为副产品外售。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该方法能够实现2-萘酚生产工艺的废水零外排，回收废水中的有用资源进行再利用，同时使企业生产没有环境污染问题上的制约。

5、2-萘酚烟气治理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开发2-萘酚生产过程中的烟气治理方法，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2-萘酚生产过程中的烟气治理方法，2-萘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均能够完全处理并达标排放。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方法能够将2-萘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全部处理并达标排放，实现对外界污染降至环境允许范围内。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该方法能够将2-萘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全部处理并达标排放，使企业生产没有环境污染问题上的制约。

6、粗苯加氢含硫干气、含硫湿气再利用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及可行性分析，不断改进现有废气焚烧炉，实现了粗苯加氢含硫干气、含硫湿气的综合再利用，并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粗苯加氢含硫干气、含硫湿气的综合再利用方法，能够将公司的粗苯加氢工艺产生的含硫干气、含硫湿气完全处理并

	回收再利用。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方法能够将粗苯加氢产生的含硫干气、含硫湿气通过硫氢化钠工艺生产硫氢化钠，经过处理后的废气通过焚烧炉焚烧生产蒸汽，实现资源综合利用。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该方法能够实现粗苯加氢产生的含硫干气、含硫湿气有用资源完全回收，产生一部分经济效益，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

7、2-羟基-3-萘甲酸烟气治理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开发2-羟基-3-萘甲酸生产过程中的烟气治理方法，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2-羟基-3-萘甲酸生产过程中的烟气治理方法，2-羟基-3-萘甲酸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均能够完全处理并达标排放。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方法能够将2-羟基-3-萘甲酸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全部处理并达标排放，实现对外界污染降至环境允许范围内。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该方法能够使2-萘酚生产工艺过程中产生的烟气全部处理并达标排放，使企业生产没有环境污染问题上的制约。

8、苯酐工艺耐堵汽化器萘汽化器加热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开发苯酐工艺耐堵汽化器萘汽化器加热技术，经过多次反复的安装调试、实验测试而来，并在后来的不断实践中得到了完善和发展。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苯酐工艺耐堵汽化器萘汽化器加热技术。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技术成功避免了苯酐生产工艺过程中的工业萘在汽化器内部结焦问题，因此无需清理萘汽化器，使生产的连续性能增强，减少检修次数，降低了检修难度。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该技术成功避免了苯酐生产工艺过程中的工业萘在汽化器内部结焦问题，因此无需清理萘汽化器，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

9、2-萘酚废水合成脂肪族减水剂制备技术

技术来源	公司通过多年的生产经验，自行研发2-萘酚废水合成脂肪族减水剂制备技术，经过了多次的生产试验而来。
成熟程度	目前公司已经掌握了2-萘酚废水合成脂肪族减水剂及其制备方法。
先进性的具体体现	该工艺方法能够将2-萘酚生产工艺过程产生的废水通过一系列的反

体现	应合成脂肪族减水剂，解决废水处理困难的问题。
与行业总体技术水平及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公司是行业内较早使用该技术的公司，彻底解决废水处理困难的问题。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6 宗土地使用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坐落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华熠化工	丰南国用(2010)第1189号	出让	丰南沿海工业区	4,095	工业	2059.12.01	抵押 ^{注1}
2	华熠化工	丰南国用(2013)第540号	出让	丰南沿海工业区	174,581	工业	2063.5.23	抵押 ^{注2}
3	华熠化工	丰南国用(2010)第1190号	出让	丰南沿海工业区	40,823	工业	2059.12.01	抵押 ^{注3}
4	宝顺化工	丰南国用(2012)第357号	出让	丰南沿海工业区	95,371	工业	2062.5.07	无
5	宝翔化工	丰南国用(2014)第992号	出让	丰南区沿海工业发展集中区	62,990	工业	2056.12.31	无
6	佳跃化工	丰南国用(2010)第1188号	出让	丰南沿海工业区	15,082	工业	2059.12.01	抵押 ^{注4}

注 1：2016 年 3 月 10 日华熠化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抵 A101116001-1），将该土地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抵押合同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注 2：2014 年 6 月 5 日宝翔化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4 唐银最抵字第 B020 号），将该土地进行抵押，该合同已于 2016 年 6 月 5 日提前到期，经与银行协商，其允许该抵押合同延期 6 个月，目前该土地仍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抵押。

注 3: 2016 年 3 月 10 日华熠化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抵 A101116001-1), 将该土地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抵押合同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注 4: 2016 年 3 月 10 日华熠化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抵 A101116001-2), 将佳跃化工土地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合同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2、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1) 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及子公司未取得任何商标。

(2) 专利技术

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2 项专利,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有效期	取得方式	受让价格	缴费情况	专利权人
1	一种 2-萘酚连续精馏工艺 ^{注1}	ZL2014108275591	发明专利	2014.12.29-2034.12.28	共同取得	-	正常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	一种连续精馏重苯提萘工艺 ^{注2}	ZL2013106414237	发明专利	2013.12.03	受让取得	无偿	正常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佳跃化工与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合作研发主要系, 该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新材料及新型化工设备的研发企业, 拥有多年的技术储备, 在行业内拥有较高的知名度, 公司与其合作可以大幅缩短研发周期, 故选择该公司进行合作, 根据公司与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联合申请专利协议书》文件内容, 双方均享受本专利的实施权和所有权, 专利实施所得收益, 由实施方所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该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 2: 该专利为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与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合作研发,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采购设备并委托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实施, 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将自己的

技术进行发挥并最终生成了该发明专利。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专利，授权公告日为 2015 年 3 月 25 日，专利权人为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与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签订《专利权人变更协议》，约定无偿增加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为专利第二申请人，双方均享有本专利的实施权和所有权，专利实施所得收益，由实施方所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该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上述专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取得过程合法合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1	一种提高气固相法生产的 2-羟基-3-萘甲酸含量的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8275587	2014-12-29	佳跃化工
2	2-萘酚生产过程中的烟气治理方法	发明专利	2015107600186	2015-11-10	宝翔化工
3	一种 2-萘酚废水处理工艺	发明专利	2015107600190	2015-11-10	宝翔化工
4	一种 2-萘酚废水合成脂肪族减水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610017131.X	2016.01.12	宝翔化工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未取得任何软件著作权。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公司一项非专利技术涉及诉讼，目前仍未结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之“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之“（五）诉讼仲裁”，除此外，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质、荣誉情况

1、业务许可、资质情况^{注1}

序号	单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内容/范围	颁发机关	有效期/登记日
1	华熠化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冀)WH 安许证【2014】020206	危险化学品生产 —顺丁烯二酸酐、苯酐、苯、甲苯、二甲苯、硫氢化钠、硫酸、发烟硫酸	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4.08.19-2017.08.18
2		《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PWX-130207-0005-16	SO ₂ 127.47 吨/年、NOX 106.29 吨/年、COD 17.28 吨/年、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5.11-2016.11

			NH ₃ -N 0.282 吨/年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4-00 125	危险化学品有机 I类 (1、工业有机酸、酐、酯：工业用顺丁烯二酸酐(合格品)；2、芳香烃：焦化苯(优等品)、焦化甲苯(优等品)、焦化二甲苯(10℃二甲苯))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05.12-2018.06.07
4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5-00 023	硫酸(工业硫酸：浓硫酸、发烟硫酸)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05.12-2021.05.11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2-00 024	染料中间体：邻苯二甲酸酐(合格品)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05.12-2021.05.11
6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06-00 031	硫化物：工业硫氢化钠(液体 L-3)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05.23-2021.05.22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注2}	取水(丰南)字【2015】0第 05051004	取水地点：华熠西北角五金仓库、宝翔院内西北角变压站处各1眼。取水方式：单井，取水量：60.2M ³	唐山市丰南区水务局 2015.01.26-2017.01.25
8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130210181	苯、甲苯、二甲苯、硫氢化钠、发烟硫酸、马来酸酐、萘、硫化氢等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管理中心 2014.09.10-2017.09.09
9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2841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长期
10	宝顺化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冀) WH 安许证【2015】020211	危险化学品生产—硫酸、苯、甲苯、粗萘、氢气	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09.30-2018.09.29
11		《河北省排放污染	PWX-130207-0050-15	SO ₂ 200 吨/年、NOX 95 吨/年、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5.12-2016.12

		物许可证》		COD 17.3 吨/年、NH ₃ -N 0.3 吨/年		
12	宝翔化工 注 ³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4-00137	危险化学品有机 I类 (芳香烃: 焦化苯(优等品); 焦化甲苯(优等品) 焦化二甲苯(10°C二甲苯))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10.28
1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5-00016	硫酸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11.25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取水(丰南)字【2015】0第 05051002	取水方式: 单井。取水量: 34.26M ³	唐山市丰南区水务局	2015.01.26-2017.01.25
1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1715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长期
16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130210187	二甲苯、硫酸、粗苯、甲醇、五氧化二钒、萘等 16 种危险化学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化学品登记中心	2015.01.15-2018.01.14
17	宝翔化工 注 ³	《安全生产许可证》	(冀) WH 安许证【2013】020198	危险化学品生产—精萘	河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08.04-2016.08.03
18		《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PWX-130207-0035-15	SO ₂ 51.2 吨/年、NOX 80 吨/年、COD 23.4 吨/年、NH ₃ -N 0.2 吨/年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5.12-2016.12
19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冀) XK13-014-00144	危险化学品有机 I类 (芳香烃: 焦化萘, 精萘(合格品))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9.01.29
20		《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	取水(丰南)字【2015】0第 05051003号	取水方式: 单井。取水量: 9.8 万 M ³	唐山市丰南区水务局	2015.01.26-2017.01.25
21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302962842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家庄海关	长期
22		《危险化	130210095	氢氧化钠、萘(中	国家安全生产监	2014.03.11-

		学品登记 证》		间产品)、二氧化 硫、萘(原料)、 加完、硫酸	督管理总局化 学品登记中心	2017.03.10
23		《河北省 排放污染 物许可 证》	PWX-130207 -0051-15	SO ₂ 11.75 吨/年、 NOX 62.63 吨/ 年、COD 7.36 吨/ 年、NH ₃ -N 0.15 吨/年	唐山市丰南区环 境保护局	2015.12.25- 2016.12.25
24	佳跃 化工 注3	危险化学 品使用、 储存单位 安全评价 备案意见 书	唐丰南危评 备字[2014]第 005号	硫酸、流碱、二 氧化碳	唐山市丰南区安 全生产管理局	-
25			唐丰南危评 备字[2015]第 001号	硫酸、氢氧化钠、 萘	唐山市丰南区安 全生产管理局	-
26		《危险化 学品经营 许可证》	冀唐危化经 字【2015】 007004	硫磺、二甲醚、 苯、粗苯、二甲 苯、甲醇、煤焦 油、顺丁烯二酸 酐、邻苯二甲酸 酐、煤焦沥青、 蒽油乳剂、萘	唐山市安全生 产监督管理局	2015.11.25- 2018.11.24
27	晟春 商贸	《报关单 位注册登 记证书》	1302961027	进出口货物收发 货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 唐山海关	长期

注 1：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的“第二章 生产、储存安全”的第十一条规定：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应当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委托具备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的机构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并将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的情况报告报建设项目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报告之日起 45 日内作出审查决定，并书面通知建设单位。第十四条规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进行生产前，应当依照《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的规定，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生产列入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的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的规定，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因此，企业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公司及子公司的危险化学品生产项目均经过安全验收，取得了上述两项证书，合法合规。

注 2：该取水证已包含佳跃化工年取水 10.06 万 m³，因佳跃化工没有自备水井，故无需办理取水许可证。

注 3：国务院 2014 年 7 月 29 日颁布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文件，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佳跃化工经营范围为 2-羟基-3 萘甲酸、2-萘酚生产，宝翔化工生产的 2-萘酚、2-羟基-3 萘甲酸产品，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文件，以上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故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根据国务院令 2005 年 7 月 9 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国家对生产下列重要工业产品的企业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一）乳制品、肉制品、饮料、米、面、食用油、酒类等直接关系人体健康的加工食品；（二）电热毯、压力锅、燃气热水器等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三）税控收款机、防伪验钞仪、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无线广播电视发射设备等关系金融安全和通信质量安全的产品；（四）安全网、安全帽、建筑扣件等保障劳动安全的产品；（五）电力铁塔、桥梁支座、铁路工业产品、水工金属结构、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等影响生产安全、公共安全的产品；（六）法律、行政法规要求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其他产品。佳跃化工生产的 2-羟基-3 萘甲酸、2-萘酚，宝翔化工生产的 2-萘酚、2-羟基-3 萘甲酸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故无需办理《全国工业品生产许可证》。

2、公司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曾被授以下证书或奖项：

证书或奖项	颁证机构	颁证时间
唐山市技术改造项目二等奖	唐山市人民政府	2013.10
文明单位	中国共产党唐山市丰南区委员会、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16.2
2014-2015 年唐山市技术改造优秀项目一等奖	唐山市人民政府	2015.10
文明建设先进单位	中国共产党唐山市丰南区委员会、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13.2
文明单位	中国共产党唐山市丰南区委员会、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15.3
百强民营企业	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政府	-
创新驱动优秀企业	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15.3
2014 年度平安企业创建工作先进单位	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政法委员会、唐山市丰南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	2015.3
2012-2013 年度唐山市工业转型发展暨名营企业二次创业先进企业	中共唐山市委、唐山市人民政府	-
2012 年度发展壮大优胜企业	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13.2
2012 年度十大投资大户	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唐山市丰南区	2013.2

	人民政府	
2011 年度优秀节能单位	河北省节能协会	2012.3
十佳中小企业	中共唐山市丰南区委、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	2008.2
振兴唐山先进单位	中共唐山市委、唐山市人民政府	2008.4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佳跃化工)	北京中交远航认证有限公司	2016.06.15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41,871,621.57	121,117,776.35	85.37%
机器设备	587,429,010.39	430,499,268.62	73.29%
运输工具	3,456,112.43	1,119,597.73	32.39%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80,637.54	984,033.26	39.67%
合计	735,237,381.93	553,720,675.96	75.31%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合法所得，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的纠纷。公司主要资产与公司业务具有较高匹配度和较强关联性。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795,266.32	18,568,001.55	89.29%
机器设备	154,826,906.62	105,570,153.04	68.19%
运输工具	1,527,716.00	515,089.56	33.72%
电子设备及其他	877,095.30	206,640.68	23.56%
合计	178,026,984.24	124,859,884.83	70.1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2,743,779.70	31,267,025.85	73.15%
机器设备	66,029,161.23	32,983,908.65	49.95%
运输工具	753,321.21	37,666.06	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7,985.79	100,133.60	24.54%
合计	109,934,247.93	64,388,734.16	58.57%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429,122.00	17,227,512.75	88.67%
机器设备	75,164,849.78	56,951,723.35	75.77%
运输工具	829,348.72	341,584.28	41.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407,156.02	190,903.88	46.89%
合计	95,830,476.52	74,711,724.26	77.96%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拥有 7 辆车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号牌号码	品牌型号	车辆类型	使用性质	权属人
1	冀 BR0663	宇通牌 ZK6122HQ3Z	大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佳跃化工
2	冀 B318DU	丰田牌 GTM7251GB	小型轿车	非营运	佳跃化工
3	冀 BU3926	宇通牌 ZK67920	大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宝翔化工
4	冀 BQ1671	宇通牌 ZK6608DM	大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宝翔化工
5	冀 B3085E	雅阁牌 HG7204AB	小型轿车	非营运	宝翔化工
6	冀 BZ7139	宇通牌 ZK6107HB	大型普通客车	非营运	宝顺化工
7	冀 BYJ197	桑塔纳牌 SVW7182QD	小型轿车	非营运	宝顺化工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房产 7 处，其基本情况如下：

编号	证载所有权人	坐落位置	权属证书编号	面积 (m ²)	类型	登记日期	其他权利
1	华熠化工	丰南区沿海工业区	丰南区房权证沿海	17,372.28	工业	2014.03.27	抵押 ^{注1}

			工业区字第 20140071 7号				
2	宝顺化工	丰南区柳树 O 镇沿海工业区	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O 镇字第 20120091 6号	8,208.59	工业	2012.06.18	无
3	宝翔化工	丰南区沿海工业发展集中区	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O 镇字第 20090192 3-01号	00-0001: 16.74; 00-0002: 330.53; 00-0003: 3851.88; 00-0004: 20.70; 00-0005: 727.81	工业、办公、 食堂	2009.06.26	无
4	宝翔化工	丰南区沿海工业发展集中区	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O 镇字第 20090192 3-02号	00-0006: 127.42; 00-0007: 77.00; 00-0008: 863.23; 00-0009: 4,768.46; 00-0010: 116.36	工业、配电 室、仓储、水 泵房	2009.06.26	无
5	宝翔化工	丰南区沿海工业发展集中区	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O 镇字第 20090192 3-03号	00-0011: 32.96; 00-0012: 29.06; 00-0013: 749.62; 00-0014: 89.03; 00-0015: 78.90	工业、配电 室、厕所	2009.06.26	无
6	宝翔化工	丰南区沿海工业发展集中区	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O 镇字第 20090192 3-04号	00-0016: 835.77	工业	2009.06.26	无
7	佳跃化	丰南沿海	丰南区房	25.88;	工业	2011.03.09	抵押 ^{注2}

	工	工业区	权证黑沿 子镇字第 20110029 4号	4,800.90; 1,688.18			
--	---	-----	--------------------------------	-----------------------	--	--	--

注 1: 2014 年 6 月 5 日宝翔化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2014 唐银最抵字第 B026 号), 将该房产进行抵押, 该合同已于 2016 年 6 月 5 日提前到期, 经与银行协商, 其允许该抵押合同延期 6 个月, 目前该房产仍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抵押。

注 2: 2016 年 3 月 10 日华熠化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 抵 A101116001-2), 将佳跃化工房产抵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抵押合同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

(六) 公司人员结构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1,009 人, 构成情况如下:

(1) 人员构成情况

①按专业构成分类

岗位	人数(人)	占比
生产人员	790	78.29%
行政人员	171	16.95%
财务人员	11	1.09%
营销人员	26	2.58%
科研人员	11	1.09%
合计	1,009	100.00%

②按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大学本科及以上	60	5.95%
大专	171	16.95%
大专以下	778	77.10%
合计	1,009	100.00%

③按年龄分类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 岁及以下	397	39.35%

30 岁至 50 岁	557	55.20%
50 岁及以上	55	5.45%
合计	1,009	100.00%

公司根据现有业务情况建立了采购供应部、市场营销部、安全部、办公室、财务管理部、计划运营部、科技研发部等 16 个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生产人员。从岗位构成来看，公司员工的结构符合公司实际生产、采购和销售的模式。公司生产人员 790 人，占比 78.29%。从年龄构成来看，公司员工主要集中在 30-50 岁这一年龄段，占比到达 55.20%，从教育程度来看，公司大专以下学历占比较高，为 77.10%，公司这一年龄、学历结构符合化工生产企业的人员特点。同时公司的行政人员、销售人员拥有丰富的管理及行业经验，可以有效与公司其他员工起到互补作用。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唐山宝翔产化工品有限公司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构成分类

岗位	人数 (人)	占比
生产人员	257	76.26%
行政人员	70	20.77%
财务人员	2	0.59%
营销人员	6	1.79%
科研人员	2	0.59%
合计	337	100.00%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 (人)	占比
大学本科及以上	15	4.45%
大专及以下	322	95.55%
合计	337	100.00%

(3) 按年龄分类

年龄	人数 (人)	占比
30 岁及以下	127	37.69%
30 岁至 50 岁	186	55.19%
50 岁及以上	24	7.12%
合计	337	100.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构成分类

岗位	人数(人)	占比
生产人员	87	70.73%
行政人员	27	21.95%
财务人员	2	1.62%
营销人员	5	4.08%
科研人员	2	1.62%
合计	123	100.00%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大学本科及以上	14	11.38%
大专及以下	109	88.62%
合计	123	100.00%

(3) 按年龄分类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及以下	70	56.91%
30岁至50岁	47	38.21%
50岁及以上	6	4.88%
合计	123	100.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构成分类

岗位	人数(人)	占比
生产人员	231	86.84%
行政人员	27	10.15%
财务人员	2	0.75%
营销人员	4	1.51%
科研人员	2	0.75%
合计	266	100.00%

(2) 按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大学本科及以上	10	3.76%
大专及以下	256	96.24%

合计	266	100.00%
----	-----	---------

(3) 按年龄分类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30岁及以下	76	28.57%
30岁至50岁	174	65.41%
50岁及以上	16	6.02%
合计	266	100.00%

(2) 临时用工情况

公司存在临时用工情况，具体如下：

用工时间	工作内容	用工来源	月平均用工人数 (人) ^{注1}	是否签订劳务 合同
全年不定期	接料、装卸车、 其它零活	社会招聘、员工 介绍	120-160	口头约定

注 1：按每月 22 个工作日进行计算

对于技术含量较低、临时性、需要大量劳动力的环节，公司采用临时用工的方式系通过向周边村镇招聘来完成，符合生产企业的用工特点。公司报告期内劳务采购及支付方式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年度	劳务支付金额	支付方式		
		公司账户支付	个人卡支付	直接现金支付
2016 年 1-3 月	853,953.14	853,953.14	-	-
2015 年	4,919,016.28	4,722,196.28	-	196,820.00
2014 年	6,158,231.69	2,875,644.19	-	3,282,587.50

公司雇佣临时用人员主要是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接料、装车、卸货、场地清理等多个环节需要使用临时劳动力，该等劳务具有非周期、非日常、时间短、需求大的特征，公司从生产安排、人力成本等角度考虑，难以通过招聘相应全职员工来应对临时性劳务需求，因此公司使用临时工的主因是由主营业务的劳动密集型特征和用工需求的不确定性，次因是临时工以公司附近村庄的农民为主，利用闲暇从事一定劳动，不能保证出勤率，稳定性较差，与公司建立长期劳动关系的意愿不强。综上所述，公司使用临时工具有必要性。

报告期内临时工数量及工资支付方式如下：

日期	累计临时用工人次	工资支付方式
2016 年 1-3 月	321	银行转账

2015 年度	1,665	银行转账、现金支付
2014 年度	1,979	银行转账、现金支付

各期累计临时用工数量系当期按月累加的用工人数，因临时工流动频繁，各期累计临时用工数量较大。

临时用工工资福利社保及占总工资比如下：

日期	临时工工资金额	全日制员工工资金额 ^{注1}	合计工资金额	临时工工资占工资总额比例
2016 年 1-3 月	853,953.14	7,624,640.18	8,478,593.32	10.07%
2015 年度	4,919,016.28	42,162,350.77	47,081,367.05	10.45%
2014 年度	6,158,231.69	50,657,422.76	56,815,654.45	10.84%

注 1：全日制员工的工资包括个人承担的社保费。

为保证临时工工资费用入账的及时、准确和完整，计划运营部对于临时工工作情况进行及时统计和记录，包括姓名、出勤天数，按月上报劳资部门。

公司与临时工之间仅口头约定了用工协议，按月向其支付劳务报酬。《劳动合同法》第 68 条的规定：“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薪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二十四小时的用工形式”。第 72 条的规定：“劳动报酬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十五日”。公司对临时工实行按天计薪或计件工资，部分临时工的工作时间超过时限，因此临时用工在规范性上存在瑕疵，没有严格执行相关劳动法的规定。

为了规范使用临时工的行为，公司目前已转为采用劳务外包的方式解决临时用工需求。2016 年 8 月 30 日，华熠股份与唐山市宇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简称“宇辰物业”）、宝顺化工与宇辰物业、宝翔化工与唐山市清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简称“清新物业”）、佳跃化工与清新物业分别签订《劳务外包合同》，合同约定内容包括：乙方（物业公司）员工的工作内容为接料、运料、码料、清料、装卸车等劳务；甲方负责安全生产管理、乙方负责组织人事管理；甲方向乙方支付劳务费，其中已包含乙方员工的工资、社会保险。宇辰物业、清新物业工商登记信息的经营范围中含有“货物装卸搬运”，不含涉及“劳务派遣、劳务代理”的相关内容，因此，宇辰物业、清新物业是公司及子公司外包劳务的合格供应商、直接服务方。公司采用劳务外包合法合规，公司过往使用临时工过程中存在的不规范情况已经得到完全、有效地整改，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及劳务外包的情况，除临时工外公司与其他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

(3) 劳动保障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参保统计		华熠有限	宝翔化工	宝顺化工	佳跃化工	晟春商贸
员工总数		280	337	123	266	3
医疗保险	参保人数	185	244	99	178	1
	未保人数	95	93	24	88	2
生育保险	参保人数	185	244	99	178	1
	未保人数	95	93	24	88	2
养老保险	参保人数	199	248	102	176	1
	未保人数	81	89	21	90	2
失业保险	参保人数	199	248	102	176	1
	未保人数	81	89	21	90	2
工伤保险	参保人数	278	336	121	266	3
	未保人数	2	1	2	0	0

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原因如下：

华熠有限：未缴纳养老、失业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79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医疗、生育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93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工伤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

宝翔化工：未缴纳养老、失业保险中 6 人为当月离职、1 人为退休返聘、4 人为实习人员、78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医疗、生育保险中 1 人为退休返聘、4 人为实习人员、88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工伤保险中 1 人为当月入职。

宝顺化工：未缴纳养老、失业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19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医疗、生育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22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工伤保险中 2 人为当月入职。

佳跃化工：未缴纳养老、失业保险中 1 人为当月入职、89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未缴纳医疗、生育保险中 1 人为当月入职、87 人为自愿放弃缴纳。

晟春商贸：未缴纳养老、失业保险中 2 人为实习人员；未缴纳医疗、生育保险中 2 人为实习人员。

公司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均已签署自愿放弃的承诺书。公司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原因为基层员工流动性较大、不愿承担自费部分、外地员工异地使用社会保险手续复杂等。公司未给员工缴纳公积金。因此，公司劳动用工方面存在未严格执行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

唐山市丰南区社会保险事业局出具证明，华熠有限、宝翔化工、宝顺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 日依法及时、足额缴纳职

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无欠缴行为，不存在违反有关社会保险的相关规定制度而遭受处罚的情况。

针对公司劳动用工中存在的不规范情况，公司全体股东出具了声明与承诺：公司若因社会保险、公积金问题而产生的任何追缴、补缴、纠纷或处罚等，由挂牌前的全体股东以个人财产承担公司的经济损失。公司现有全体股东已经针对劳动用工中存在的问题作出了明确有效的应对措施及补偿方案，不会给公司挂牌后新增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张国才，男，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9年9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顺酐车间班长，2009年10月至2010年5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二萘酚车间副主任，2010年6月至2010年10月在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顺酐车间车间主任，2010年11月至2014年5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顺酐车间车间主任，2014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生产部部长，2015年11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计划运营部部长。

韩射昌，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06年12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焦油车间操作工，2007年1月到2011年8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粗苯精制车间主任，2011年9月至2014年4月在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任苯加氢车间主任，2014年5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苯加氢车间主任。

张永泉，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10月至2007年11月在唐钢炼焦制气厂任精苯车间班长，2007年12月至2015年9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5年10月至今任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研发部工程师。

张全林，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3月至2007年11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焦油车间班长，2007年12月至2012年1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车间副主任，2012年2月份至2012年9月在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车间副主任。2012年10月至2013年6月在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任车间副主任，2013年7月份至2014年5月在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4年6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

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科技研发部部长。

刘宏阳，198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4月至2010年11月在玉田吉玉煤焦化工有限公司任班长，2010年12月至2011年7月在迁安市旺佰欣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1年8月至2012年8月在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任车间副主任，2012年9月至2015年10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生产部副部长，2015年11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计划运营部副部长。

黄贻君，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9月至2002年8月在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任硫酸车间班长，2002年9月至2008年9月在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任硫酸车间主任，2008年10月至2011年9月在湖北洋丰股份有限公司任硫酸车间厂长，2011年10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硫酸车间主任。

李春柱，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12月至2009年10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安环部部员，2009年11月至2011年10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污水车间副主任，2011年10月至2012年8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生产部副部长，2012年9月至2015年9月在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部长兼污水车间副主任，2015年10月至今在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科技研发部研发工程师。

苗海良，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9年5月在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任顺酐车间班长，2009年6月至2012年9月在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任顺酐车间副主任，2012年10月至今在唐山华熠股份有限公司任苯酐车间及顺酐车间副主任。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张国才	48,045	0.0519%	间接持股
韩射昌	30,029	0.0324%	间接持股
张永泉	22,521	0.0243%	间接持股
张全林	19,519	0.0211%	间接持股
刘宏阳	-	-	-
黄贻君	-	-	-

李春柱	37,536	0.0405%	间接持股
苗海良	34,533	0.0373%	间接持股
合计	192,182	0.2075%	—

(七) 环境保护情况

1、环保制度文件

公司依据《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噪声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并落实一系列环保制度。

2、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下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文件,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类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进出口贸易,属于化工行业中的基础化学原料制造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2013年第31号),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项目在行业内率先采用了该政策中鼓励采用的清洁生产技术及先进治理技术,包括:高效密封的内浮顶罐,装载过程废气密闭收集系统,催化焚烧技术,蓄热式热力燃烧技术,低温等离子体技术等,提前完成了环境治理及减排任务。

3、环保审批核查

华熠有限年产2万吨顺酐加工项目

年产2万吨顺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顺酐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厂址符合当地规划管理的要求,并满足环境防护距离的要求,被调查公众亦普遍支持项目的选址和建设,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已于2009年12月28日对“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顺酐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09】224号》批复,项目投资3,012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87.5万元,选址位于丰南区沿海工业

区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院内，占地 20 亩，符合工业规划要求；距离最近的敏感点孝富庄 1050 米，符合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已由丰南区发展改革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09】44 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3 年 2 月 7 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唐环验【2013】7 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华熠有限扩建年产 2.5 万吨顺酐加工项目

扩建年产 2.5 万吨顺酐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5 万吨顺酐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厂址符合当地规划管理的要求，并满足环境防护距离的要求，被调查公众亦普遍支持项目的选址和建设，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已于 2010 年 12 月 8 日对“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扩建年产 2.5 万吨顺酐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作出《丰环发【2010】50 号》批复，项目投资 3,500 万元，项目已经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0】103 号），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3 年 6 月 8 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丰环验【2013】028 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华熠有限 4 万吨/年苯酐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加工项目

扩建 4 万吨/年苯酐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扩建 4 万吨/年苯酐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厂址选择可行，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降低了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在各类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前提下，工程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已于 2013 年 8 月 6 日对“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扩建 4 万吨/年苯酐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13】91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29,900 万元，环保投资 1,729 万元，项目已由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3】7 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国土资源、城乡规划部门分别出具意见，同意项目用地和选址。

2014年10月8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唐环验【2014】23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扩建4万吨/年苯酐及10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华熠有限年产30万吨硫磺制酸装置项目

年产30万吨硫磺制酸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沧州圣力安全与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投资16,125.06万元建设的年产30万吨硫磺制酸装置项目符合国家有关的产业政策，厂址选择合理。生产工艺中主要污染源采用的防治措施切实可行，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只要切实落实工程环保实施方案，并做到“三同时”，同时加强环境管理，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已于2014年9月5日对“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硫磺制酸装置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14】96号》批复，项目总投资16,125.06万元，环保投资435.5万元，项目已由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4】9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2015年6月30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唐环评函【2015】80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华熠有限苯酐尾气焚烧余热回收项目

根据唐山市丰南区环保局2015年8月5日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丰环表【2015】非026号）文件，该项目不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中淘汰类、限制类项目之列，根据唐山市丰南区发展改革局出具的备案证可知，项目规划符合丰南区城乡规划，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5年12月18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验收文件（丰环验【2015】非025号），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宝顺化工30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10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

30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10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建设30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10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符合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厂址选择可行，工程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完善的环保治理措施，降低了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在各类环保设施稳定运行前提下，工程的实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为此，本评

价从环保角度认为项目的建设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已于 2015 年 11 月 2 日对“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11】173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48,000 万元，环保投资 1,436 万元，该项目已由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1】16 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2 年 8 月，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在粗苯加氢精制项目建设过程中，经过认真调研，对部分环保设施进行了优化和调整，经请示原报告审批部门—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同意该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根据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的《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建设 30 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认为：工程实施变更后，厂址及周边关系不变，污染源仍能够稳定达标排放，污染治理措施可行，且 SO₂ 排放量较变更前减少 3.2t/a，污染物排放量均满足原环评批复总量要求，变更环保设施后排放废气污染物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未发生明显变化，工程变更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对“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年硫磺制硫酸及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项目环境影响补充报告”，作出《唐环评函【2012】26 号》批复，同意该项目按环境影响补充报告所列方案实施。

2013 年 2 月 7 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唐环验【2013】6 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宝顺化工余热余压利用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根据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2 年 5 月 9 日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丰环表【2012】43 号）文件，该项目不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限制、淘汰类项目，已取得丰南区发改局固定资产备案证（丰发改投资备字【2012】17 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该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15 年 1 月 21 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丰环验【2015】非 003 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宝顺化工尾气焚烧余热回收项目

根据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10 月 29 日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丰环表【2014】071 号）文件，该项目不新增用地，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5 年 1 月 21 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验收文件（丰环验【2015】

非 004 号), 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宝翔化工焚烧炉节能技改项目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焚烧炉节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唐山赛特尔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该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清洁生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已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对“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焚烧炉节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丰环发【2016】002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815 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项目已由唐山市丰南区发改局以丰发改投资备字【2015】93 号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同意项目建设。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该项目工程仍在建设施工。

宝翔化工年产 2 万吨精萘、2 万吨 2-萘酚项目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精萘、2 万吨 2-萘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项目符合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厂址选择可行，清洁生产水平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采取了较为完善的环保治理措施，实现了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建设可行。

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已于 2008 年 8 月 6 日对“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精萘、2 万吨 2-萘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冀环评【2008】469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9,642.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0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9.3%，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备案），同意项目建设。

2013 年 10 月 14 日，河北省环境保护局出具《冀环评函【2013】1201 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佳跃化工年产 5,000 吨 2-羟基-3-萘甲酸项目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5,000 吨 2-羟基-3-萘甲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0 年 10 月 11 日对“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5,000 吨 2-羟基-3-萘甲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10】

168号》批复，项目总投资2,348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94万元，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意项目建设。

2013年2月7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唐环验【2013】8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佳跃化工扩建10,000吨/年2-萘酚项目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扩建10,000吨/年2-萘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扩建工程选址符合当地规划，区域无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有一定的环境容量，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项目可行。

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已于2013年8月6日对“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扩建10,000吨/年2-萘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唐环发【2013】92号》批复，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0万元，项目已由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2】133号），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已备案），同意项目建设。

2014年10月8日唐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唐环验【2014】22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佳跃化工MVR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根据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2014年4月28日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丰环表【2014】029号）文件，该项目用地符合丰南区土地利用规划，选址合理，据丰发改投资备字【2014】32号可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15年1月21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环评验收文件（丰环验【2015】非005号），同意项目通过环保设施验收。

佳跃化工新建焚烧炉项目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新建焚烧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该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要求，清洁生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较为完善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已于2012年12月5日对“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新建焚烧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丰环发【2012】85号》批复，项目总投资298万元，项目属《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鼓励类项目，已经丰南区发改局备案（丰发改投资备字【2012】27号），符合国家产业

政策（已备案），同意项目建设。

2015年1月5日，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丰环验【2015】非001号》环评验收文件，同意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华熠有限 5000 吨/年吐氏酸、2000 吨/年 J 酸、1000 吨/年 磷化吐氏酸项目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建设 5000 吨/年吐氏酸、2000 吨/年 J 酸、1000 吨/年 磷化吐氏酸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单位为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该项目符合当前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厂址选择可行，工程各项清洁生产指标达到了国内先进水平，且采取了完善的环保治理措施，降低了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项目建设可行。

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对“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建设 5000 吨/年吐氏酸、2000 吨/年 J 酸、1000 吨/年 磷化吐氏酸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作出《丰环发【2016】17 号》批复，项目总投资 3,869.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75 万元，占总投资 12.3%。项目已由唐山市丰南区发展改革局以丰发改投资备字【2014】79 号备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同意项目建设，2015 年 6 月 30 日唐山市丰南区发展改革局出具《唐山市丰南区发展改革局关于同意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建设 5000 吨/年吐氏酸、2000 吨/年 J 酸、1000 吨/年 磷化吐氏酸项目调整建设规模及延长建设期限的函》，同意将项目分为两期进行建设，其中：一期为建设 5000 吨/年吐氏酸、2000 吨/年 J 酸项目；二期为 1000 吨/年 磷化吐氏酸项目。同意将该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17 年 11 月。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该项目工程仍在建设施工。

4、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宝顺化工，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向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公司安全生产综合及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并获得批准，备案编号：冀 BAWH【2015】0025。

宝翔化工，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向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公司安全生产综合及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并获得批准，备案编号：冀 BAWH【2015】0016。

华熠化工，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向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公司安全生产综合及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并获得批准，备案编号：冀 BAWH【2015】0015。

佳跃化工，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向唐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公司安全生产综合及专项应急预案进行了备案并获得批准，备案编号：冀 BFWH【2014】22。

5、是否需排污许可证

（1）法律法规

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第八条（申领范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一）排放工业废气或排放国家规定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排污单位；（二）直接或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的排污单位；（三）集中供热设施的运营单位；（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五）城镇或工业污水集中处理单位；（六）垃圾集中处理处置单位或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单位；（七）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排污单位。

《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九条，排放工业废气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条规定名录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集中供热设施的燃煤热源生产运营单位以及其他依法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的具体办法和实施步骤由国务院规定。

《水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国家实行排污许可制度。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工业废水和医疗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规定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方可排放的废水、污水的企业事业单位，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运营单位，也应当取得排污许可证。

（2）环评审批文件是否要求办理

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了《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晟春商贸未办理《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主要系该公司为商贸公司，主要负责母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对外销售任务，不涉及生产业务，故无需办理该证件。

根据唐山市丰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曾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未曾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3）工厂污染物排放及污染治理措施

公司排放的污染物主要有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氨氮等，公司及其子公司排放的污染物及排放总量均符合其持有的《河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的排放标准，且公司建有污水处理装置能够循环利用污水。

公司设置了环保部负责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审批以及内部日常监督工作，并根据环保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环境管理实施细则》，建立了环保责任制。生产的环保培训、隐患整改、环保督查情况都纳入了环保部门负责人、各车间负责人、具体员工的绩效考核中，并制定了《安全环保绩效管理规定》、《环保管理系列规定》和《环保在线监测设施管理规定》

自觉承担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加强环保治理，保证污染物排放达标。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环境应急管理组织体系，编制了《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还建立了应救援队伍。此外，公司与河北风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工业危险废弃物处置协议书》，约定由其处理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4) 是否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

(5) 是否存在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所在地环保部门出具的说明函、主办券商及律师的走访，公司及子公司自设立至今不存在因环保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八) 质量及技术标准

公司及子公司采取的产品质量标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国标名称	国标号
1	2-萘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萘酚	GB/T1646-2012
2	精萘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焦化萘	GB/T6699-2015
3	2-羟基-3-萘甲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羟基-3-萘甲酸	HG/T2745-2006
4	焦化苯（优等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焦化苯	GB/T2283-2008
5	焦化甲苯（优等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焦化甲苯	GB/T2284-2009
6	焦化二甲苯(10℃二甲苯)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焦化二甲苯	GB/T2285-93
7	浓硫酸、发烟硫酸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工业硫酸	GB/T534-2014
8	工业顺丁烯二酸酐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工业顺丁烯二酸酐	GB/T3676-2008
9	邻苯二甲酸酐(苯酐)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邻苯二甲酸酐	GB/T15336-2013
10	工业硫氢化钠（液体 L-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工业硫氢化钠	GB/T23937-2009

公司实行全面质量管理控制，并引入 DCS 监控系统，从设计、原材料、生产全过程、成品、出货进行全面管控，以满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和顾客满意为焦点，实行全员参与，建立了产品研究、设计、生产、服务和产品形成的全过程质量管

理体系，并根据体系持续、有效的运行。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满足国家标准及客户要求，公司建立了明确的质量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产品相关部门、岗位的质量职责，按要求履行其工作职责；设置了专门的质量检测部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管理及检测的相关工作，确保质量活动的有效运行。

同时公司建立了系统、严格的质量管控流程与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厂、生产过程、产品出厂实施管控，规范所有质量活动的记录，同时实行逐级监督质量管理，并实行监督制度，定期对质量管控工作的有效性及成品质量实行监督稽查，重抓落实。

公司在日常的经营活动中未出现因重大质量问题而受到客户投诉的情况。

（九）安全运营情况

安全生产方面，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同时公司设置了安全部，专门负责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方面的审批办理以及公司内部的日常监督工作。公司根据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全生产相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主要包括《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管理规定》、《安全生产投入保障制度》、《识别和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管理制度》、《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泄漏管理制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等27项制度，建立了安全生产责任制。

公司在日常的经营活动中未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公司报告期内受到安全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唐山市丰南区安监局出具《证明》，认定华熠有限上述情况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苯类	13,924.90	44.70%	63,360.77	45.37%	63,277.46	33.87%
染料中间体	6,381.24	20.49%	30,390.69	21.76%	55,613.89	29.76%
酸酐	6,954.40	22.33%	29,218.01	20.92%	53,654.14	28.72%
硫酸	2,064.62	6.63%	8,737.25	6.26%	5,157.91	2.76%
油类产品	421.32	1.35%	3,629.81	2.60%	4,990.53	2.67%
其他化工产品	296.18	0.95%	1,535.34	1.10%	2,922.17	1.56%
合计	30,042.65	96.45%	136,871.87	98.02%	185,616.08	99.34%

(二) 主要客户情况

1、2016年1-3月份，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25,836,073.75	8.60%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4,442,422.49	8.14%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2,777,484.35	4.25%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12,407,021.96	4.13%
利华益维远化工有限公司	11,708,693.16	3.90%
合计	87,171,695.71	29.02%

2、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112,206,571.37	8.20%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92,325,508.53	6.74%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88,671,626.99	6.48%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64,238,223.07	4.69%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51,841,511.28	3.79%
合计	409,283,441.25	29.90%

3、2014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47,908,793.44	7.97%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145,617,978.62	7.85%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121,801,024.74	6.56%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87,718,990.86	4.73%
天津科柏商贸有限公司	49,218,598.29	2.65%
合计	552,265,385.94	29.76%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分别为 55,226.54 万元、409,283.44 万元和 8,717.17 万元，占当年销售比重分别为 29.75%、29.90% 和 29.02%。报告期内，来自单一客户的营业收入未超过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0%，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未超过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50%，表明公司客户资源丰富，不存在对少数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前五名实际客户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16 年 1-3 月份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9,702,508.45	11.67%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7,900,171.64	9.51%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7,763,108.54	9.34%
利华益维远化工有限公司	7,525,604.70	9.06%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6,032,891.79	7.26%
合计	38,924,285.12	46.84%
2015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56,992,800.69	14.19%
利华益维远化工有限公司	36,232,867.57	9.02%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32,406,365.45	8.07%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9,538,471.79	7.35%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23,590,612.83	5.87%
合计	178,761,118.33	44.51%
2014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47,305,588.82	15.36%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97,647,263.20	10.18%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80,887,298.72	8.44%
北化凯明化工有限公司	32,280,091.74	3.37%
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24,587,294.86	2.56%
合计	382,707,537.34	39.91%

报告期内，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16年1-3月份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4,365,128.20	12.35%
潍坊奥凯美贸易有限公司	3,806,240.61	10.77%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2,792,816.24	7.90%
浙江大井化工有限公司	2,338,461.53	6.62%
恒升化工有限公司	1,770,085.47	5.01%
合计	15,072,732.05	42.64%
2015年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36,722,820.50	16.62%
宿迁林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26,944,273.50	12.19%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1,357,668.91	5.14%
西安丰联贸易有限公司	10,137,606.74	4.59%
中化天津有限公司	8,395,726.50	3.80%
合计	93,558,096.15	42.33%
2014年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60,130,256.40	13.60%
百合花集团有限公司	31,341,880.24	7.09%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24,795,555.55	5.61%
苏州林通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719,145.30	5.37%
天津长城化工有限公司	19,042,649.55	4.31%
合计	159,029,487.04	35.97%

子公司前五大客户中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主要系母公司没有单独的电源接入，且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与母公司的生产基地相邻，故共同电力能源，由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代扣代缴。

报告期内，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016年1-3月份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不含税:元)	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9,344,102.56	21.68%
宿迁林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7,177,777.74	16.66%
九江善水科技有限公司	6,839,999.96	15.87%
西安丰联贸易有限公司	3,435,042.73	7.97%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2,728,205.12	6.33%
合计	29,525,128.11	68.52%
2015 年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55,602,688.03	36.37%
九江善水科技有限公司	16,630,427.35	10.88%
天津市长城化工有限公司	15,232,478.63	9.96%
常州龙宇颜料化学有限公司	9,120,000.00	5.96%
天津市宏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484,957.26	4.24%
合计	103,070,551.27	67.41%
2014 年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85,487,722.22	37.06%
天津市长城化工有限公司	47,562,905.98	20.62%
天津滨海新区大港天成化工厂	28,470,427.35	12.34%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41,196.58	6.13%
肥城岳海化工有限公司	12,198,974.36	5.29%
合计	187,861,226.49	81.43%

（三）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采购主要为粗苯、工业萘、硫磺等原材料及项目施工建设所需的工程材料等。

（1）2016 年 1-3 月份，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13,335,975.30	5.90%
2	天津物产九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208,850.49	5.84%
3	大连渤天化工有限公司	11,993,311.66	5.31%
4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11,052,352.99	4.89%
5	唐山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7,797,442.74	3.45%
	合计	57,387,933.18	25.39%

（2）2015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87,206,477.86	6.65%
2	辽宁渤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61,457,983.25	4.69%
3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48,515,117.26	3.70%
4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45,518,721.88	3.47%
5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41,900,883.25	3.20%

	合计	284,599,183.50	21.71%
--	----	----------------	--------

(3) 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174,479,691.50	9.93%
2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124,453,705.82	7.08%
3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100,183,736.79	5.70%
4	辽宁渤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1,927,498.72	4.66%
5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4,104,803.62	4.22%
	合计	555,149,436.45	31.58%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向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为 555,149,436.45 元、284,599,183.50 元和 57,387,933.18 万元，占当年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31.58%、21.71% 和 25.39%。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一客户的采购额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的 10%，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合计未超过当期采购总额的 50%，不存在对少数供应商严重依赖的情形。

前五大客户中，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同一控制的关联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主要内容为：工业萘，粗苯、纯苯、重苯等原材料，主要系出于成本效益原则，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的价格公允，与市场价格一致。

除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货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016 年 1-3 月份		
客户名称	采购额(不含税：元)	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5,429,534.59	7.95%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5,246,536.75	7.68%
天津物产九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47,871.45	6.81%
大连渤海化工有限公司	4,430,670.81	6.49%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4,413,935.64	6.46%
合计	24,168,549.24	35.40%
2015 年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48,019,331.46	14.13%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45,518,721.88	13.40%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4,526,657.23	10.16%
唐山科洁商贸有限公司	26,944,945.56	7.93%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6,913,014.70	7.92%
合计	181,922,670.83	53.54%
2014 年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87,663,370.81	9.46%
辽宁渤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77,288,553.85	8.34%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74,104,803.62	8.00%
唐山海港盛达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51,353,975.56	5.54%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39,017,023.93	4.21%
合计	329,427,727.77	35.56%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向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为生产所需的重苯，用于生产工业苯、轻油、洗油等产品，由于两家子公司生产基地相邻，出于便利的原因故向其采购该产品。

报告期内，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016 年 1-3 月份		
客户名称	采购额 (不含税: 元)	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9,582,305.38	40.80%
天津云海裕森科工贸有限公司	2,791,091.79	11.88%
考伯斯(中国)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2,634,455.30	11.22%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2,558,574.19	10.89%
沈阳信友塑化有限公司	1,739,588.63	7.41%
合计	19,306,015.29	82.19%
2015 年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47,806,924.10	26.42%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20,937,812.20	11.57%
天津市云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16,304,224.79	9.01%
考伯斯(中国)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12,276,062.39	6.78%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1,458,384.96	6.33%
合计	108,783,408.44	60.12%
2014 年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119,501,283.76	31.48%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48,587,270.51	12.80%
考伯斯(中国)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43,621,778.12	11.49%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8,080,938.05	4.76%
抚顺齐隆化工有限公司	13,189,117.17	3.47%
合计	242,980,387.61	64.00%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采购的商品主要为工业萘，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二）关联交易”。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向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主要为工业萘，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向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采购产品为工业萘与硫酸，主要用于二萘酚的生产，由于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对工业萘需求量较大，且几家公司生产基地相邻，出于便利的原因故向其采购。

报告期内，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2016年1-3月份		
客户名称	采购额（不含税：元）	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2,479,446.16	51.28%
天津云海裕森科工贸有限公司	2,852,639.06	11.72%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2,519,787.61	10.35%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1,815,316.38	7.46%
天津市云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842,723.93	3.46%
合计	21,671,398.88	89.04%
2015年		
客户名称	采购额（不含税：元）	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57,628,241.91	36.51%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5,559,652.22	9.86%
高碑店市建筑企业（集团）公司	14,535,988.00	9.21%
天津市云海碳素制品有限公司	13,219,757.35	8.37%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11,466,029.83	7.26%
合计	112,409,669.31	71.21%
2014年		
客户名称	采购额（不含税：元）	占其采购总额的比例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89,904,892.18	39.56%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19,456,842.28	8.56%

唐山三兴化工有限公司	15,289,902.14	6.73%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4,060,875.28	6.19%
唐山曹妃甸区华瑞燃气有限公司	12,018,779.00	5.29%
合计	150,731,290.88	66.33%

报告期内，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向关联方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为精萘，主要用于二萘酚产品的生产，由于精萘是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主要产品，且两家公司生产基地相邻，出于便利的原因故向其大量采购该产品，导致采购金额占比较大。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向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采购的产品为硫酸与蒸汽，用于生产二萘酚、二三酸等产品。由于几家公司生产基地相邻，出于便利的原因故向其进行采购。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选取了报告期内金额大于 1,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签约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10,680,000	BM2016-5-11	2016.05.11	正在执行
2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27,075,000	BM2015-8-20	2015.08.20	执行完毕
3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40,327,500	BM2015-1-16	2015.01.16	执行完毕
4	常州龙宇颜料化学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57,000,000	BM2014-12-10	2014.12.10	执行完毕
5	九江善水科技有限公司	宝翔化工	二萘酚	14,820,000	JYXS-20141105C	2014.11.05	执行完毕
6	东营益州化工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纯苯	12,040,000	CBXS-20141001G	2014.10.01	执行完毕
7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宝翔化工	二萘酚	11,600,000	BM14-9-1	2014.09.01	执行完毕
8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23,950,000 ^注	2014BM-8-11	2014.08.11	执行完毕
9	常州北美化	佳跃化工	2.3 酸	15,200,000	JXXS-201	2014.06.04	执行

	学集团有限公司				40604Y		完毕
10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12,960,000	JXXS-201 40429Y	2014.04.29	执行完毕
11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20,800,000	JXXS-201 40321Y	2014.03.21	执行完毕
12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佳跃化工	2.3 酸	21,600,000	JXXS-201 31204Y	2013.12.04	执行完毕
13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宝翔化工	二萘酚	15,200,000	JYXS-201 31204X	2013.12.04	执行完毕

注： 201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与客户签订了调价协议，因原材料价格下降，合同中剩余未执行的 333.1 吨 2.3 酸按照 21,000 元/吨执行，实际销售金额为 22,967,355 元。

2、采购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选取了报告期内金额大于 700 万元的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	签约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合同编号	合同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重苯	18,400,000 ^{注1}	TSZR-151 27001	2015.01.01- 2015.12.31	执行完毕
2	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	华熠化工	液体工业萘	13,200,000	XYMH-1 4010802	2014.01.09- 2014.01.21	执行完毕
3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8,704,800	63906	2014.09.01- 2014.09.30	执行完毕
4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10,401,000	60542	2014.10.01- 2014.10.31	执行完毕
5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8,488,800	53530	2014.06.01- 2014.06.30	执行完毕
6	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10,686,000	52534	2014.05.01- 2014.05.31	执行完毕

7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华熠化工	液体工业萘	7,200,000	Naph0152 0140121 唐山华熠	2014.01.21- 2014.02.06	执行完毕
8	辽宁渤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7,865,000	20140522	2014.05.23- 2014.06.10	执行完毕
9	唐山科洁商贸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7,620,000 ^{注2}	KJ-20140 0701002	2014.07.01- 2014.07.08	执行完毕
10	唐山朗硕商贸有限公司	宝顺化工	粗苯	7,350,000	LS-20140 0813001	2014.08.13- 2014.08.20	执行完毕
11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华熠化工	高温酸吸收塔、高温酸循环容器、混合器、高温酸循环泵等46件非标设备	17,000,000	TSHYLS-002	2014.01.10- 2014.06.15	执行完毕

注 1：因该合同执行期间较长，在此期间重苯价格波动频繁，经双方协商重苯实际采购价根据市场行情进行了多次调整，经计算，实际采购额为 1,154 万元。

注 2：该合同因供应商提供的粗苯质量不合格，经双方协商后，供应商对产品单价进行了调整，经计算，实际采购额为 600 万元。

3、借款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选取了报告期内金额大于 2,4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方	借款方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借款利率(%)	有效期	执行情况
1	唐山市丰南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宝顺化工	《借款合同》	唐山丰南联社农信借字2013第37652013166997号	2,450万元	7.2	2013.03.04- 2014.03.03	履行完毕
2	河北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南支行	宝顺化工	《企业借款合同》	唐农商行丰南支行农信借字2015第37652015556026号	2,450万元	6.42	2015.03.04- 2016.03.03	履行完毕
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	宝顺化工	《流动资金贷款借	公借贷字第	4,200万元	6.305	2015.07.13- 2016.06.3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款合同》	20150713 01号				
4	河北唐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丰南支行	宝顺化 工	《企业借 款合同》	唐农商行 丰南支行 农信借字 2016第 37652016 196272号	2,450万元	5.22	2016.03.11- 2017.03.10	正在 执行
5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化 工	《综合授 信合同》	公授信字 第 20130619 01号	3,500万 元	-	2013.06.19- 2014.06.18	履 行 完 毕
6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化 工	《综合授 信合同》	公授信字 第 20140619 01号	4,200万 元	-	2014.06.17- 2015.06.16	履 行 完 毕
7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化 工	《综合授 信合同》	公授信字 第 20150701 01号	4,200万 元	-	2015.07.01- 2016.06.30	履 行 完 毕
8	中信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唐山 分行	宝翔化 工	《人民币 流动资金 贷款合 同》	2016唐银 贷字第 G501号	4,500万元	5.22	2016.05.10- 2016.11.09	正在 执行

4、担保合同

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签订的重大担保情况如下：

序 号	对方当事 人	借款 人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抵押金 额/保 证金额	主合同编号	抵押物/保证人
1	唐山市丰 南区农村 信用合作 联社	宝顺 化工	《抵押合 同》	唐山丰南 联社农信 抵字 2013 第 37652013 909108 号	2,450 万元	唐山丰南联 社农信借字 2013 第 3765201316 6997 号	宝顺化工不锈 钢转 换器、热热转 换器、冷热转 换器、方形 填料式冷却塔、玻 璃钢烟囱等 383 件 机器设备
2	河北唐山 农村商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丰南支行	宝顺 化工	《抵押合 同》	唐农商行 丰南支行 农信抵字 2015 第 37652015 038057 号	2,450 万元	唐农商行丰 南支行农信 借字 2015 第 3765201555 6026 号	宝顺化工不锈 钢转 换器、热热转 换器、冷热转 换器、方形 填料式冷却塔、玻 璃钢烟囱等 467 件 机器设备
3	河北唐山 农村商业	宝顺 化工	《抵押合 同》	唐农商行 丰南支行	2,450 万元	唐农商行丰 南支行农信	不锈 钢转 换器、热 热转 换器、冷 热转 换器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丰南支行			农信抵字 2016 第 37652016 568565 号		借字 2016 第 3765201619 6272 号	换器、方形填料式 冷却塔、玻璃钢烟 囱等 467 件机器设 备
4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抵 押 合 同》	公高抵字 第 20140619 01 号	4,200 万元	公授信字第 2014061901 号	宝顺化工房产，权 证编号：丰南区房 权证柳树 0 镇字第 201200916 号；宝顺 化工地产，权证编 号：丰南国用 (2012) 第 357 号
5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保 证 合 同》	公高保字 第 20140619 01 号	连带保 证	公授信字第 2014061901 号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 限公司
6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担 保 合 同》	个高保字 第 20140619 01 号	连带保 证	公授信字第 2014061901 号	苏铁恩
7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保 证 合 同》	公高保字 第 20130619 01 号	连带保 证	公授信字第 2013061901 号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 限公司
8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抵 押 合 同》	公高抵字 第 20130619 01 号	3,500 万元	公授信字第 2013061901 号	宝顺化工房产，权 证编号：丰南区房 权证柳树 0 镇字第 201200916 号；宝顺 化工地产，权证编 号：丰南国用 (2012) 第 357 号
9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保 证 合 同》	公个高保 字 第 20150701 01 号	连带保 证	公借贷字第 2015071301 号	苏铁恩、裴桂秀
10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保 证 合 同》	公高保字 第 20150701 01 号	连带保 证	公授信字第 2015070101 号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 限公司
11	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唐山分行	宝顺 化工	《最高额 抵 押 合 同》	公高抵字 第 20150701 01 号	4,200 万元	公授信字第 2015070101 号、公借贷 字 第 2015071301 号	宝顺化工房产，权 证编号：丰南区房 权证柳树 0 镇字第 201200916 号；宝顺 化工地产，权证编 号：丰南国用

							(2012) 第 357 号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顺化工	《质押合同》	公担质字第 20155301090801 号	4, 200 万元	公承兑字第 20155301090801 号	单位定期存单 4,200 万, 存单期限 6 个月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 唐银最保字第 B033 号	连带保证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苏铁恩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 唐银最保字第 B034 号	连带保证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苏永春
1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 唐银最保字第 B035 号	连带保证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保证合同》	2014 唐银最保字第 B036 号	连带保证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4 唐银最抵字第 B020 号	5,400 万元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土地, 丰南国用(2013) 第 540 号
1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翔化工	《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4 唐银最抵字第 B026 号	3,000 万元	2016 唐银贷字第 G501 号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房产, 丰南区房权证沿海工业区字第 201400717 号
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宝顺化工	《质押合同》	公担质字第 2015301090801 号	4,200 万元	公承兑字第 2015301090801 号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4,200 万元定期存单

5、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协议

公司及子公司选取了报告期内金额大于 3,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协议,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兑申请人	承兑人	票面金额	出票时间	到期日期	是否到期解付	保证人或抵/质押物

1	宝顺化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42,000,000	2015.09.08	2016.03.08	到期已解付	公担质字第20155301090801号《质押/最高额质押合同》
2	宝顺化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42,000,000	2015.01.20	2015.07.20	到期已解付	4,200 万元保证金
3	宝顺化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35,000,000	2014.03.12	2014.06.12	到期已解付	3,500 万元保证金
4	宝顺化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42,000,000	2014.06.20	2014.12.20	到期已解付	4,200 万元保证金
5	宝顺化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42,000,000	2015.09.08	2016.03.08	到期已解付	公担质字第20155301090801号

6、建筑施工与设计合同

序号	发包方	承包人/设计人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华熠化工	内蒙古轻化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注1}	5,000 吨/年吐氏酸, 2,000 吨/年 J 酸项目工程设计	166	2014.12.05	履行完毕
2	华熠化工	唐山市城市建设建筑工程总公司 ^{注2}	建设 5,000 吨/年 吐氏酸, 2,000 吨/年 J 酸项目	按照 2003 年《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河北省综合基价》及相应费用定额计取	2016.03.28	正在执行
3	华熠化工	河北新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 ^{注3}	焚烧炉节能技改项目	50	2015.08.17	履行完毕
4	华熠化工	高碑店市建筑企业(集团)公司 ^{注4}	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二期工程	1,666.97	2014.02.12	履行完毕

注 1: 内蒙古轻化工业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编号: A115001683), 资质等级: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专业甲级; 轻纺行业(食品发酵烟草工程、制糖工程)专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注 2: 唐山市建筑工程总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D213001244), 资质类别及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注 3: 河北新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拥有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D313086857),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编号: TS3813190-2018), 颁证机关: 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 许可项目: 压力管道安装。《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 (冀) JZ 安许证字【2015】001679-2), 颁证机关: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注 4: 高碑店市建筑企业(集团)公司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编号: A1012013068401-6/2), 主项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产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业务。公司凭借多年的沉淀与积累, 掌握了连续精馏重苯提萘技术、2-萘酚连续精馏技术、2-羟基-3-甲萘酸生产技术及 2-萘酚废水处理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现已拥有 2 项发明专利, 另有 4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良好的内部管理、稳定的销售与采购渠道以及不断的技术积累, 满足了不同的客户需求, 并与下游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与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等化工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关系。公司利用在行业及地区内积累的影响力和行业经验, 以直销加代理商分销相结合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各类产品, 并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和 2014 年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0.45%、8.18%、4.97%, 整体呈现了上升趋势, 但略低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毛利率水平, 其主要系公司生产的产品为苯类、染料中间体及酸酐等, 与其他公司主要产品略有差异所致。而公司毛利率持续增长主要系, 2015 年度随着公司新增的年产 10 万吨苯加氢生产线和年产 30 万吨的硫磺制酸生产线的投产, 以及对部分生产线的升级改造, 公司提高了自动化生产管理水平, 最终使得公司毛利率有所上升, 未来随着行业经济

逐渐回暖以及公司产品的不断深化，有望推动毛利率增长。

（一）采购模式

公司及子公司的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材料及能源与办公类、车间劳保用品等其他产品的采购。

具体采购方式视产品种类的不同有所差异，原材料的采购由采购供应部负责，采购供应部门根据库存情况、生产计划及市场价格波动趋势制定采购计划，随时掌握市场行情，了解市场动态，确定合理价格，并据此制定采购清单，经总经理审批通过后执行采购。公司原辅材料采用竞价采购制度。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根据采购供应部、计划运营部、质检部对供应商的考核评分情况确定合格供应商，建立详细的供应商档案。同时，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一定规模的考察和筛选，为确保供应，稳定生产，每年都会在比较价格、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的基础上对供应商名录进行更新。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原材料粗苯、工业萘与硫磺等原材料，通常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选择至少三家以上的供应商进行比价，在综合考虑价格、质量等多种因素后，确定供应商，执行采购。质检部对供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采购后的入库检验，对不合格原材料，经质检部出具分析结果后提交采购主管，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扣款具体条款，进行扣款或退货处理，同时上报采购部供应部经理。

工程材料的采购有计划运营部根据生产计划提交采购清单，经车间主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主任，计划运营部经理，常务副总及总经理审批完成后执行采购。对于金额大于 10 万元以上的大型采购，公司主要通过招标的方式，在综合考虑投标企业的资质、加工周期、注册资本金等多种因素后确定中标企业。其他小额采购由相关采购人员进行跟踪，根据物价“货比三家”，择最优进行采购。

能源、办公类，车间劳保用品分别由办公室与车间按照实际需求制定采购清单，由计划运营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审批签字完成后，并按照价格、质量优先原则，执行采购。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按照生产设备固定产能满负荷进行生产的模式。公司酚、酐类产品生产走的精细加工之路，有效地保证了生产经营的稳定。

由于产业链较长，生产产品较多，所以产品市场的变化对公司的盈利能力的

影响幅度会相对缩小。同时，公司的生产线全部采用了 DCS 系统。各生产现场由中心控制室统一调度，对投料、产品制造进行全程跟踪，并可以自动调控重要工艺参数，公司车间操作人员对压力、温度等关键数据进行记录，确保了公司各类产品的规模生产和稳定品质，产品进入公司仓库前，由化验员对各类技术指标进行检验入库，不合格产品重新进入加工环节。在废气排放方面，公司对气体排放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实现了生产过程的安全环保和节能增效。

从公司及子公司产品分类来看，公司主要销售苯类、酸酐及硫酸等产品；宝翔化工主要生产染料中间体中的 2—萘酚；宝顺化工主要生产苯类及硫酸产品；佳跃化工主要生产染料中间体产品。

从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链来看，宝翔化工主要将采购的工业萘进行深加工，生产的精萘，一部分作为自身加工二萘酚的原材料，一部分出售给佳跃化工，而宝翔化工生产的二萘酚主要用于对外销售；佳跃化工通过采购精萘加工生产二萘酚、2-羟基-3 萘甲酸，产品主要用于对外销售；宝顺化工采购的粗苯主要用于生产纯苯、甲苯、二甲苯等，其中纯苯部分销售给华熠化工，其他产品均对外销售，采购的硫磺主要用于生产硫酸，并提供给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使用，剩余部分对外销售，宝顺采购重苯主要用于生产工业萘，洗油，轻油等，其中工业萘主要销售给宝翔化工、华熠化工等，洗油部分自用；华熠化工向宝顺化工采购工业萘，用于生产苯酐，采购的粗苯主要用于加工苯，甲苯，二甲苯等产品。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渠道销售为主、直销相配合的业务方式，母公司华熠化工设有专门的市场营销部门，负责公司及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等子公司的国内销售业务，并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产能情况，分别与客户签订合同，晟春商贸主要负责国外市场销售与开拓，各子公司间销售业务有效结合，促成了能够覆盖各区域市场的营销网络和客户服务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销售产品，对于大型代理商，公司通常与之签订长期合作协议，每月按照代理商实际需求与经销商签订合同，销售合同经销售主管、市场营销部部长审批通过后签订，计划运营部按照合同的约定进行备货装车，中小代理商公司通常与之确定采购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后签订销售合同，国外代理商主要系协助公司发开海外业务，并进行相关手续的报备，运费通常根据合同的约定而确定。

公司经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为：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货出库并经客户签收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确认收入。确认收入的同时，按照销售的产成品数量及单位成本计算结转成本。

报告期各期经销实现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经销收入	180,103,394.00	803,103,431.22	993,289,081.65
营业收入	300,426,530.06	1,368,718,745.82	1,856,160,790.18
经销收入占比(%)	59.95%	59.60%	53.19%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通过境内经销商销售的金额分别为：993,289,081.65元、803,103,431.22元和180,103,394.00元，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为53.19%、59.60%和59.95%。

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经销商依据实际需要向公司下采购订单，公司再根据订单进行生产、包装、发货。

产品定价原则：随行就市，采用成本加成法，以保证公司一定的利润率。

交易结算方式：绝大部分客户预付款再发货，部分产品因行业惯例按账期结算，一般为1-2个月。

公司与经销商的销售方式为买断销售，除质量问题外，一律不予退货。报告期内未发生销售退回情形。

经销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分布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家数	收入	家数	收入	家数	收入
东北	3	337,933.60	17	10,831,015.08	10	7,344,110.02
华北	56	128,281,963.60	95	418,110,890.92	97	536,053,646.63
华东	30	30,141,766.11	46	254,828,736.71	46	246,481,908.18
华南	6	15,266,727.08	18	73,023,514.86	20	131,433,322.50
华中	2	1,564,514.83	5	5,061,977.52	8	8,036,219.68
西北	2	3,311,569.83	2	15,131,473.78	4	18,709,251.76
西南	1	362,253.43	2	2,851,137.53	4	1,441,611.60
大连保	1	60,076.89	-	-	2	12,528,508.65

税区							
天津保税区	-	-	1	1,134,301.78	1	2,400,763.86	
国外	2	776,588.64	17	20,801,834.59	18	28,859,738.76	
宁波保税区	-	-	1	556,328.03	-	-	
上海保税区	-	-	1	772,220.41	-	-	
合计	103	180,103,394.00	205	803,103,431.22	210	993,289,081.65	

报告期内主要经销商名称、各期对其销售内容及金额如下表：

年度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销售金额占销售收入比例
2016年1-3月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25,836,073.75	14.35%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甲苯、二甲苯、非芳烃	24,442,422.49	13.57%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12,777,484.35	7.09%
	汕头市金德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10,997,848.72	6.11%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10,138,155.13	5.63%
	天津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9,564,919.66	5.31%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6,374,130.17	3.54%
	天津市石油化工开发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6,789,236.32	3.77%
	唐山国丰第一冷轧镀锌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蒸汽	5,086,088.50	2.82%
	江门市同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4,702,564.10	2.61%
合计：				116,708,923.19	64.80%
2015年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112,206,571.37	13.97%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88,671,626.99	11.04%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甲苯、二甲苯、非芳烃	64,238,223.07	8.00%
	天津汇圣化工贸	非关联方	纯苯	51,841,511.28	6.46%

	易有限公司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43,456,721.38	5.41%
	石家庄市油漆厂	非关联方	甲苯、二甲苯	40,967,023.52	5.10%
	天津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39,792,297.01	4.95%
	利华益维远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36,232,867.57	4.51%
	汕头市金德成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26,363,760.68	3.28%
	江门市同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19,195,324.79	2.39%
	合计:			522,965,927.66	65.12%
2014 年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147,908,793.44	14.89%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121,801,024.74	12.26%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87,718,990.86	8.83%
	天津科柏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49,218,598.29	4.96%
	北化凯明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甲苯	32,280,091.74	3.25%
	天津昌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25,689,023.50	2.59%
	江门市同悦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25,041,786.32	2.52%
	上海鸿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纯苯	22,407,432.42	2.26%
	厦门誉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顺酐、苯酐	22,402,393.16	2.26%
	北京同兴昌达商贸中心	非关联方	二甲苯	20,681,644.61	2.08%
	合计:			555,149,779.09	55.89%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业务人员通过电话、面谈的方式直接向有意向的客户进行洽谈，进而获得订单，目前公司采用长期协议和普通合同相结合的方式，对于部分长期稳定的合作客户公司根据采购产品的型号、规格、定价原则、大概供应数量订单下达方式等事项由公司与客户签订总体框架合同，并按照客户实际需求，签订订单合同。对于普通销售合同，公司通常根据客户需求产品的类型、数量、

到货时间、价格等因素进行协商，确定后签订合同。国内产品运费通常由公司承担，自提产品由客户支付运输货款，销往国外产品运费由双方协商后确定。产品出库前，公司质检人员对产品各项技术指标进行检验，合格后发货。部分货品如甲苯、苯酐、纯苯等，在签订合同后需客户全额支付预付款，硫酸、二萘酚等产品则采用按月结算支付货款的方式。

产品运输方面，公司及子公司目前暂无运输车队，产品的输运主要通过外聘有相关资质的运输公司实现。

此外，公司线上业务平台与客户之间的推广亦成为公司获得业务来源的方式之一。

（四）研发模式

公司设置了专门的研发部门，承担公司及子公司的研发任务，同时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以内部自主研发与外部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科技研发部门的相关人员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理论基础。公司定期通过收集车间生产人员反映的相关问题，对一些具有针对性的项目进行研发立项，根据研发过程中各项材料、设备、人工的投入，预算情况，制定可行性报告，并填写立项报告，经审批通过后，由科技研发部牵头和统筹负责，组织各部门抽调相关人员组成专项研发小组，利用自身资源，进行自主研发。试制由计划运营部及各车间协助完成，技术开发人员解决试制过程中的技术问题，科技研发部门填写项目结项评价报告，并在客户中小批量销售，根据用户反馈不断调整产品工艺和功能，产品质量，生产稳定后，研发及相关部门组织验收竣工，进入批量性试产。

对于研发支出预计大于 10 万元的新产品、新设备的研发，公司主要通过聘请外部专业的科研机构协助公司进行研发，研发课题由公司车间生产人员或技术部根据现有技术的不足提出研发需求，汇总后由科技研发部与相关研发机构进行协商，研发机构根据相关问题撰写研发报告，并对新产品或新技术进行验证，合格后公司投入生产。目前公司与天津市创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多家研发机构保持了研发合作，同时，公司定期组织研发人员到天津科技大学、河北工业大学等周边院校进行培训、交流。

（五）盈利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采用以自主研发为支撑合作研发相结合，注重产品品

质的经营发展模式，并为客户提供合格、高品质的产品，满足客户需求，从而获得收入、形成利润和现金流。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技术、产品质量、市场与客户开发等方面建立了一定的优势，保证了收入的持续增长。

六、行业基本情况

按照国家统计局 2011 年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商品化工（1110101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有机化学原料制造（C2614）”。

从化学分类来看，公司产品主要为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等化工产品，属于有机化学原料，从具体产业链角度来看，公司主要从事以煤焦油、粗苯等为原材料的煤化工精细加工业务，故公司细分行业为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进而更好的反映出产业链的发展与总体需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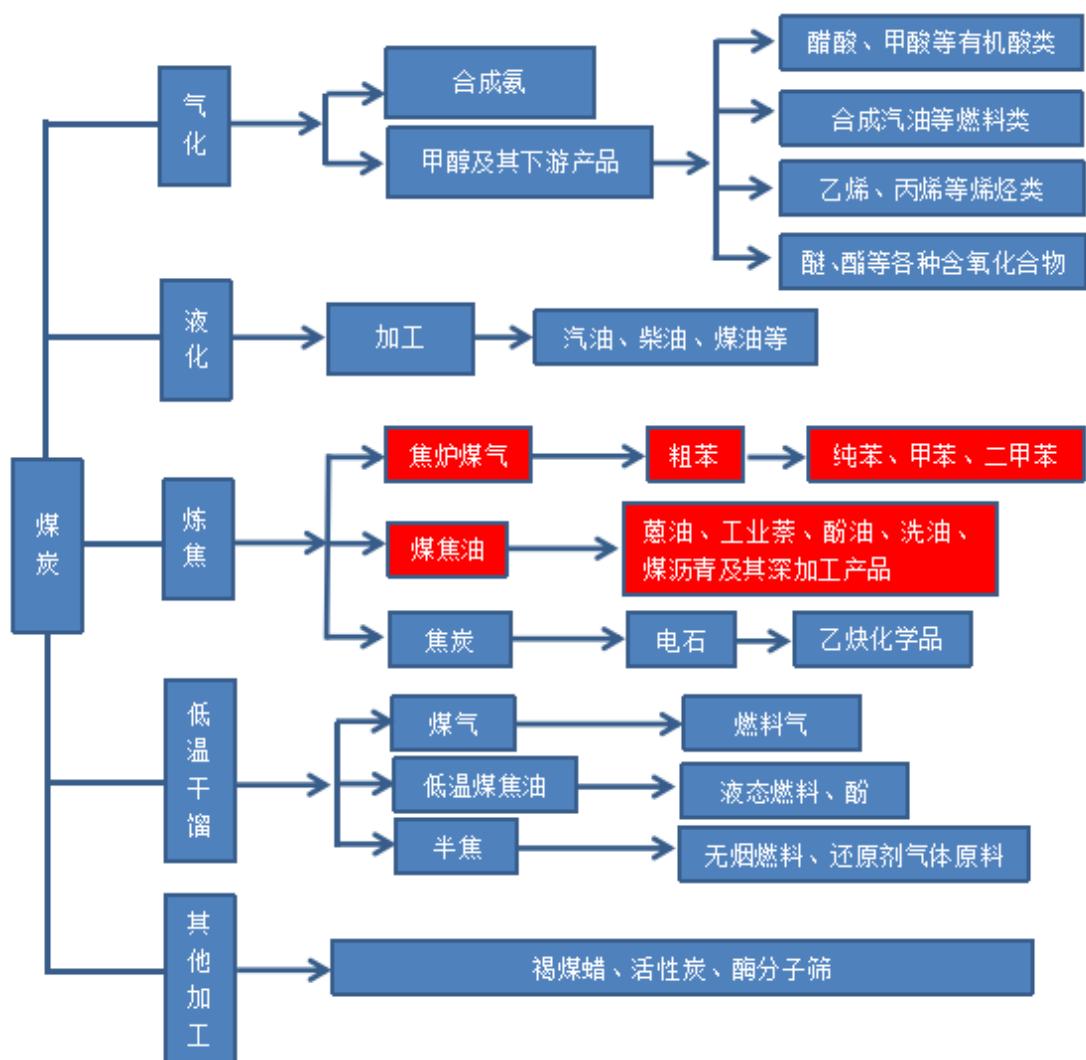
（一）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

煤化工是指以煤为原料，经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和固体燃料以及化学品的过程，主要包括煤的气化、液化、干馏，以及焦油加工和电石乙炔化工等。目前，我国煤化工行业可分为传统煤化工和新型煤化工。传统煤化工主要包括煤焦化和煤气化制合成氨；新型煤化工包括煤气化制取甲醇、二甲醚及其下游产品，煤间接液化制，以及煤直接液化制液体燃料等过程。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精细化日益成煤化工行业转型升级的必由之路，这无疑会推动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快速发展。煤化工精细加工是指在温和条件下实现煤的定向转化，此后再通过精细加工转化中间产品为高附加值的终端产品（如精细化学品和高性能碳材料）的过程。煤化工精细加工发展符合我国国情和能源发展战略，对拉动国民经济增长和保障人民生活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根据煤化工不同的工艺路线，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分类如下图：

图：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分类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煤焦油与粗苯精细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即上图标红颜色的煤化工精细加工链条，故重点介绍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与粗苯精细加工行业发展概况。

（二）细分市场分析

煤焦油产业链分析

1. 概况

煤焦油是以芳香烃为主的有机混合物，含有 1 万多种化合物，可提取的约 200 余种。¹ 目前，有利用价值且经济合理的约 50 余种，其精细加工所得的苯酚、二甲酚、吡啶、精萘、蒽醌、咔唑、2-萘酚、苯酐、甲苯、二甲苯等产品是生产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染料、农药、医药、碳素、有机燃料等的基础原料，同时也是冶金、建材、化工、国防、食品等行业的基础原料，许多产品是石油化

¹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工中无法提取、合成的。² 煤焦油精细加工产品主要分为五大系列：蒽油深加工产品、工业萘深加工产品、酚油深加工产品、洗油深加工产品及煤沥青深加工产品，如下图所示：

分类	产品
蒽油	蒽油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其精细加工产品主要包括粗蒽、苊、芴、菲、咔唑等，它们广泛应用于涂料、电极、沥青焦、炭黑、木材防腐油和杀虫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工业萘	工业萘是煤焦油组分的一部分，也是十分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其精细加工产品主要包括苯酐、萘酚、萘胺、二烷基萘、萘二甲酸、聚萘二甲酸乙二醇酯(PEN)、H-酸等，它们广泛用于合成纤维、合成树脂、增塑剂、橡胶防老剂、染料中间体、医学卫生材料。
酚油	酚油是煤焦油蒸馏时切取的 170-210℃的馏出物，主要组分是酚类、砒啶碱、古马隆和茚等，其精细加工产品主要是苯酚、邻甲酚及间甲酚。
洗油	洗油馏分是煤焦油蒸馏中切割温度范围最宽的一个馏分，切割温度范围通常 230-300℃，由二环和三环芳烃、杂环芳烃化合物构成，其精细加工产品包括喹啉、异喹啉、吲哚、萘、甲基喹啉、甲基萘、联苯、苊、芴等，它们主要用于医药、农药、燃料生产，配制防腐油、扩散剂、减水剂等。
煤沥青	煤沥青是一种防水防潮和防腐的有机胶凝材料，其精细加工产品包括沥青焦、针状焦、碳纤维、改质沥青等，主要用于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生产、制作电极粘结剂，以及涂料、塑料、橡胶等工业。

1.1 国际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发展概述

随着煤焦油精细加工产品在合成医药、农药、染料、涂料及工业塑料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各国都在积极开发研究煤焦油精细加工和分离的新技术。近十几年来，国际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呈现如下特点：

首先，行业装备水平高。日本、德国、法国、俄罗斯等国家的单套焦油蒸馏装置的能力都在 10--50 万吨 / 年。同时，随着煤焦油精细加工日趋集中化、现代化和合理化，国外煤焦油精细加工装置大机组生产能力已提高到 70 万吨 / 年。其中，德国是最早利用煤焦油的国家，著名煤焦油精细加工企业—吕特格公司的焦油加工能力为 150 万吨 / 年，煤焦油的化工利用率接近 60%，位居世界之首。其

²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次，生产模式多样化。目前，国外煤焦油精细加工生产主要采用 3 种模式。一是全方位、多品种提纯和配制各种规格和等级的产品；二是在煤焦油深加工产品的基础上，向着精细化工、染料、医药方面延伸的深加工产品；三是重点加工沥青类产品。第一种模式的代表是德国吕特格公司。企业从煤焦油中分离、配制的产品有 220 多种，其中萘有 4 个级别，树脂有 5 个级别，蒽有 7 个级别，沥青粘结剂及浸渍料有 20 个级别。同时，企业可以根据市场要求在同一装置上改变操作参数，从而生产不同级别的产品，达到装置的多功能性。第二种模式的代表是日本的新日铁住金化学公司。公司仅对煤焦油中纯化合物进行提纯或延伸，试制和生产的产品有 180 种，如酚类衍生物有 21 种，喹啉及衍生物有 32 种，萘衍生物有 60 种。第三种模式的代表有日本三菱株式会社、美国的RiUy公司、澳大利亚Koppem公司，都在煤焦油沥青精细加工上有特色产品。这些公司对煤焦油蒸馏的其它馏分均不进行加工，仅以混合油的形式出售，但对蒸馏产生的沥青进行精细加工。因为煤焦油精细加工过程中，沥青产率在 50% 以上，做好沥青精细加工，提高沥青的附加值，就能够保证煤焦油精细加工项目的整体效益。最后，企业环保、节能意识强。国外煤焦油精细加企业重视废气收集，并集中到洗涤塔，净化、降温后送管式炉焚烧。此外，国外在水、蒸汽、煤气消耗方面控制力强，主要采用空冷、冷热流体换热、多级循环水、低温减压蒸馏、热量回收蒸汽等技术，极大降低了能源消耗。³

1.2 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发展概述

根据我国煤焦油网统计，我国是煤炭生产大国，也冶金焦炭生产大国。2014 年煤焦油产量突破 2,500 万吨，煤焦油加工能力超过 2,800 万吨，煤焦油精细加工产品也将迅速增多，逐渐缩小了与发达国家的差距，因此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在我国工业体系中占据重要地位。

近些年来，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迅速崛起，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据不完全统计，2011 年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设计加工能力在 1,495 万吨左右，加上在建与预计产能 250-300 万吨，总产能预计加工能力在 1,700 万吨左右；2014 年设计加工能力在 1,819 万吨，加上在建与预建产能估计 384 万吨，总产能预计为 2,203 万吨左右。由此可知，2011-2014 年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总产能增加了 29.59%。

³ 数据来源：李明朝,王栋斌等.高温煤焦油工业化现状和深加工方向[J].广东化工,2014(5).

⁴ 同时，截止到 2014 年，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已建成 125 套装置，产能超过 2,200 万吨/年，分布在 110 余家企业。其中 30 万吨/年以上的精细加工企业总产能达到 1,247 万吨/年，占总产能的 50% 以上。⁵ 客观上说，煤焦油精细加工规模的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不仅解决了煤焦化行业的能耗与排放居高不下的问题，也大幅提升了该行业的市场竞争力和资源利用效率。

表：2011-2014 年国内煤焦油精细加工产能对比图（单位：万吨）

时间	设计产能	拟建产能	总产能
2011 年	1,495	250-300	1,700
2012 年	1,821	470	2,291
2013 年	1,945	519	2,464
2014 年	1,819	384	2,203

资料来源：2014 年高温煤焦油市场年度报告

但是，与发达国家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相比，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仍处于初级阶段。目前，德、日等发达国家可从煤焦油中提取 200 多种精细化工产品，而我国宝钢焦化、山西焦化等行业龙头企业也仅能从煤焦油中提取 30 多种精细化工产品，且规模普遍偏小。⁶ 其余绝大多数企业，仅限于提取煤焦油中的大含量组分并将其加工成燃料油、“三苯”、洗油等附加值较低的基础化学品或溶剂。这将使得煤焦油精细加工企业的经济效益大大折扣，并增加环保风险和成本。

2.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市场容量分析

近年来，随着煤化工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国家对节能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阶段，新技术、新产品、新技术得到了不断的开发和推广，使得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拥有着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2.1 酚油深加工产品需求量持续增加。

首先，苯酚需求量不断增加。根据我国对双酚 A、酚醛树脂、水杨酸等生产发展分析，预计 2015 年我国苯酚需求量将达到 200 万吨以上。其次，邻甲酚需求不断增加。邻甲酚主要用于制造除草剂、合成香料与染料、生产树脂与抗氧剂等。目前，我国邻甲酚的总需求在 11,000 吨左右，但由于产量不足，每年仍需从国外

⁴ 资料来源：《2014 年高温煤焦油市场年度报告》。

⁵ 资料来源：中国行业研究网。

⁶ 资料来源：《2015-2022 年中国煤焦油深加工行业发展分析及投资研究报告》。

进口，2013年进口量为4,430吨。有关专家预测，到2020年我国邻甲酚的需求量在2万吨。最后，间甲酚需求量也在不断增加。间甲酚主要用于生产农药及合成维生素E的中间体，还用于生产彩色胶片显影剂、合成树脂与粘黏剂等。多年来我国间甲酚产量不能满足国内市场需求。2003-2013年，我国间甲酚年进口量保持在6,000吨左右，但2013年我国间甲酚市场需求量达3.0万吨。因此，国内间甲酚生产仍有较大的发展空间。⁷

2.2 工业萘深加工产品需求加快增长。

以苯酐为例，苯酐主要用于生产增塑剂、不饱和聚酯以及醇酸树脂等。其中，增塑剂对苯酐的需求量约占总消费量的45.7%、不饱和聚酯的需求量约占26.3%、醇酸树脂的需求量约占14.5%、其他方面的需求量约占13.5%。有关专家预计，到2020年我国苯酐总需求量将达到约200万吨。⁸

2.3 煤沥青深加工产品需求不断增加。

首先，针状焦发展潜力较大。针状焦主要用于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的生产等。目前，发达国家因碳素制品具有高耗能、高污染性，正在缩减生产规模。同时，若2020年我国电炉钢比例达到20%，则对于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的需求量将达到110万吨，再加上出口需求，预计我国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的需求量将达到140万吨，而对于针状焦的需求也将达到63万吨。由此可见，我国针状焦有着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其次，炭黑市场也在不断增大。炭黑主要用于制造色母、油墨、油漆、橡胶类专用色素等。截止到2013年底，全国万吨级以上规模的炭黑生产企业超过70家，总产能超过622万吨/年，产能达到470.22万吨，产能利用率78.24%，进口量和出口量分别为9.4万吨和72.0万吨，国内表观消费量为407.6吨。根据对国内汽车行业、橡胶工业及周边市场的需求预测，2015年我国炭黑需求量估计将达到500万吨，2020年达到约670万吨。⁹

通过以上分析可知，我国煤焦油加工行业发展潜力仍较大，尤其是精深化加工更具有发展前景。

3.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发展趋势

与欧美日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处于初级阶段，精细加工

⁷ 资料来源：卜新平.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高级工程师.

⁸ 资料来源：卜新平.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高级工程师.

⁹ 资料来源：卜新平.石油和化学工业规划院高级工程师.

产业链进一步延伸、工艺技术更加高效与节能环保、生产不断集中化与规模化是该行业的主要发展趋势。

3.1 精细加工产业链进一步延伸

在政府加大节能环保力度的背景下，煤焦油精细加工规模的扩大和产业链的延伸可以有效解决煤焦化行业的能耗与排放居高不下的问题，也可大幅提升该行业的资源利用效率。但目前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绝大多数企业仅限于提取煤焦油中的大含量组分并将其加工成燃料油、“三苯”、洗油等附加值较低的基础化学品或溶剂，尚未形成完整的精细加工产业链，致使企业的经济效益大大折扣。因此，通过延伸产业链来制取多项附加值高、性能优异的化工材料将是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之一。

3.2 工艺技术更加高效与节能环保

纵观发达国家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的发展历程，该行业工艺技术不断趋于高效化、节能化及环保化方向发展。同时，随着我国政府对节能环保越来越重视，未来煤焦油深加工和精细化发展趋势也必会朝向“减少环境的污染，让资源的利用趋向最大化”方向发展。因此，整合企业和科研院所的技术力量，加强焦油精细加工技术自主创新能力，并集中人力和物力行分离工艺、分离装备和裂解环加氢等技术研究，提高煤焦油中各单组分的分离效率，形成系列成套的节能、高效和清洁化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是未来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的重要趋势。

3.3 生产不断集中化、规模化

煤焦油集中大型化精细加工不仅是煤焦油深加工利用的基础，也是煤焦油含有的稀缺资源开发的关键。此外，集中规模化生产还可以提高加工装备水平，不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的纯度及拓展产品的用途与价值。因此，推进我国煤焦油精细加工企业集中化、规模化，建成几个可以与美国考柏斯、德国吕特格、日本新日化和杰富意等大企业相媲美的世界级煤焦油精细加工企业，是我国成为世界焦化强国的必由之路。

粗苯精细加工

1. 我国粗苯精细加工行业发展概述

粗苯常温下是一种淡黄色易挥发的液体，主要用于深加工制苯、甲苯、二甲

苯等产品，苯、甲苯、二甲苯都是宝贵的基本有机化工原料。我国作为煤炭大国，煤焦化产业发展规模庞大，粗苯产量、消费量均居世界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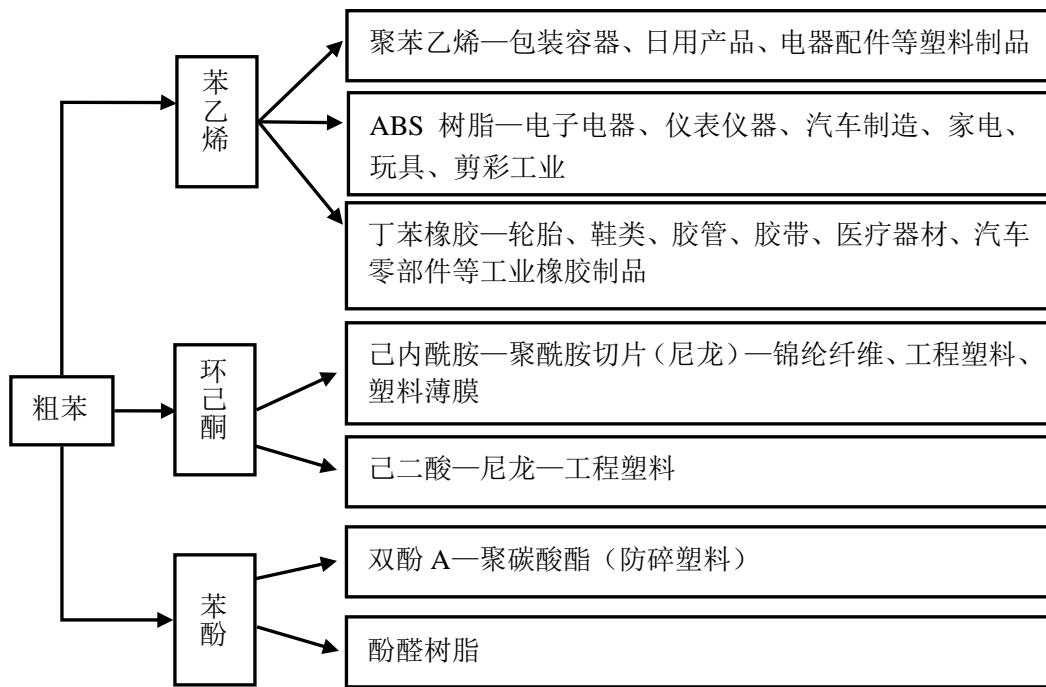
我国粗苯消费主要用于粗苯深加工制取焦化芳烃系列，当前以酸洗苯工艺和加氢工艺两大阵营为主。酸洗苯和加氢三苯是石油苯的替代物。目前我国生产苯、甲苯、二甲苯的主要原料是石油催化重整的重整油、石油裂化的高温裂解汽油，这两者占到了国内三苯原料的 80% 以上，焦化粗苯作为原料只占到了 20% 左右。

由于粗苯是一种初级化工产品，成分复杂，不能直接用于化工生产，也不能直接被终端用户消费，因此需要精苯生产企业把粗苯分离出纯苯、甲苯、二甲苯以及重质苯后，再到消费客户手中。因此，上游焦炭产品的生产状况对我国粗苯的市场供应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而下游精苯生产企业的需求对粗苯的市场价格起着拉动或制约作用。

目前我国粗苯精制主要采用两种方法，酸洗法（酸洗苯）和催化加氢法（苯加氢）。催化加氢法较酸洗法产品收率高、质量好，粗苯可以达到石油苯质量指标，但加工成本却比石油苯低 800 元/吨左右，且环境污染小，已经被越来越多的企业所运用，而酸洗法已属于逐渐淘汰技术。截止 2015 年年末，我国粗苯产量达 412 万吨，下游粗苯加工能力达到 721.5 万吨，综合加氢苯以及焦化苯产能，国内粗苯消耗能力约 724 万吨，粗苯供需矛盾较为明显¹⁰。

苯的最大用途是作为生产苯乙烯的单体原料，约占世界苯消耗量的 50%。环己烷（环己酮）和苯酚也是苯的重要消费领域，二者占苯消费量的 30%~36%。因此粗苯深加工路线主要集中在苯乙烯路线、环己酮路线和苯酚路线。

¹⁰ 数据来源：生意社



2.粗苯精细加工行业市场容量分析

苯乙烯国内需求情况

2012 年国内苯乙烯产量约 492.30 万吨，较 2010 年同期增加了约 111.70 万吨，而此期间，国本苯乙烯表观消费量从 2010 年的 748.17 万吨增加至 2012 年的 822.58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 4.85%¹¹，预计未来几年国内需求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苯酚国内需求情况

近十多年来，市场对苯酚的需求量不断上升，且幅度较大。2005 年，消费量达到 73 万吨；2007 年，消费量达到 100 万吨；2009 年，全国苯酚消费量为 120 万吨；2013 年，消费量达到 155 万吨。目前，我国苯酚的市场需求量已达到 170 余万吨。长期以来，国产苯酚的产量远远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每年都需要从国外大量进口，尤其是近十几年的进口量增长很快，预计到 2016 年，我国苯酚产能将达到 250 万吨，产量将达到 190 万吨，供应缺口将达到 60 万吨¹²。

环己酮

目前我国环己酮生产和需求增长较快，2013 年产量和需求量分别达到 142 万吨和 140 万吨，其中 80% 用于己内酰胺和己二酸的生产，由于我国环己酮生产能力多为己内酰胺和己二酸配套生产能力，商品环己酮生产能力约在 80 万吨左右，

¹¹ 数据来源：wind

¹²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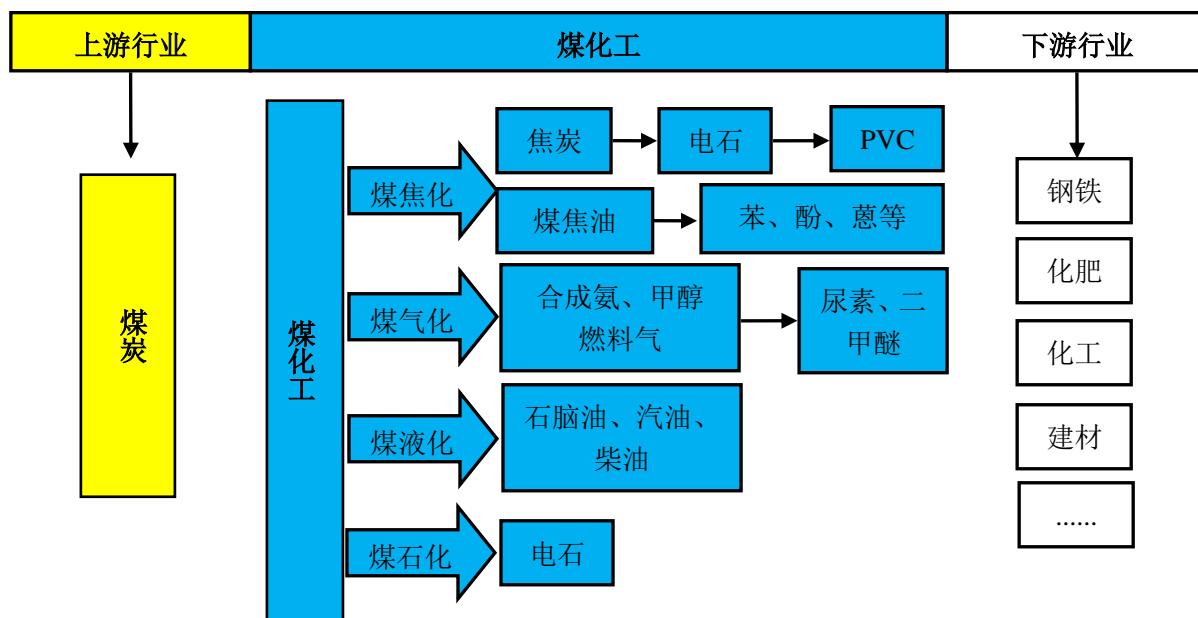
随着国内己内酰胺和己二酸能力的不断增长，国内环己酮的需求量还将不断增长。预计到 2020 年，我国环己酮消耗总量将达到 270 万 t 左右¹³，市场空间广阔。

3. 粗苯精细加工行业发展趋势

目前，我国部分焦化企业已经具备粗苯精制的能力，但由于产能、资金等多方面原因，导致尽管拥有原料成本优势，却在深加工方面极为欠缺，大部分深加工产品、技术仍掌握在石化行业手中，形成了有利不可图的局面。随着焦化产业兼并重组的序幕拉开，焦化企业要向大型化、科技化、节约化转型，粗苯出产率将进一步提升，粗苯单一产能与集中度也将有所扩大，拥有规模效应的焦化企业在拥有规模原料优势与加工成本优势的情况下，将掌握粗苯二、三级深加工的充分主动权，成为粗苯产业精细加工的主体。

（四）行业产业链情况及上、下游行业情况

煤化工精细化加工产业链具体情况如下图：



公司主营以工业萘、精萘、 β -萘酚、2-羟基-3-萘甲酸以及苯加氢、苯酐、顺酐等苯类、染料中间体及酸酐为主的系列产品，主要采用煤加工过程产生的粗苯、工业萘为原材料进行生产。因此，公司上游行业为煤炭开采行业，下游行业为各种需要用上述产品进行加工制造的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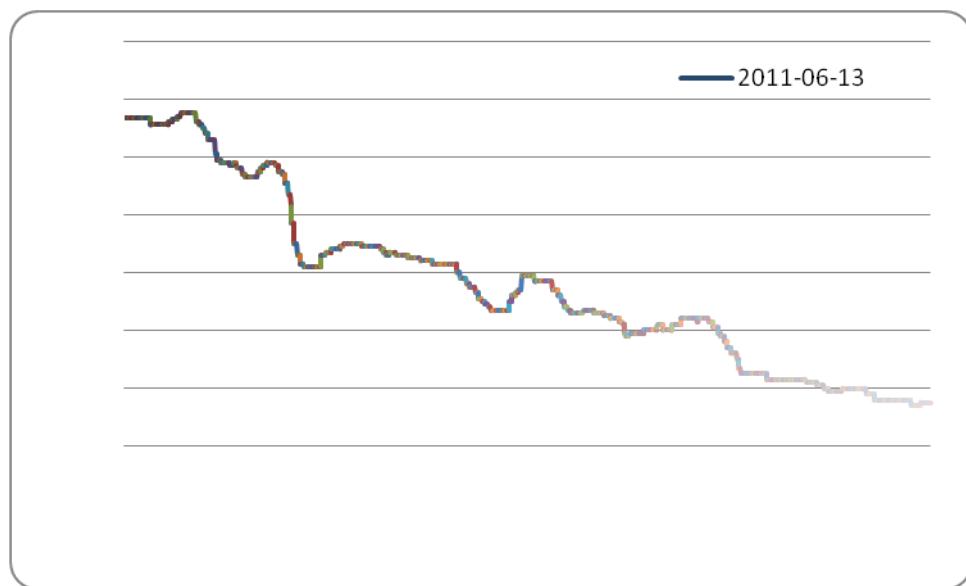
1. 上游行业

¹³ 数据来源：《化学工业》2014 年 8 月

煤化工上游行业为煤炭开采行业。中国煤炭资源丰富，除上海以外其它各省区均有分布，但分布极不均衡。在中国北方的大兴安岭-太行山、贺兰山之间的地区，地理范围包括煤炭资源量大于1,000亿吨以上的内蒙古、山西、陕西、宁夏、甘肃、河南6省区的全部或大部，是中国煤炭资源集中分布的地区，其资源量占全国煤炭资源量的50%左右，占中国北方地区煤炭资源量的55%以上。在中国南方，煤炭资源量主要集中于贵州、云南、四川三省，这三省煤炭资源量之和为3,525.74亿吨，占中国南方煤炭资源量的91.47%；探明保有资源量也占中国南方探明保有资源量的90%以上，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15年中国煤炭产量接近36.8亿吨。

上游产品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到下游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生产成本。近年来煤炭波动较为频繁，对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带来较大影响（如下图所示）。目前，公司原材料均来自于国内供应商。为了保障公司的原材料供应，稳定原材料价格，公司主要采用灵活采购、择优选购模式，一方面安排采购员实时跟进原料的市场价格，根据价格走势和生产需求灵活采购原材料；另一方面，建立供应商优选机制，在综合考虑供货质量、价格、交货期、服务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每年通过“合格供方评定”等方式对供应商进行审核，按评审结果更新“合格供方名录”，从而保证择优选取供应商。

图：2011-2016年我国原煤价格变化



资料来源：Wind 咨询

2. 下游行业

公司下游行业为各种需要用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作为原材料进行加工制造的

行业。目前，以工业萘、精萘、 β -萘酚、2-羟基-3-萘甲酸以及苯加氢、苯酐、顺酐等萘系和苯系为主的系列产品被广泛地应用于钢铁、化工、医药、橡胶、轻纺、建材及交通行业，用途极其广泛。这些行业基本上是国民基础产业，发展前景较好，对于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的需求量一直比较稳定，这有助于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长期稳定发展。

（五）国家对行业的监管体制和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监管体制主要是以政府为主导，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等相关部门会同行业自律组织等建立起来的监管系统。

我国煤化工细加工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其中，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煤焦油精细加工产业政策，研究并资项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拟制定行业标准及准入条件，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环保部主要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规划、政策和标准，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监督管理环境污染防治、协调解决重大环境问题，环境政策的制订和落实、法律的监督与执行、跨行政地区环境事务协调等。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和中国炼焦行业协会是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其中，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主要负责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行业统计，收集、分析、发布行业信息，建立电子商务信息网络；规范行业行为，开展价格自律，维护市场竞争；组织科技创新活动，进行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组织国（境）内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组织展销会、展览会；创办刊物、开展咨询活动、组织技术培训；反映会员要求，开展法律事务服务，维护企业、行业合法权益；对石油和化学工业专业协会进行组织协调，对共性问题，组织研讨；承担政府和有关部门委托的其它任务。中国炼焦行业协会主要负责协助政府搞好行业协调、管理以及企业生产经营与市场运行情况的调研，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进行信息统计和提供信息咨询、国际交流服务，进行自律管理项工作。通过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为企业服务，积极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行业、会员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政策法规相关意见和建议，积极促进煤焦油精细加工行业的持续协调健康发展。

2. 行业相关政策

目前，相关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主要政策汇总如下：

表：行业相关政策一览

颁布时间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与公司从事行业有关的内容
2015.11	工信部	《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发展指南（2015年）》	指导煤化工废水处理技术和反渗透浓水膜蒸馏工艺的技术发展方向。完善煤化工产业技术研发创新的体制机制，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2015.09	工信部	《对二甲苯项目建设规范条件》	新建和改扩建对二甲苯生产装置鼓励采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催化剂和装备。鼓励选用热联合、低温位热能、余压利用等节能技术。将进一步促进二甲苯行业的健康发展，严格新建项目建设标准。
2015.04	河北省政府办公厅	《河北省工业领域推进创新驱动发展实施方案（2015—2017年）》	力争到2017年，全省工业创新发展能力有明显增强，产业转型升级有明显进展，以绿色、循环、低碳为主要特征的现代产业体系初步形成。其中，石油和化学工业以基地化、集约化、绿色化、循环化为主攻方向，推进石油化工、煤化工、盐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链关联发展，精细化率达到45%左右
2015.03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年修订）》	取消了我国煤化工设备产业的股比要求，将推动我国新一轮对外开放，构建更加开放透明的外商投资环境。
2014.12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加快焦化行业转型升级的意见》	到2017年，形成以重点焦化集中区为载体、大型钢铁联合和独立焦化企业为支撑、特色深加工企业为延伸的产业格局，产业集聚度明显提高，装备水平明显提升，产业布局明显优化，节能减排取得显著成效。重点在煤焦油加工、粗苯加氢精制、焦炉煤气制甲醇等方面形成规模优势，提升煤焦油加氢、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等加工能力，逐步延伸化产产业链条，发展循环经济。
2014.03	工业和信息化部	《焦化行业准入条件(2014年修订)》	鼓励焦化企业采用装炉煤水分控制、配煤专家系统，干法、低水分、稳定熄焦，焦炉烟道气、荒煤气余热回收利用，单孔炭化室压力单调，负压蒸馏，热管换热，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回用，焦炉煤气高效净化，焦炉煤气脱硫废液提盐及其精细加工，焦炉煤气制天然气、合成氨、氢气、联产甲醇合成氨等工艺，煤焦油产品精细加工，

			煤焦油加氢，低阶煤应用等先进适用节能减排、清洁生产和综合利用技术。
2013.02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	鼓励第十一类“石油化工”第9项“染料及染料中间体清洁生产”、第八类“钢铁”第9项“苯加氢精制先进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等。
2012.08	国务院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指出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相关产业政策，提高产业准入门槛，严格能评、环评审查，抑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过快增长，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和污染物排放增量。
2011.12	发改委、商务部	《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1年修订）》	指出“针状焦、煤焦油精细加工”为鼓励外商投资类项目。
2011.0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	鼓励煤调湿、风选调湿、捣固炼焦、配型煤炼焦、干法熄焦、导热油换热、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回用、煤焦油精深加工、苯加氢精制、煤沥青制针状焦、焦油加氢处理、焦炉煤气高附加值利用等先进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3.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生产经营需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由于公司产品部分出口外销，还需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条例》，环境保护方面则需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

关于法规及地方规章，公司则需要遵守《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河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河北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河北省环境保护条例》、《河北省环境污染防治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沧州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

（六）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壁垒

1、行政性准入管制壁垒

目前，由于我国煤化工一些细分产业产能过剩，国务院明确要求稳步开展现代煤化工示范，坚决遏制煤化工盲目发展势头。近年来，国家停止审批单纯扩大产能的焦炭、电石等传统煤化工项目，重点抓好现有煤制油、煤制烯烃、煤制二甲醚、煤制甲烷气、煤制乙二醇等五类示范工程。同时，指出煤化工快速发展与环境保护的矛盾加剧。结合当前煤化工产业发展实际情况，相关部门已经采取了七项措施，加强和改善煤化工产业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产能盲目增长。随着控制煤化工行业产能政策的推进和准入条件的制定，煤化工尤其是传统煤化工项目的进入门槛将提高。

2、技术壁垒

根据工艺流程的不同，煤化工行业主要分为煤焦化、煤气化和煤液化三条分支。其中煤焦化及下游电石、PVC，煤气化后续的合成氨、尿素等为传统煤化工技术，而煤气化制醇醚、烯烃，煤液化则属于新型煤化工范畴。如今，煤化工行业所需技术可以通过自行研发或者引进装备两种途径解决，但国内煤化工尤其是煤化工精细加工技术路线并不完全成熟，自行研发难度大，引进先进装备成本较高。因此，新进入企业较难掌握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的生产流程、品质控制等方面的关键核心技术。此外，在新的发展环境下，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对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及智能化的要求越来越高，为行业进入增添了更多的技术障碍。由此可见，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对新进入的企业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3、资本壁垒

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量较大。通常情况下，投资 1 万吨煤制油要投资 1 亿元人民币，而传统制油 1 万吨仅需 1,200 万元，前者是后者的八倍多。山西、内蒙古等地依托山西煤化所的间接液化技术建设的 3 个 16 万吨工业化示范厂，投资均在 21 亿元左右，虽然规模越大单位投资越小，但 200 万吨煤制油项目投资仍高达 180 亿元左右。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巨大投资规模对企业的融资能力要求较高，民营资本进入行业的资金壁垒较高。同时，随着我国政府对环保、节能减排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需要加强节能环保设备的投资力度，这进一步增加了该行业的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量。因此，对行业新进入者来说，资本壁垒是其面临的又一重大壁垒。

4、销售渠道壁垒

销售渠道和客户基础是煤化工精细加工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同时也是新进入企业在进入该行业所面临的一大壁垒。在国内，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主要用于冶金、化工、医药、橡胶、轻纺、建材及交通等行业，而这些下游企业对产品安全性与稳定性的要求越来越高，以此保障其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因此，在无法确定各类产品质量优劣的前期下，客户主要通过企业知名度来为购买提供决策依据。但是，良好知名度的塑造不是短期内就能完成的，知名度的建立是企业产品质量、品牌文化、研发力量、工艺技术、管理服务和营销服务等众多因素的综合体现。同时，新进入者由于时间较短，产品本身的技术和质量无法与现有企业的产品相比，从而难以在短期内获得良好的销售渠道。因此，企业销售渠道是本行业新进入者面临的重要壁垒。

（七）影响该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政府对煤化工精细加工的产业政策支持

煤化工精细加工发展符合我国国情和能源发展战略，对拉动国民经济增长和保障人民生活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近些年来有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为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整体向好发展提供支持。政策主要集中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对行业规范制度，如二甲苯项目建设规范与焦化行业准入条件；二是节能环保政策，提高产业准入门槛，严格能评、环评审查，抑制高耗能、高排放行业过快增长，对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节能环保提出了更高要求；三是核心技术政策，如对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技术改造方向的引导。四是外商投资政策，如取消了我国煤化工设备产业的股比要求等。这些政策将进一步推动煤化工行业朝精细化、高端化方向发展。

（2）我国能源结构特点有利于发展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

我国能源的基本现实是“缺油、少气、多煤”。近些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稳定发展，对原油进口的需求一直保持旺盛，2011-2014年我国进口原油量分别为2.54亿吨、2.71亿吨、2.82亿吨和3.08亿吨，原油对外依存度呈现不断攀升的趋势。与此同时，我国煤炭进口总量分别为1.80亿吨、2.90亿吨、3.27亿吨和2.90亿

吨，约占煤炭消费用量的 5%左右，对外依存度较低¹⁴。因此，发展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可以减轻对石油的依赖度，有利于我国石油替代能源战略的实施以及化学工业的结构调整。同时，高油价下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的竞争力日益彰显。在石油价格高企不落的情况下，石油化工产品的生产成本不断升高，而以煤炭作为原料的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以相对低成本获取的竞争力得以凸显。

（3）下游行业需求基本稳定

煤化工精细加工下游行业主要为冶金、化工、医药、橡胶、轻纺、建材及交通行业。这些行业基本上是国民基础产业，发展前景较好，对于煤化工精细加工产品的需求量一直比较稳定，同时煤化工精细加工所得产品在医药、农药、染料、合成纤维等领域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如在苯类同系物中，两环以上的杂环芳烃几乎全部来自煤焦油，这有助于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长期稳定发展。此外，作为人口大国，我国是全球最大的新兴医药市场，预计 2020 年将成为全球仅次于美国的第二大市场，市场份额将从 3%上升到 7.5%¹⁵，这会进一步推进煤化工精细加工产业的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水资源是制约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发展的瓶颈

我国水资源总量居世界第六位，但人均占有量仅为 2,240 立方米，约为世界人均的 1/4。由于地理、气候等客观原因，我国水资源的分布严重不均，水资源的跨区域调蓄和配置有诸多困难。但是，大型煤化工项目年用水量通常高达几千万立方米，吨产品耗水在十吨以上，相当于一些地区十几万人口的水资源占有量或 100 多平方公里国土面积的水资源保有量。一些地区大规模超前规划煤化工项目，一方面有可能形成产能过剩的局面，另一方面会打破本地区脆弱的水资源平衡，直接影响当地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因此，水资源将成为制约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发展重要因素。

（2）新环保法实施使得企业运营成本增加

“史上最严”的新《环境保护法》已于 2015 年 1 月 1 日正式实施，制约了煤化工企业的快速发展。对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的影响主要包括以下两点：一是对

¹⁴ 资料来源：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

¹⁵ 资料来源：智研数据研究中心。

于污染、超标严重等违法企业的罚款将进一步增加企业现金流成本；二是 2015 年有 15% 煤化工项目涉嫌未批先建，其中涉及到了陕西、内蒙、新疆、山西等地的企业，包括煤制油、煤制烯烃、煤制乙二醇等行业。上述项目不乏新建项目，后期存在投产推迟的可能性。目前。从 2015 年初以来的陕西、新疆等地相关企业违法查处事件来看，已经有甲醇及煤化工企业涉猎其中。

（3）行业综合竞争力较低

近年来，我国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迅速崛起，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但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技术研发能力较低、现有装备规模小、精细加工程度不够等突出问题。以煤焦油精细加工产业链为例，德国煤焦油最大的单套加工能力在 75 万吨/年，从中提取的化工产品多达 200 余种，日本煤焦油最大的单套加工能力达 70 万吨/年，产品近百种。而我国宝钢焦化、山西焦化等行业龙头企业也仅能从煤焦油中提取 30 多种精细化工产品，且规模普遍偏小。由此看出，我国煤化工精细加工行业整体竞争力较低，发展空间有待进一步拓展。

（八）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行业竞争态势

对于煤化工行业来说，行业内势均力敌的企业较多，竞争参与者范围广泛；传统煤化工产品市场趋于成熟，产品需求增长缓慢；多数企业提供几乎相同的产品或服务，用户转换成本很低；同时焦炭、电石等传统煤化工产品产能过剩明显，供过于求的市场状态使现有竞争者之间的竞争加剧。

近年来，煤化工特别是新型煤化工在我国的发展很迅速，目前 2015 年重要煤化工项目¹⁶进展情况如下：

煤制烯烃项目（投产）	1,136（万吨/年）	1,906.86(亿元)
神华包头煤制烯烃项目（一期 60 万吨）		
神华宁煤 5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神华宁煤 50 万吨煤制甲醇烯烃项目		
大唐多伦 46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惠生南京 30 万吨甲醇制烯烃		
宁波富德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中原石化 20 万吨甲醇煤制烯烃项目		
中煤榆林 240 万吨甲醇醋酸系列深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60 万吨）		
延长中煤 300 万吨靖边能源化工综合利用项目（一期 60 万吨）		
陕西蒲城 200 万吨清洁能化煤制烯烃项目（一期 70 万吨）		

¹⁶数据来源：《2016 年煤化工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分析》，中国产业调研网

宁夏宝丰 60 万吨焦炉煤气制烯烃项目		
富德常州 10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浙江兴兴 180 万吨甲醇制烃项目		
华亭煤业 2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山东神达 10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安徽华谊化工 5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山东瑞昌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山东华滨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煤制烯烃项目 (建设中)	1,439 (万吨/年)	3,820.19(亿元)
中天合创鄂尔多斯 3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一期 130 万吨)		
久泰内蒙古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中煤蒙大 5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兖矿荣信化工 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神华包头煤制烯烃项目 (二期 70 万吨)		
斯尔邦江苏 83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中石化河南 60 万吨煤化甲醇制烯烃项目		
神华乌鲁木齐 68 万吨煤基新材料		
中煤伊犁 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青海大美 120 万吨煤炭深加工项目		
青海矿业 12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青海盐湖 10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华泓汇金 7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山东煤阳恒通 3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山西焦煤 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同煤集团 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中安联合 70 万吨煤化煤制烯烃项目		
中石化贵州织金 6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山东龙岗 4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		
煤制芳烃项目 (投产)	10 (万吨/年)	288.48 (亿元)
华电榆横万吨级煤制芳烃工业试验项目		
空氮集团陕西 10 万吨甲醇制芳烃项目		
煤制芳烃项目 (建设中)	70 (万吨/年)	330.6 (亿元)
龙煤天泰 10 万吨煤制烯烃项目		
河南盛润 60 万吨甲醇制芳烃项目		
煤制芳烃项目 (规划中)	120 (万吨/年)	330.6 (亿元)
华电榆横 120 万吨煤制芳烃项目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截至 2015 年 12 月末，公司各类产品年产值超过 15 亿元，是河北省规模较大煤化工精细加工企业之一。

目前国内从事煤化工加工业务的相关企业主要为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信诺立兴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煤焦油精细加工业务，是目前国内最大的煤焦

油精细加工企业之一，其主要产品为焦油产品、洗油产品、喹啉产品、聚羧酸产品、苯酐产品等。在生产设备方面，公司根据多年的生产经验，结合高校科研机构的专家配合，设计出硬质沥青和改质沥青成型的新型装置，获得了实用新型专利证书，优化了生产工艺和提高了产品质量。目前，公司拥有精细化产品 20 多种，6 项注册商标，1 项发明专利，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0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1：2007）、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等多项认证证书。

表：公司与同行业其他公司的对比情况¹⁷

公司名称	总资产 (万元)	成立时间	员工人数	2015 年销售收入 (万元)	毛利率 (%)	净利率 (%)
黄骅市信诺立兴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5,021.92	2004.03.19	824	170,185.22	12.24	1.08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5,309.29	2009.08.31	1,009	139,641.12	8.18	1.87

3、公司竞争优势

（1）产品结构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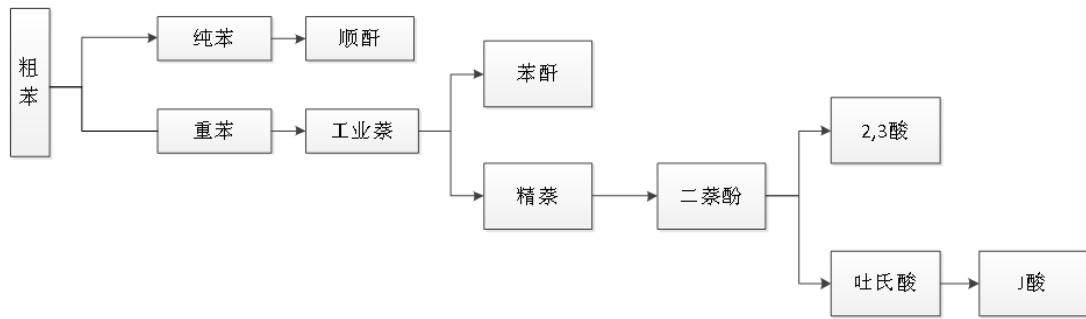
公司秉承循环经济和产业链延伸的战略布局，围绕苯系和萘系两类产品不断拓展，产品覆盖煤化工、精细化工等多个领域，包括苯酐、顺酐、加氢纯苯、甲苯、二甲苯、硫酸、二三酸、二萘酚以及轻油、洗油、工业萘等 10 余种产品。

公司所有装置形成了以蒸汽为媒介相互关联，上下游产品相互依托的工艺循环链系统。公司将苯酐生产装置、顺酐生产装置、硫酸生产装置副产的蒸汽，按照生产要求分为不同压力等级并入相应的蒸汽管网，供应公司精萘、二萘酚、精制二萘酚、2.3 酸、吐氏酸、J 酸等生产装置以及后勤生活系统使用，剩余部分作为产品外售园区其它企业。通过该循环系统，公司每年节约煤制天然气 10 万余吨，使生产成本大幅降低，同时通过打造完整循环经济链，大幅减少了二氧化碳的排放，保护了国家的生态环境，实现了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丰收。

此外，公司硫酸生产装置生产的 93%、98% 和 105% 硫酸，分别作为二萘酚生产、2.3 酸生产、吐氏酸生产、J 酸生产装置的辅助原料，减少了营销环节，降低了生产成本，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

公司产品结构延伸示意图

¹⁷ 数据来源：Wind



(2) 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环渤海、环京津双重经济圈腹地，东与曹妃甸新区接壤，西与天津滨海新区相连，南临唐山港丰南港区。公司距曹妃甸港 35 公里，天津港 60 公里，京唐港 100 公里，所在区域内拥有两条省级公路和两条高速公路。公司充分利用区域资源优势和便利的陆路、水路运输，以较低的运费成本向华东、华南等地区输送产品，竞争优势明显。同时唐山地区煤炭、钢铁资源丰富，包括首钢京唐、迁安九江等众多大型钢铁、焦化企业落户于此，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产品原材料供应，降低了运输成本；此外，唐山曹妃甸地区原油、天然气等能源储量丰富，为公司低成本采购能源提供了极其便利的条件。

(3) 销售渠道优势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支高效的营销团队。目前，共有营销人员 26 人，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超过 80%。公司营销团队依托企业平台，充分利用互联网资源，及时掌握市场信息和动态，并与化工行业知名资讯品牌卓创资讯、中宇资讯、阿拉丁中营化工网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营销决策提供有力保障。

公司各产品在相关行业中品牌效应明显，成为部分大型生产企业定点采购单位，与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辽宁渤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北美集团等知名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不断开发国内新客户、维护老客户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与国外众多生产商及贸易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远销亚洲、欧洲、中东、南美、北美等地区。

(4)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秉承“品质为先、用户至上、恪守信誉、竭诚服务”质量方针，以产品质量为生命线，以高品质的产品服务于客户。完善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的过程控制，保证产品的优秀品质。在检验设备设施方面，依据 CNAS/CL01《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两栋独立化验楼，引进国外先进

的气相色谱仪、液相色谱仪、元素分析仪、分析天平等设备，共拥有专业仪器设备 100 余台。在人员配置方面，目前公司共有 100 余名化验人员，且全部取得中级以上检验工等级证书，持证上岗。体系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长远的质量发展规划，以质量体系语言为手段，不断提升公司的质量管理水平。目前，佳跃子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认证，其它公司也在积极申请中。公司开发的高端 2-萘酚产品含量可达到 99.5% 以上，品质优于 GB/T1646-2012 中优等品标准，达到了医药级使用要求。焦化苯、焦化甲苯、浓硫酸也均达到优等品指标要求，产品质量获得客户一致认可。

此外，公司还建立了系统、严格的质量管控流程与管理制度，对原材料进厂、中间品生产、成品产出入库、产品包装发货及售后等环节实施严格管控，规范所有质量活动的记录，同时实行逐级监督质量管理，定期对质量管控工作的有效性进行稽查。

（5）技术优势

公司在经营发展历程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形成了 2 项发明专利（合作研发），以及 4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掌握了连续精馏重苯提萘技术、2-萘酚连续精馏技术及 2-羟基-3-甲萘酸生产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在大幅降低企业生产成本的同时，提高了整体生产效率，同时公司非常注重环保设备的研发、改造，自主研发的 2-萘酚废水处理技术、2-萘酚烟气治理技术及粗苯加氢含硫干气、含硫湿气再利用技术等，有效解决了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的问题。此外，公司引进了 DCS 系统控制，对生产过程中的温度、压力、投料量等关键性技术指标实现全程化跟踪，保证了产品质量。

4、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长期以来，除了股东投入资金外，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和股东借款。融资渠道单一导致公司资金来源不足，限制了公司在生产规模和研发能力等方面的投入，抑制了公司的发展速度。公司计划未来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以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市场占有率和整体盈利能力。因此，公司拟通过登录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募集资金，增强自身的资金实力，扩大生产规模，及时把握市场机会，将公司的技术实力转化为市场优势，进而公司提高在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

(2) 公司规模持续增长，人才缺口加大

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已建立了较稳定的经营管理体系。但随着公司主营业务的不断增长，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迫切需要包括技术、研发、管理、销售等方面的高级人才。本次挂牌将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吸引人才，以适应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华熠有限阶段，公司股权高度集中，治理结构设置简单。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华熠有限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经营管理层设经理一名。华熠有限的《公司章程》对股东、董事、监事、经理的权利义务以及重要事项决策程序等内容规定得不够具体详实，在经营决策过程中以效率优先而未及时完备地履行必要程序，部分重要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不规范，未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定期会议。华熠有限治理机制运行情况存在欠缺和瑕疵，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东权益未造成不利影响。

华熠股份阶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制订了新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对公司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作出了明确具体规定。华熠股份选举了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了两名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推选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了董事长一名，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六名。第一届监事会选举了监事会主席一名。华熠股份已经建立健全了治理机制和管理制度。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义务，相关组织机构及其组成人员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职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期召开，审议重大事项并作出决议，公司三会的运行情况良好。

华熠股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股东大会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的报告》、《关于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发起设立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发

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的报告》、《关于制定<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聘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报告》、《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关于制定<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授权肖莉办理公司整体变更工商登记的议案》。

2016 年 7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协议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聘请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报告》、《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监事会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华熠有限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完善，因办理涉及增加注册资本、股份改制等重要事项的工商登记手续以及分配股利之时，华熠有限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作出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除此以外未能及时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进行评价和改进。华熠有限的监事未作出过书面决定，未能对公司实施有效监督。公司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等书面文件保存留档于公司工商登记注册资料中，文件内容和格式较为简单，签署情况正常。华熠有限的股东、董事、监事在履行职责方面存在欠缺和不足。

华熠股份阶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设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华熠股份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具备行使和承担《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的能力，能够独立、勤勉履职。相关机构组成人员积极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针对各项议案进行讨论表决，依据权限参与决策，保证公司运行合法合规。相关会议文件保存情况良好，会议通知、签到表、议案、表决票、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书面材料完整，会议时间、地点、出席人员、表决权数、召集召开程序、审议过程及结果等要件齐备，签署情况正常。华熠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良好，公司治理机制有效运行。

（三）专业投资机构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设立至今股东中不存在专业投资机构，未发生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四）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情况

华熠有限阶段，公司设监事一名，由股东选举产生，未设置职工代表监事。

华熠股份阶段，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代表监事一名，任职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比例不低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在召开监事会时能够亲自出席会议、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表达意见，维护基层职工的利益，履行职责情况良好。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华熠股份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

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公司运行合法合规。

华熠股份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华熠股份建立了表决权回避制度。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或关联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回避。无须回避的股东或董事均有权要求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回避。

华熠股份建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华熠股份建立了累积投票制度。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股东既可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选举一人，也可分散选举数人。

华熠股份董事会评估后认为，《公司章程》及相关配套制度界定了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明确了相关机构及其组成人员的职责权限、议事方式、表决程序；厘清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决策机制；建立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表决回避制度，避免利益冲突的交易行为；完善了选举董事、监事的累积投票制度，使中小股东有机会推选代表其利益的董事、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制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当股东的权利受到侵害时可以通过协商或诉讼来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现行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1、华熠有限安监处罚

2014年7月9日，唐山市丰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冀唐丰南安监管罚

字[2014]第监字 2-04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华熠有限建设年产 30 万吨硫磺制酸装置项目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违反《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二条之规定。根据《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责令停止建设并罚款 1 万元的行政处罚。

《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生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止建设或者停产停业整顿，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严重后果，构成犯罪的，依照刑法有关规定追究刑事责任：（一）矿山建设项目或者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没有安全设施设计或者安全设施设计未按照规定报经有关部门审查同意的”。

华熠有限受到行政处罚后，立即停止施工进行整改，并补办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手续，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该建设项目通过了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后续取得了《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意见》，验收意见为“通过”。华熠有限违反了安全设计报备的程序性事项，实质上未造成伤亡事故等严重后果。安监部门对公司处以罚款的金额在五万元以下的法定幅度内属于偏低水平，公司已按时全额缴纳了罚款。唐山市丰南区安监局出具《证明》，认定华熠有限上述情况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办券商认为，华熠有限本次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内部制定了关于建设项目报批报建的管理制度，对相关流程、责任人等事项作出了清晰明确的规定，至今运行情况良好，未再发生类似情况。该行政处罚涉及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且已履行完毕，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已经消除。公司对应的风险管理措施积极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2、华熠有限消防处罚

2014 年 10 月 8 日，唐山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唐公消行罚决字[2014]0092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华熠有限 30 万吨/年硫磺制酸装置工程于 2014 年 3 月未经消防设计审核擅自施工，违反《消防法》第十二条之规定。根据《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决定给予华熠有限停止工程施工、罚款 10 万元的处罚。

《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停止施工、停止使用或者停产停业，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一）依法应当经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进行消防设计审核的建设工程，未经依法审核或者审核不合格，擅自施工的。”

华熠有限受到行政处罚后，立即停止施工进行整改，并补办了建设工程消防

设计审核手续，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该建设项目通过了消防设计审核，后续取得了唐公消验字[2014]第0098号《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综合评定公司上述工程消防验收合格。华熠有限违反了消防设计审核的程序性事项，实质上未造成火灾隐患及事故等严重后果。消防部门对公司处以罚款的金额在三万元以上至三十万元以下的法定幅度内属于偏低水平，公司已按时全额缴纳了罚款。唐山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证明》，认为消防法律法规未明确界定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办券商认为，华熠有限本次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内部制定了关于建设项目报批报建的管理制度，对相关流程、责任人等事项作出了清晰明确的规定，至今运行情况良好，未再发生类似情况。该行政处罚涉及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且已履行完毕，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已经消除。公司对应的风险管理措施积极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3、佳跃化工消防处罚

2015年4月29日，唐山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唐公消行罚决字[2015]004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佳跃化工投资建设的唐山市丰南沿海工业区发展集中区的车间、仓库新建工程开始施工，2014年12月26日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进行消防设计备案。根据《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之规定，决定给予佳跃化工罚款2000元的处罚。

《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建设单位未依照本法规定将消防设计文件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或者在竣工后未依照本法规定报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备案的，责令限期改正，处五千元以下罚款。”

佳跃化工受到行政处罚后，立即停止施工进行整改，并补办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手续，及时足额缴纳了罚款。该建设项目通过了消防设计审核，后续取得了唐公消竣备字[2014]第0020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凭证》，上述工程予以备案通过。佳跃化工违反了消防设计审核的程序性事项，实质上未造成火灾隐患及事故等严重后果。消防部门对佳跃化工处以罚款的金额较小，佳跃化工已按时全额缴纳了罚款。唐山市公安消防支队出具《证明》，认为消防法律法规未明确界定上述行政处罚事项为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办券商认为，佳跃化工本次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佳跃化工制定了关于建设项目报批报建的管理制度，对相关流程、责任人等事项作出了清晰明确的规定，至今运行情况良好，未再发生类似情况。该行政处罚涉及的整改措施切实有效，且已履行完毕，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已经消除。

公司对应的风险管理措施积极有效，执行情况良好。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职能部门及机构分工明确，公司设有采购供应部、市场营销部、计划运营部、设备保障部、质检部、安全部、环保部等业务与职能部门；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业务体系；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资产，能够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亦不存在利益输送。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合法拥有经营及办公场所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与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以及固定资产及其配套设备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或其他资源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的应收、应付款项系因经营活动产生，交易记录、资金流向不存在异常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公司股东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权限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专门处理公司财务会计事务；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开户许可证并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职能部门，各机构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日常运行管理，分工协作明确。公司组织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报告期内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及同业竞争情况如下：

1、永春合伙：本公司股东，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除本公司以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元亨合伙：本公司股东，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除本公司以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3、众信合伙：本公司股东，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除本公司以外，未投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4、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苏铁恩出资 934 万元，占比 46.70%；赵明洲出资 533 万元，占比 26.65%；孟令金出资 533 万元，占比 26.65%。经营范围：初级煤化工产品制造加工（含有机类）。其主要产品工业萘是本公司及子公司产品苯酐、2-萘酚的原材料，属于产业链上下游关系，但并非同种化学物质，不具有直接的竞争或替代关系，不存在同业竞争。

5、唐山万丰兴化工产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 万元，苏铁恩出资 1480 万元，占比 37%。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甲醇、液氧、液氩、液氮、氮气（压缩的）。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6、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苏永春出资 40 万元，占比 80%。经营范围：生产混凝土外加剂、中间相炭微球、混合油。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7、唐山市丰南区溢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 万元，苏永春出资 20 万元，占比 100%。经营范围：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废弃物工程设计；工业废弃物处理。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8、唐山惠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孟令金出资 4388 万元，占比 87.76%。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9、唐山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孟令金出资 2870 万元，占比 95.67%。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资质经营）。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10、唐山市丰南区和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88 万元，孟令金出资 42 万元，占比 22.34%。经营范围：机械配件制造；普通货运。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11、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赵明洲出资 100 万元，占比 10%。经营范围：钢材、建材（不含石灰、砂石料）、钢坯、生铁、合金材料、矿石、焦炭（高硫焦炭除外，无储存）、化工产品（易燃易爆需报批的产品除外）、炉料（无储存）、耐火材料、五金电料、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批发零售。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12、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赵明洲出资 525 万元，占比 35%。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钢材、建材（不含石灰、砂石料）、五金机电产品、炉料（无储存）、服装、鞋帽、手套、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预包装饮用水、预包装饮料、酒、甲醇、苯、煤焦油、洗油、萘、煤焦沥青、蒽油乳剂（膏）、丁烯二酸酐（顺式）、氢氧化钠溶液、液氨（无储存）；货物进出口。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13、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赵明洲出资 1,500 万元，占比 50%。经营范围：机械设备生产、研发、销售、安装；化工产品（危险品除

外)、钢材、建材(不含木材、石灰)、五金产品、炉料、陶瓷制品、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仪器仪表、机电产品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甲醇、苯、煤焦油、洗油、奈、煤焦沥青、蒽油、顺丁烯二酸酐、氢氧化钠溶液批发。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14、广州丰钰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赵明洲出资120万元，占比40%。经营范围：建材、装饰材料批发；钢材批发；五金产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化工产品批发(危险化学品除外)。其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在具有股东身份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以及失去上述资格的六个月内承诺均有效且不可撤销。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资金被占用的情况。根据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在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3月31日的余额分别为1,321,811.96元、0元、0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苏永春	董事	苏铁恩之子	27,505,190	29.70	直接持股
			277,943	0.30	间接持股
苏铁恩	董事	苏永春之父	7,425,990	8.02	直接持股
孟令金	董事	无	17,345,700	18.73	直接持股
刘俊贵	董事	无	4,774,286	5.16	间接持股
张焱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无	1,200,390	1.30	直接持股
何晓尊	监事	无	4,594,060	4.96	直接持股
李树军	监事	无	68,813	0.07	间接持股
王家存	监事	无	0	0	—
齐雷	高级管理人员	无	82,516	0.09	间接持股
刘宗安	高级管理人员	无	315,393	0.34	间接持股
刘革芹	高级管理人员	无	135,081	0.15	间接持股
甄学鹏	高级管理人员	无	37,896	0.04	间接持股
苏永旺	高级管理人员	苏永春堂弟	0	0	—
合计	—	—	63,763,258	68.86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苏铁恩与苏永春为父子关系。苏永春与苏永旺为堂兄弟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不在中国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人员。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足额的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以及失去上述资格的六个月内承诺均有效且不可撤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个人诚信状况的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竞业禁止情况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规定的情形，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到本公司工作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法律纠纷，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以外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任职单位名称	任职单位职务	与本公司关系
苏永春	董事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控制
		唐山市丰南区溢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同一控制
苏铁恩	董事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控制
		唐山万丰兴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控制
孟令金	董事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控股子公司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
		唐山惠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唐山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唐山市丰南区和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董监高关联
刘俊贵	董事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张焱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董监高关联
何晓尊	监事	唐山市丰南区平安货运车队	总经理	董监高关联
李树军	监事	无	无	无
王家存	监事	唐山市丰南区百世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董监高关联
齐雷	高级管理人员	无	无	无
刘宗安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刘革芹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甄学鹏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苏永旺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溢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控制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投资企业名称	投资企业业务
苏永春	董事	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混凝土外加剂、中间相炭微球、混合油
		唐山市丰南区溢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技术咨询及服务；废弃物工程设计；工业废弃物处理
		唐山市丰南区永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唐山市丰南区众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苏铁恩	董事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初级煤化工产品（含有机类）；普通货运
		唐山万丰兴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生产及销售甲醇、液氧、液氩、液氮、氮气；普通货运
孟令金	董事	唐山惠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唐山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唐山市丰南区和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机械配件制造；普通货运
		唐山宝铁煤化工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初级煤化工产品（含有机类）；普通货运
刘俊贵	董事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五金电料、机电产品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五金电料、机电产品

		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机械设备；批发零售化工产品、五金产品、日用品
		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销售石油制品、电气机械设备、五金产品、装饰材料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张焱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星宝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混凝土外加剂、中间相炭微球、混合油
何晓尊	监事	唐山市丰南区平安货运车队	普通货运；仓储、货物运输；信息服务
		唐山市丰南区日昌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钢材建材、金属产品、机电设备、化工产品
李树军	监事	唐山市丰南区裕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王家存	监事	唐山市丰南区百世商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钢材建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机电产品
齐雷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刘宗安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刘革芹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甄学鹏	高级管理人员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股权投资
苏永旺	高级管理人员	无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15日，华熠有限的执行董事为苏永春，监事为孟令金，经理为齐雷。

2016年6月16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华熠股份的董事为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刘俊贵、张焱燊；监事为何晓尊、李树军、王家存；高级管理人员为齐雷、刘宗安、刘革芹、甄学鹏、张焱燊、苏永旺。

公司管理层人员变动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股份改制时新设管理层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持

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八）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存在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重大投资

华熠有限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投资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华熠有限收购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的全部股权履行了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全部手续已经执行完毕，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投资。

（二）对外担保

华熠有限、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

（三）委托理财

华熠有限、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委托理财。

（四）关联交易

华熠有限、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华熠有限阶段，公司治理机制存在不足，关联交易的决策和执行缺乏明确的规章制度，因此关联交易没有经过决策审批，程序上存在瑕疵，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华熠股份阶段，公司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管理层未来将严格履行各类重要事项的决策审批程序，保证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五）诉讼仲裁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涉及诉讼一起，具体事由为原告李阳起诉被告宝翔化工侵犯其名下发明专利“萘酚生产中母液、亚硫酸钠溶液的处理方法”，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停止侵权行为并承担诉讼费用。该起诉讼的进展情况如下：

2014年8月7日，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石民五初字第0001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李阳的诉讼请求。李阳不服一审判决，向河北省

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14年12月24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4）冀民三终字第12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李阳不服二审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2015年10月29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15）民申字第582号《民事裁定书》，指令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本案。

2016年4月26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16）冀民再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撤销原判决、发回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起诉讼正在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之中，宝翔化工尚未接到开庭应诉的相关通知。

苯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亚硫酸钠溶液。公司目前使用蒸发法处理溶液，即高温蒸发水分获得亚硫酸钠粉末。这种技术是国内苯酚生产企业普遍采用的做法，已经被使用了很长时间。诉讼涉及的争议专利采用的是提炼法，即在苯酚生产的工段中直接进行提炼。蒸发法和提炼法的技术差异较大，因此宝翔化工并未侵犯原告的专利。

原告的起诉书中未提及任何支付专利费用或赔偿损失的诉讼请求，因此诉讼结果不会对宝翔化工造成经济损失。即使判决结果不利，宝翔化工亦可通过研发使用新技术、委托第三方处理溶液等方式作为替代解决方案。亚硫酸钠只是公司主要产品苯酚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附属品，涉案专利并不涉及公司的核心技术，因此诉讼的最终结果不会对宝翔化工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 CHW 证审字[2016]04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纳入合并报表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8,500.00	生产硫酸、苯、甲苯、二甲苯、粗萘（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29 日）（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25 日）；货物进出口（法律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5,000.00	二萘酚、二三酸、精萘生产（安全生产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8 月 3 日）；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排污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2,500.00	2-羟基-3-萘甲酸、2-萘酚生产（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25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化工品销售	50.00	批发：硫磺、二甲醚、苯、粗苯、二甲苯、甲醇、煤焦油、顺丁烯二酸酐、邻苯二甲酸酐、蒽油乳剂、煤焦沥青、萘（危化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24 日）；批发零售：钢材、建材（不含石灰、砂石料）；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

序号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国家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有效期至 2022 年 9 月 5 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续上表)

序号	公司全称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1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8,5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2,5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4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5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合并范围的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和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均受苏永春、苏铁恩、赵明洲和孟令金共同控制	2016 年 3 月 31 日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和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均受苏永春、苏铁恩、赵明洲和孟令金共同控制	2016 年 3 月 31 日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和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均受苏永春、苏铁恩、赵明洲和孟令金共同控制	2016 年 3 月 31 日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和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均受苏永春、苏铁恩、赵明洲和孟令金共同控制	2016 年 3 月 31 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本次收购由华熠有限、宝翔化工、佳跃化工、宝顺化工、晟春商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股东会作出决议, 同日, 华熠有限分别与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6 年 3 月 29 日, 华熠有限以银行转账方式分别向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晟春商贸原股东支付了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8500 万元、5000 万元、2500 万元、50 万元。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3 月 31 日, 华熠有限、宝翔化工、佳跃化

工、宝顺化工、晟春商贸分别向唐山市丰南区地方税务局沿海工业区税务分局完成股权转让申报备案登记。因此，本次收购已经取得有效的内部批准程序和完备的外部登记备案手续。由此，自 2016 年 3 月 31 日开始，华熠有限取得宝翔化工、佳跃化工、宝顺化工、晟春商贸的实际控制权。

（2）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00	25,000,000.00	85,000,000.00	500,000.00

二、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147,716.13	146,988,781.93	81,600,603.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74,137.00	10,700,555.17	12,646,640.02
应收账款	19,428,597.77	33,215,228.52	45,212,446.67
预付款项	37,427,262.42	34,648,837.24	55,445,775.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5,784.32	1,200,107.43	4,744,027.96
存货	103,166,488.23	130,696,549.29	131,379,304.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98,299.63	21,518,942.64	31,149,404.61
流动资产合计	213,558,285.50	378,969,002.22	362,178,202.8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3,720,675.96	566,346,564.43	438,121,172.20
在建工程	1,664,528.90	1,430,907.06	54,075,548.58
工程物资	2,763,245.44	2,376,536.13	373,425.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3,625,812.33	73,609,882.79	75,958,964.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411,153.34	26,645,691.60	31,249,12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6,300.64	3,714,288.18	3,409,677.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8,481,716.61	674,123,870.19	603,187,913.22
资产总计	872,040,002.11	1,053,092,872.41	965,366,116.06

合并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500,000.00	113,500,000.00	137,5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192,0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账款	40,279,181.76	67,718,780.54	84,651,403.29
预收款项	35,331,926.74	74,044,690.44	96,041,674.86
应付职工薪酬	3,057,989.21	2,748,626.70	3,649,752.16
应交税费	8,122,067.12	7,778,146.32	2,664,964.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040,000.00	1,920,000.00

其他应付款	1,333,787.96	312,097,378.08	382,085,270.8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1,624,952.79	777,927,622.08	828,513,06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77,756.44	10,935,412.39	11,166,03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77,756.44	10,935,412.39	11,166,036.19
负债合计	292,502,709.23	788,863,034.47	839,679,101.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6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9,119,829.00	160,500,000.00	35,500,0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885,823.39	16,367,940.56	12,197,811.41
盈余公积	3,839,813.40	3,839,813.40	630,001.69
未分配利润	86,091,827.09	73,522,083.98	67,359,201.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9,537,292.88	264,229,837.94	125,687,01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2,040,002.11	1,053,092,872.41	965,366,116.06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1,485,757.24	1,396,411,196.08	1,868,451,867.29
减：营业成本	278,950,284.70	1,282,116,658.99	1,775,611,557.2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1,812.94	2,937,973.33	1,788,016.12
销售费用	3,017,589.28	18,120,332.98	21,742,939.87
管理费用	14,919,785.43	41,663,297.65	36,168,774.97
财务费用	921,970.10	15,503,412.90	21,624,414.39
资产减值损失	-2,319,639.11	340,537.10	838,457.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63,953.90	35,728,983.13	10,677,706.80
加：营业外收入	1,199,205.95	641,114.38	1,648,328.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1,215.16	1,798,796.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68,178.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63,159.85	36,318,882.35	10,527,238.36
减：所得税费用	3,793,416.74	10,196,188.10	3,038,978.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69,743.11	26,122,694.25	7,488,259.42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046,799.25	-5,181,154.28	395,330.4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569,743.11	26,122,694.25	7,488,259.42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569,743.11	26,122,694.25	7,488,259.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2.61	0.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2.61	0.75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888,321.27	1,627,554,854.34	2,236,079,11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584.62	3,908,460.37	2,253,13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60,890.36	6,063,549.26	42,672,20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125,796.25	1,637,526,863.97	2,281,004,458.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560,503.63	1,312,689,960.05	2,006,205,337.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2,665.15	56,749,947.73	68,446,63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88,634.62	40,354,827.57	33,771,54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8,370.17	93,627,045.36	57,703,7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050,173.57	1,503,421,780.71	2,166,127,30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4,377.32	134,105,083.26	114,877,14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4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67,316.39	134,357,769.19	114,589,80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567,316.39	134,357,769.19	114,589,809.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67,316.39	-134,357,769.19	-114,425,349.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719,829.00	12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0	47,000,000.00	166,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	49,9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219,829.00	199,000,000.00	216,4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00,000.00	71,000,000.00	15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94,787.49	28,973,360.84	39,664,070.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276,980.00	90,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571,767.49	190,473,360.84	199,164,070.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48,061.51	8,526,639.16	17,325,929.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66.40	114,225.21	58,430.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41,065.80	8,388,178.44	17,836,158.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88,781.93	21,600,603.49	3,764,445.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47,716.13	29,988,781.93	21,600,603.49

2016 年 1-3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82,434.99	3,839,813.40	30,952,481.35		46,774,72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60,500,000.00			14,385,505.57		42,569,602.63		217,455,108.20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0,500,000.00			16,367,940.56	3,839,813.40	73,522,083.98		264,229,837.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600,000.00				218,619,829.00			1,517,882.83	-	12,569,743.11		315,307,454.94	
(一)净利润										12,569,743.11		12,569,743.1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2,600,000.00				218,619,829.00							301,219,829.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2,600,000.00				379,119,829.00							461,719,82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0,500,000.00								-160,500,000.0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517,882.83						1,517,882.83
1. 本期提取							3,017,380.08						3,017,380.08
2. 本期使用							1,499,497.25						1499497.25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2,600,000.00				379,119,829.00			17,885,823.39	3,839,813.40	86,091,827.09			579,537,292.88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223,849.81	630,001.69	8,064,175.98		19,918,02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500,000.00			10,973,961.60		59,295,025.46		105,768,987.06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500,000.00			12,197,811.41	630,001.69	67,359,201.44		125,687,014.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000,000.00			4,170,129.15	3,209,811.71	6,162,882.54		138,542,823.40
(一)净利润									26,122,694.25		26,122,694.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209,811.71	-19,959,811.71			-16,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9,811.71	-3,209,811.71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6,750,000.00			-16,750,000.00
3. 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4,170,129.15				4,170,129.15
1. 本期提取							15,186,136.99				15,186,136.99
2. 本期使用							11,016,007.84				11,016,007.84
(七) 其他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0,500,000.00			16,367,940.56	3,839,813.40	73,522,083.98		264,229,837.94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394,160.76		12,394,16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5,500,000.00			17,298,931.54		58,106,782.95		110,905,714.49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5,500,000.00			17,298,931.54	-	60,500,943.71		123,299,875.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01,120.13	630,001.69	6,858,257.73		2,387,139.29	
（一）净利润										7,488,259.42		7,488,259.4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30,001.69	-630,001.69				
1. 提取盈余公积							630,001.69	-630,001.69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5,101,120.13					-5,101,120.13
1. 本期提取							13,511,846.26					13,511,846.26
2. 本期使用							18,612,966.39					18,612,966.39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5,500,000.00			12,197,811.41	630,001.69	67,359,201.44			125,687,014.5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916,217.48	30,947,504.35	34,083,938.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2,872.00	2,182,040.00	
应收账款	12,936,675.71	10,295,735.80	27,292,773.90
预付款项	33,791,711.07	26,095,568.62	19,643,308.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889,345.32	820,307.18	3,065,242.06
存货	51,609,439.72	50,962,909.75	28,652,621.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33,442.86	18,583,840.09	29,969,172.75
流动资产合计	162,899,704.16	139,887,905.79	142,707,057.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0,391,610.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760,332.71	294,591,305.82	177,880,626.27
在建工程	140,887.26		48,393,115.69
工程物资			198,041.0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761,900.17	46,125,781.68	47,581,307.7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12,196.39	18,470,981.24	21,530,13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07,175.18	3,165,353.66	3,227,93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674,102.16	362,353,422.40	298,811,156.70
资产总计	738,573,806.32	502,241,328.19	441,518,214.4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500,000.00	23,500,000.00	23,5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账款	21,720,916.19	44,170,518.99	51,599,740.22
预收款项	15,356,596.97	72,767,425.88	28,848,866.85
应付职工薪酬	933,031.98	917,646.34	599,329.00
应交税费	8,052,814.86	8,114,116.73	5,392,686.6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880,000.00	
其他应付款	67,115.50	232,181,478.12	240,493,528.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630,475.50	444,531,186.06	410,434,15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877,756.44	10,935,412.39	11,166,036.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77,756.44	10,935,412.39	11,166,036.19
负债合计	160,508,231.94	455,466,598.45	421,600,186.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2,6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9,011,439.4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790,681.77	1,982,434.99	1,223,849.81
盈余公积	3,839,813.40	3,839,813.40	630,001.69
未分配利润	39,823,639.76	30,952,481.35	8,064,17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8,065,574.38	46,774,729.74	19,918,02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8,573,806.32	502,241,328.19	441,518,214.4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2,050,189.41	771,257,341.54	616,326,387.16
减: 营业成本	163,464,671.68	703,666,684.02	589,124,399.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805,727.38	9,124,401.00	7,930,031.62
管理费用	4,865,012.50	12,394,445.50	7,588,441.58
财务费用	383,620.38	4,069,464.62	1,400,977.04
资产减值损失	624,942.05	-19,691.28	1,332,556.5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06,215.42	42,022,037.68	8,949,980.98
加：营业外收入	1,198,215.95	637,978.80	1,080,623.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55,597.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0,255.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04,431.37	42,660,016.48	8,875,007.70
减：所得税费用	3,233,272.96	10,561,899.40	2,574,990.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71,158.41	32,098,117.08	6,300,016.9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71,158.41	32,098,117.08	6,300,016.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727,516.04	959,238,274.77	717,551,431.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2,466.56	1,315,438.14	11,581,8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909,982.60	960,553,712.91	729,133,291.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071,050.78	819,989,004.65	643,771,492.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4,007.01	12,314,561.77	9,862,62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78,037.59	8,366,209.28	2,098,61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25,864.46	25,142,658.03	29,953,23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688,959.84	865,812,433.73	685,685,95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78,977.24	94,741,279.18	43,447,33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4,46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46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7,113.63	94,672,505.11	88,371,58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037,113.63	94,672,505.11	88,371,58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037,113.63	-94,672,505.11	-88,207,122.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719,82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3,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49,9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719,829.00	25,000,000.00	49,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8,045.00	4,705,208.00	2,206,535.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676,9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935,025.00	28,205,208.00	2,206,535.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784,804.00	-3,205,208.00	47,783,464.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713.13	-3,136,433.93	3,023,67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504.35	4,083,938.28	1,060,26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6,217.48	947,504.35	4,083,938.28

2016年1-3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82,434.99	3,839,813.40	30,952,481.35		46,774,72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982,434.99	3,839,813.40	30,952,481.35		46,774,729.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600,000.00				439,011,439.45			808,246.78	-	8,871,158.41		531,290,84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71,158.41		8,871,158.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2,600,000.00				439,011,439.45							521,611,439.4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2,600,000.00				379,119,829.00							461,719,82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9,891,610.45							59,891,610.4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08,246.78				808,246.78
1. 本期提取							1,389,071.67				1,389,071.67
2. 本期使用							580,824.89				580,824.89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92,600,000.00				439,011,439.45			2,790,681.77	3,839,813.40	39,823,639.76	578,065,574.38

2015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223,849.81	630,001.69	8,064,175.98		19,918,02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223,849.81	630,001.69	8,064,175.98		19,918,027.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8,585.18	3,209,811.71	22,888,305.37		26,856,70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098,117.08		32,098,117.0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9,811.71	-9,209,811.71		-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9,811.71	-3,209,811.71		
2. 对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6,000,000.00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58,585.18				758,585.18
1. 本期提取							4,781,631.94				4,781,631.94
2. 本期使用							4,023,046.76				4,023,046.76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982,434.99	3,839,813.40	30,952,481.35		46,774,729.74

2014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394,160.76		12,394,16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394,160.76		12,394,160.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23,849.81	630,001.69	5,670,015.22	7,523,86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00,016.91	6,300,016.9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0,001.69	-630,001.69	
1.提取盈余公积										630,001.69	-630,001.69	
2.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23,849.81				1,223,849.81
1. 本期提取							1,223,849.81				1,223,849.81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223,849.81	630,001.69	8,064,175.98		19,918,027.48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七）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

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可回收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原材料、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除开发产品外）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开发产品的实际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开发产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

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

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

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二）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三）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四）资产减值准备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十五）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用于核算高危行业企业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以及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等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专项储备是按收入的占比来进行确认。危险品生产与储存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①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 提取；②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 提取；③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 提取；④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 提取。

（十七）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 经客户验收确认,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 取得提单, 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 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 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则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则计入递延收益, 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 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

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1）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

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七项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 年 6 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 年 7 月 23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二十一）前期差错更正

无。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87,204.00	105,309.29	96,536.6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953.73	26,422.98	12,568.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57,953.73	26,422.98	12,568.70
每股净资产（元）	6.26	26.42	12.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26	26.42	12.5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1.73	90.69	95.49
流动比率（倍）	0.76	0.49	0.44
速动比率（倍）	0.22	0.25	0.17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1,148.58	139,641.12	186,845.19

净利润（万元）	1,256.97	2,612.27	748.8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6.97	2,612.27	74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2.43	3,082.54	717.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62.43	3,082.54	717.80
毛利率（%）	10.45	8.18	4.97
净资产收益率（%）	4.65	20.45	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73	125.46	45.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2.61	0.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2.61	0.7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1.18	33.69	35.62
存货周转率（次）	2.37	9.68	1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192.44	13,410.51	11,487.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9	13.41	11.49

注：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方法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中收益指标均以各期利润表中净利润为基础计算。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期末账面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 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 M_0 \pm E_k \times M_k /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

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新股份并作为对价的，计算报告期末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合并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按权重为 1 进行加权平均）。计算比较期间的基本每股收益时，应把该股份视同在比较期间期初即已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处理。计算报告期末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从合并日起次月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时，合并方在合并日发行的新股份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报告期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3) 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数；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数。

(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指标计算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总股数。

(一) 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73%、90.69 %、95.49 %，流动比率分别为 0.76、0.49、0.44，速动比率分别为 0.22、0.25、0.17。公司近年来公司固定资产投资增加、业务规模扩大，因此存在较多股东借款、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以补充资金周转，导致流动负债金额较大，短期偿债指标偏低；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大，主要原因系股东增资后偿还股东大额借款所致，但总体而言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负债率较低，并且公司信用较好，能够持续从银行取得借款，整体而言公司偿债能力尚可。

（二）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1.18、33.69、35.62，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37、9.68、12.76。由于 2016 年 1-3 月期间较短，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2015 年较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下降所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存货周转速度较快，总体来看公司营运能力较强。

（三）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10.45%、8.18%、4.97%，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65%、20.45%、5.89%。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苯属于基础煤化工深加工产品，相较精细化工产品而言，具有生产规模较大，但毛利率较低的特点。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 2014 年毛利率偏低，2015 年度随着公司新增的年产 10 万吨苯加氢生产线和年产 30 万吨的硫磺制酸生产线的投产，以及对部分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公司提高了自动化生产管理水平，使得公司在 2015 年度煤化工行业经济持续下滑的情况下，仍然能够保持良好的利润增长，最终使得公司毛利率有所上升。2016 年 3 月开始煤化工行业经济有所回暖，公司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释放，毛利率得到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增长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净利润较 2014 年增长 248.58% 所致；2016 年 1-3 月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5 年下降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净资产增加以及 2016 年 1-3 月的期间净利润相较 2015 年度净利润水平较低所致。综合来看，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如行业经济逐渐回暖，公司盈利能力还可以得到进一步提高。

（四）现金流量分析

1、现金流量概况分析

单位：元

指标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4,377.32	134,105,083.26	114,877,14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67,316.39	-134,357,769.19	-114,425,34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48,061.51	8,526,639.16	17,325,929.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41,065.80	8,388,178.44	17,836,15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 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92.44 万元、13,410.51 万元、11,487.71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9 元/股、13.41 元/股、11.49 元/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 年、2014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435.78 万元、-11,442.53 万元，主要系固定资产投资支出所致，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支出规模较大，其中主要系新增一条苯加氢生产线和一条硫酸生产线。同时公司注重环保问题，因此公司针对各生产线的环保设备等投入亦较大。

2016 年 1-3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在 2016 年 3 月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现金支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筹资活动主要包括与银行的短期借款及支付利息、收到股东投资款及支付股利、与关联方之间的非经营活动的资金往来等。2016 年 1-3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64.81 万元，主要系 2016 年股东增资所致。

总体来看，公司获取现金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大额固定资产支出所需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积累以及股东的资本投入。

2、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的合理性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888,321.27	1,627,554,854.34	2,236,079,11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584.62	3,908,460.37	2,253,13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60,890.36	6,063,549.26	42,672,20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125,796.25	1,637,526,863.97	2,281,004,458.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1,560,503.63	1,312,689,960.05	2,006,205,337.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52,665.15	56,749,947.73	68,446,63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88,634.62	40,354,827.57	33,771,54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8,370.17	93,627,045.36	57,703,7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050,173.57	1,503,421,780.71	2,166,127,30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4,377.32	134,105,083.26	114,877,148.23

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宏观经济影响化工行业

持续不景气，主要原材料及产品单价下降幅度较大所致。公司 2016 年 1-3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大额应付票据在 2016 年到期兑付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5 年部分生产线停工，相应的职工薪酬降低所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系政府补助、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往来款、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其波动具有偶发性；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系支付的各项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波动合理。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569,743.11	26,122,694.25	7,488,259.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19,639.11	340,537.10	838,457.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83,101.63	56,855,215.03	41,493,986.15
无形资产摊销	608,070.46	2,320,217.84	1,945,593.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34,538.26	12,580,814.60	12,014,58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8,178.3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54,787.49	18,343,360.84	23,569,36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987.54	-304,611.01	-2,828,764.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30,061.06	682,755.41	14,393,456.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359,228.97	-17,403,294.67	9,457,388.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962,256.73	34,567,393.87	4,936,63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4,377.32	134,105,083.26	114,877,148.23

经过对净利润项目中的不涉及现金流量的多个项目的调整、不属于经营活动范围的项目的调整以及经营性应收和经营性应付的调整，可以得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调整

所影响。

经以上分析，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

（五）异常财务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调整收付款条件、调整广告投入、调整员工工资、客户重大变动等可能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并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客户验收确认，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0,426,530.06	1,368,718,745.82	1,856,160,790.18
其他业务收入	11,059,227.18	27,692,450.26	12,291,077.11
合计	311,485,757.24	1,396,411,196.08	1,868,451,867.29

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苯类	139,248,987.26	131,356,913.14	633,607,714.69	595,237,112.34	632,774,573.07	616,410,812.68
染料中间体	63,812,354.75	50,938,920.99	303,906,899.13	276,651,256.06	556,138,859.97	484,394,686.23

酸酐类	69,544,034.25	56,335,756.38	292,180,137.66	255,635,862.61	536,541,354.44	529,039,954.51
硫酸	20,646,203.95	23,311,913.38	87,372,539.90	88,588,972.79	51,579,055.21	65,319,519.60
油类产品	4,213,198.31	3,468,769.09	36,298,077.94	26,538,595.10	49,905,282.51	42,525,555.57
其他化工产品	2,961,751.54	2,879,239.06	15,353,376.50	13,026,764.21	29,221,664.98	30,984,241.33
合计	300,426,530.06	268,291,512.04	1,368,718,745.82	1,255,678,563.11	1,856,160,790.18	1,768,674,769.92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苯类（纯苯、甲苯、二甲苯）、染料中间体（2—萘酚、2-羟基-3 萘甲酸）、酸酐类（顺酐、苯酐）、硫酸、油类产品（轻油、洗油）及其他基础化工产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蒸汽、残废料销售等收入。

2、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11,485,757.24	1,396,411,196.08	-25.26%	1,868,451,867.29	-
营业成本	278,950,284.70	1,282,116,658.99	-27.79%	1,775,611,557.25	-
营业利润	15,163,953.90	35,728,983.13	234.61%	10,677,706.80	-
利润总额	16,363,159.85	36,318,882.35	245.00%	10,527,238.36	-
净利润	12,569,743.11	26,122,694.25	248.85%	7,488,259.42	-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 25.26%，利润总额上升 245% 主要有以下原因：

（1）从营业收入分析，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收入下降的直接因素是公司产品单位销售价格出现大幅下滑所致，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产品销量、销售单价情况分析：

主要产品销量情况：

产品名称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量(吨)	销量(吨)	增长率	销量(吨)
苯类	37,591.33	151,559.35	64.45%	91,210.11
染料中间体	6,932.65	26,728.93	-24.24%	35,280.32

酸酐	16,140.12	53,412.88	-16.83%	64,219.58
硫酸	77,615.24	290,442.76	57.69%	184,181.32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苯类、硫酸销量大幅增加，燃料中间体、酸酐的销量有所下降，销量的变化主要原因取决于公司产能的增加及市场需求的变化。2015年苯类销量的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4年10月公司新增一条年产10万吨的苯加氢生产线投入生产所致，2015年硫酸销量的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2015年1月公司新增一条年产30万吨的硫磺制酸生产线投入生产所致。

主要产品平均销售单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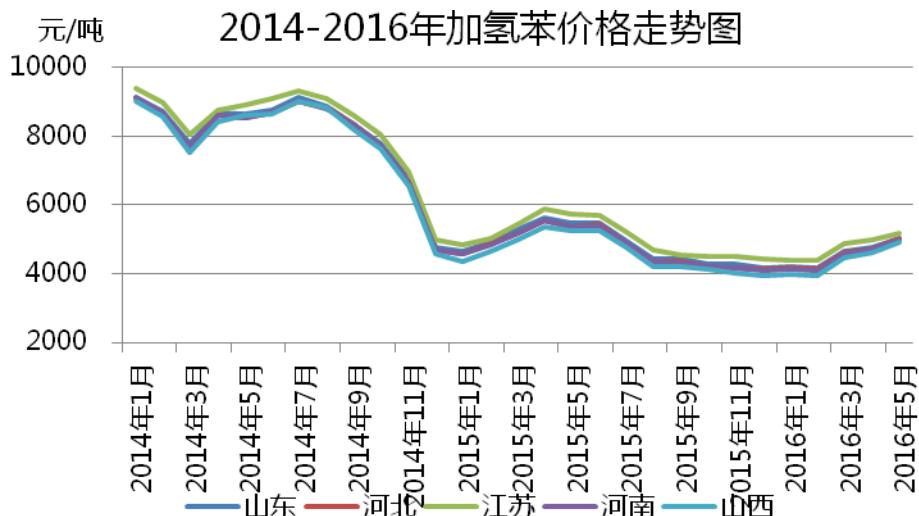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单价(元/吨)	变化率	平均单价(元/吨)	变化率	平均单价(元/吨)
苯类	3,704.28	-11.39%	4,180.59	-39.74%	6,937.55
染料中间体	9,204.61	-19.04%	11,369.96	-27.87%	15,763.43
酸酐	4,308.77	-21.23%	5,470.22	-34.53%	8,354.79
硫酸	266.01	-11.57%	300.83	7.42%	280.04

从上表可以看出除硫酸产品单价略有上升外，公司其他产品价格均出现大幅下滑，同时这也是造成公司虽然销量大幅上升，但营业收入下降的根本原因。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剧烈变化的合理性分析：

1) 苯类

苯类产品的生产在行业中主要分石油制苯工艺(石油苯)和粗苯加氢工艺(焦化苯)，公司采用的是苯加氢生产工艺：焦化粗苯加氢产出纯苯、甲苯、二甲苯等产品。石油苯和焦化苯的价格变化呈正相关，报告期内石油价格持续下滑，石油苯价格随之下降，进而影响到焦化苯的价格下降。报告期内，市场上加氢苯产品的价格变化情况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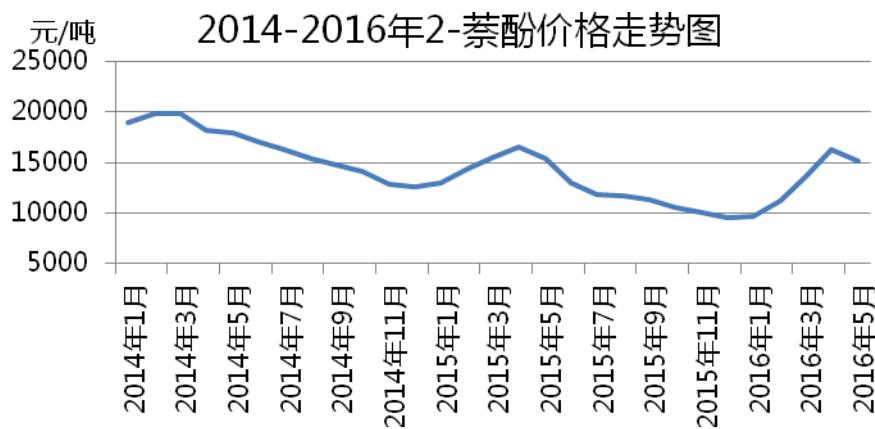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苯的价格变化与市场价格变化趋势相符，2015 年较 2014 年出现大幅下降。

2) 燃料中间体

燃料中间体（2-萘酚、2-羟基-3-萘甲酸）价格受基础化工产品工业萘价格影响，工业萘价格受煤化工等资源价格影响较大。近年来以石油、煤炭为主的各类资源品价格下滑幅度较大，对下游化工行业产品库存以及产品的定价体系带来了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市场上 2-萘酚的价格走势如下图：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 2-萘酚的价格下降幅度与市场价格变化下降幅度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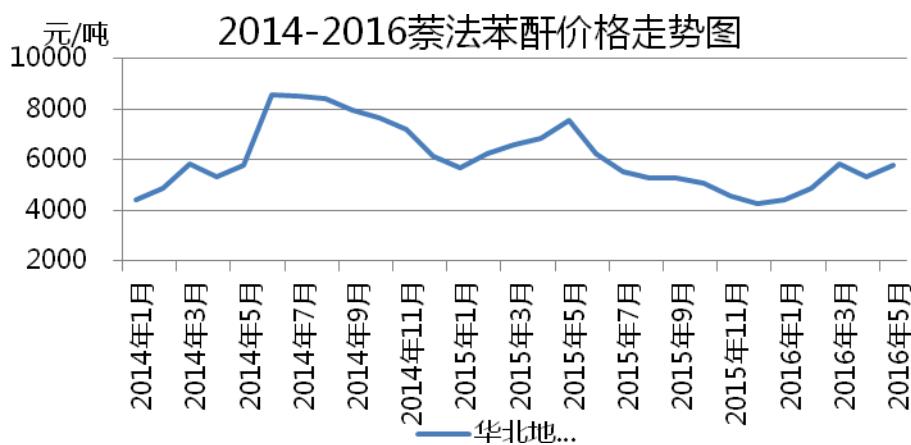
一致。

3) 酸酐

酸酐（顺酐、苯酐）属于基础化工行业中非常重要有机化工原料，其产品价格变化受上下游行业产品的价格变化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市场上顺酐产品价格变化趋势如下图：



苯酐的生产主要分为邻法工艺和萘法工艺，公司使用的是萘法工艺生产。报告期内萘法苯酐产品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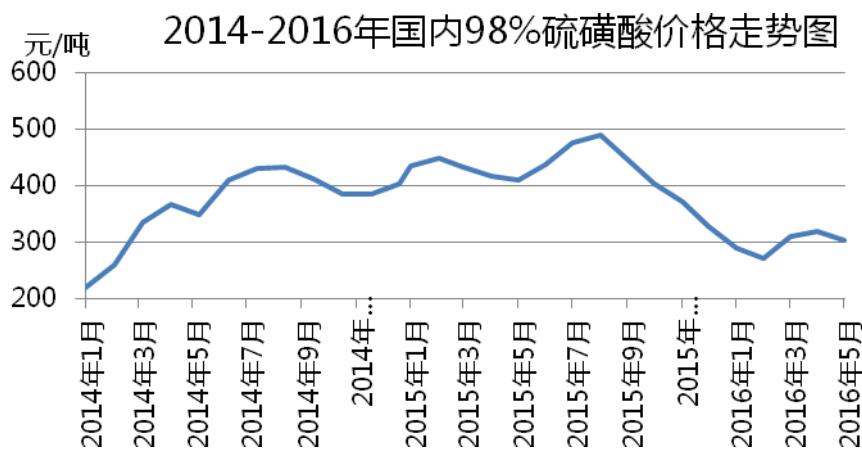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酸酐的价格变化趋势与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基本相符。

4) 硫酸

硫酸是一种基础化工原料，其应用范围非常广泛。生产硫酸的原料有硫磺、硫铁矿、有色金属冶炼烟气、石膏、硫化氢、二氧化硫和废硫酸等。硫磺、硫铁矿和冶炼烟气是三种主要原料。公司采用的是硫磺制酸工艺生产硫酸，硫酸的市场价格变化受硫酸的市场需求和产能所影响。报告期内，市场上硫磺酸价格走势如下图：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从上图可以看出，公司硫酸价格变化与市场硫酸价格变化趋势基本相符。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的波动符合市场行情，因此在公司销量上升的情况下，产品销售单价的大幅下降是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因素。

(2) 从毛利率分析，公司 2015 年度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 2014 年度综合毛利率上升 3%，因此利润总额、净利润较 2014 年度有了较大提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产品结构、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元

产品 名称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比例	毛利率	收入	比例	毛利率	收入	比例	毛利率

苯类	139,248,987.26	46.35%	5.67%	633,607,714.69	46.29%	6.06%	632,774,573.07	34.09%	2.59%
染料中间体	63,812,354.75	21.24%	20.17%	303,906,899.13	22.20%	8.97%	556,138,859.97	29.96%	12.90%
酸酐	69,544,034.25	23.15%	18.99%	292,180,137.66	21.35%	12.51%	536,541,354.44	28.91%	1.40%
硫酸	20,646,203.95	6.87%	-12.91%	87,372,539.90	6.38%	-1.39%	51,579,055.21	2.78%	-26.64%
油类产品	4,213,198.31	1.40%	17.67%	36,298,077.94	2.65%	26.89%	49,905,282.51	2.69%	14.79%
其他化工产品	2,961,751.54	0.99%	2.79%	15,353,376.50	1.12%	15.15%	29,221,664.98	1.57%	-6.03%
小计	300,426,530.06	100.00%	10.70%	1,368,718,745.82	100.00%	8.26%	1,856,160,790.18	100.00%	4.71%

主要产品平均销售单价：

产品种类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单价(元/吨)	变化率	平均单价(元/吨)	变化率	平均单价(元/吨)
苯类	3,704.28	-11.39%	4,180.59	-39.74%	6,937.55
染料中间体	9,204.61	-19.04%	11,369.96	-27.87%	15,763.43
酸酐	4,308.77	-21.23%	5,470.22	-34.53%	8,354.79
硫酸	266.01	-11.57%	300.83	7.42%	280.04

主要产品平均单位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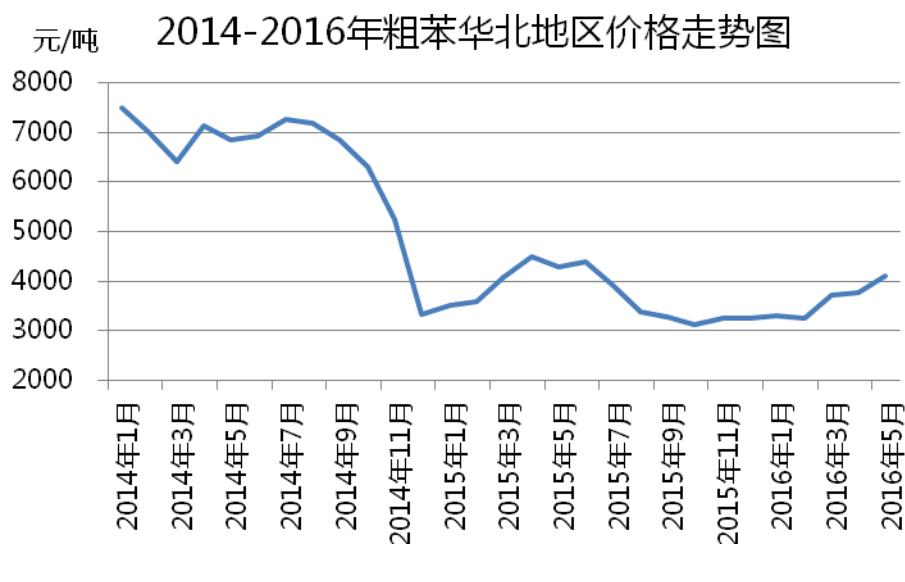
产品种类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平均成本(元/吨)	变化率	平均成本(元/吨)	变化率	平均成本(元/吨)
苯类	3,494.34	-11.03%	3,927.42	-41.89%	6,758.14
染料中间体	7,347.68	-29.01%	10,350.26	-24.62%	13,729.88
酸酐类	3,490.42	-27.07%	4,786.03	-41.90%	8,237.99
硫酸	300.35	-1.53%	305.01	-14.00%	354.65

1) 苯类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苯类产品的收入占比最多，苯类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2014年占比34.09%、2015年占比46.29%、2016年1-3月占比46.35%。公司毛利率的变动受苯类产品毛利率的变动影响最大。

报告期内苯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2014年为6,937.55元/吨，2015年为4,180.59元/吨，2016年1-3月为3,704.28元/吨。由于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行业的上下游企业整体不景气，报告期内苯类产品的售价呈下降的趋势。苯类产品的单位成本分别为2014年为6,758.14元/吨，2015年为3,927.42元/吨，2016

年 1-3 月为 3,494.34 元/吨。苯类产品的单位成本中原材料粗苯的采购成本占比 9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材料粗苯的采购单价分别是 2014 年 7,010.26 元/吨、2015 年 3,346.44 元/吨、2016 年 1-3 月 3,030.07 元/吨。粗苯价格的变动与苯类产品单位成本的变动基本一致。粗苯价格在报告期内也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价格下降走势如下图：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焦化苯产品受石油苯价格下降的冲击，导致焦化苯降价，从而造成原材料粗苯的被动降价，但其供应量有限，因此下降幅度不大。因此公司 2014 年苯类产品毛利率较低。

2015 年由于国内经济形势持续低迷，煤化工深加工行业停车减产增多，造成粗苯产品产量降低，但需求仍在，因而导致粗苯产品售价下降的幅度减少。同时由于公司 2014 年 10 月新增了一条 10 万吨苯加氢生产线，并满负荷生产，形成一定规模经济，并且公司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因此 2015 年较 2014 年苯类产品的售价下降幅度低于粗苯价格的下降幅度，导致苯类产品毛利率 2015 年较 2014 年上升 2.75%。

2016 年 1-3 月苯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5 年未发生较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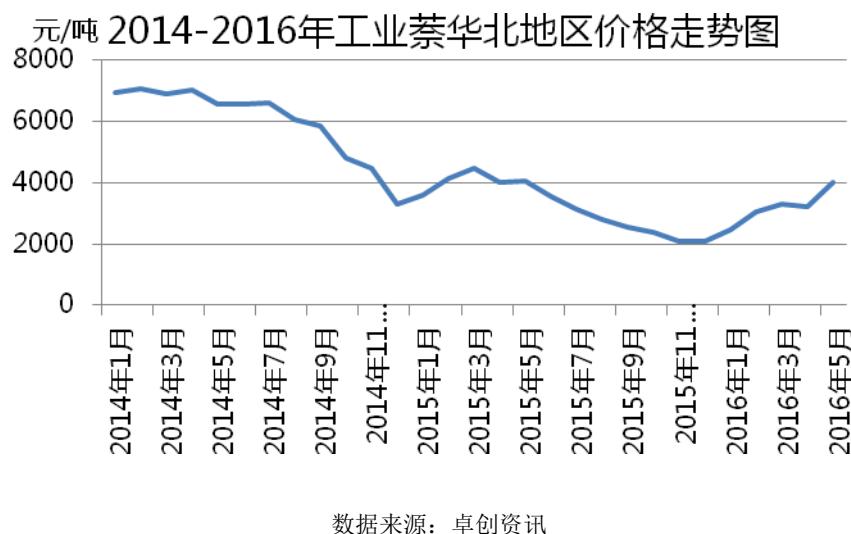
2) 染料中间体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以染料中间体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2014 年占比 29.26%、2015 年占比 22.20%、2016 年 1-3 月占比 21.24%。

公司的染料中间体产品主要包括 2—萘酚和 2-羟基-3 萘甲酸，其中生产 2—萘酚的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提纯后的精萘，生产 2-羟基-3 萘甲酸的主要原材料为 2—萘酚（自产自用），因此公司染料中间体的主要初始原材料为工业萘。

报告期内，染料中间体的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 2014 年为 15,763.43 元/吨，2015 年为 11,369.96 元/吨，2016 年 1-3 月为 9,204.61 元/吨，由于受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行业的上下游企业整体不景气，报告期内染料中间体产品的售价呈下降的趋势。染料中间体的单位成本分别为 2014 年为 13,729.88 元/吨，2015 年为 10,350.26 元/吨，2016 年 1-3 月为 7,347.68 元/吨。2015 年较 2014 年单位售价下降幅度高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因此 2015 年染料中间体毛利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2016 年 1-3 月染料中间体单位售价下降幅度远低于单位成本下降幅度，因此 2016 年 1-3 月染料中间体的毛利率较 2015 年度上升较多。

工业萘是生产染料中间体的最主要初始原料，工业萘价格的变动与染料中间体单位成本的变动基本一致。工业萘的价格在报告期内也呈逐年下降的趋势，如下图：



原料工业萘主要受上游煤焦油和下游减水剂行业的影响，染料中间体和工业萘的价格走势的影响因素不同，价格波动幅度不同，最终造成毛利率的变动。

3) 酸酐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以酸酐产品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2014 年占比 28.91%、2015 年占比 21.35%、2016 年 1-3 月占比 23.15%。

公司酸酐产品主要包括苯酐、顺酐两种产品。苯酐的生产主要分为邻法工艺

和萘法工艺，公司使用的是萘法工艺生产。公司的苯酐产品主要受邻法苯酐价格的影响，邻法苯酐目前在市场上主导苯酐产品的价格。2015 年原油价格持续走低，造成邻法苯酐价格下降，萘法苯酐价格随邻法苯酐价格走低。但萘法苯酐所用的原料工业萘的价格降幅比萘法苯酐的价格降幅大。因此造成公司苯酐产品的成本下降幅度高于其苯酐售价的下降幅度，最终导致 2015 年毛利率较 2014 年有较大提升。2016 年原油价格企稳，苯酐降幅减少；但工业萘受上游煤焦油和下游减水剂行业的影响继续走低。因此 2016 年 1-3 月较 2015 年苯酐产品的售价下降幅度低于工业萘价格的下降幅度，因此苯酐产品的售价下降幅度低于苯酐产品的成本下降幅度，导致 2016 年 1-3 月毛利率较 2015 年度有所提高。

公司的顺酐的生产方法采用的是苯氧化法，所用原材料均为公司自产产品，相较从市场上购买的原材料具有一定成本优势，由于市场环境原因，顺酐产品价格持续走低，但公司充分利用上下游生产线协同的成本优势，使得公司顺酐产品成本得到很好控制，因此公司顺酐产品毛利率逐年小幅上升。

4) 硫酸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以硫酸产品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2014 年占比 2.78%、2015 年占比 6.38%、2016 年 1-3 月占比 6.87%。报告期内硫酸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2014 年-26.64%、2015 年-1.39%、2016 年 1-3 月-12.91%，各期波动较大并且为负数。从以下方面进行分析合理性：

①从公司硫磺制酸的生产工艺分析，硫磺制酸投入产出比行业标准一般在 1:3 左右，即投入 1 吨硫磺产出 3 吨硫酸，同时伴有一定量的蒸汽产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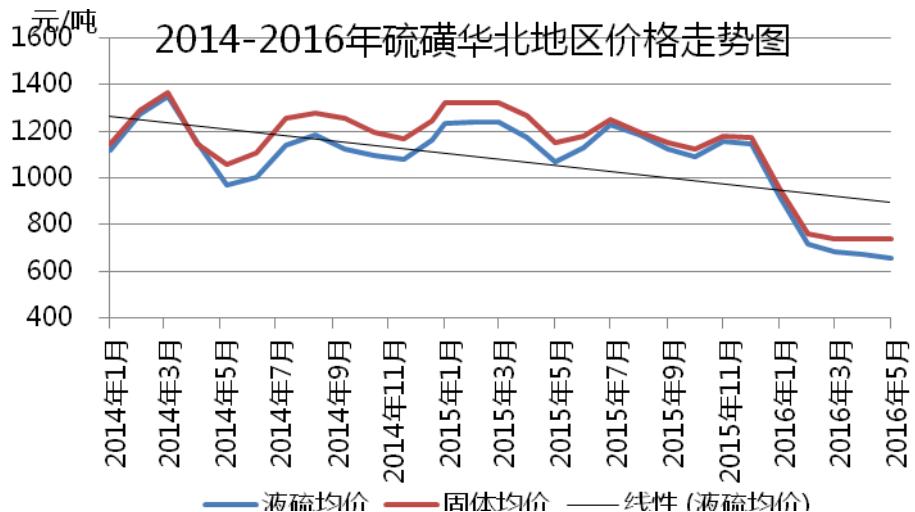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硫磺制酸投入产出比情况：

单位：吨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3 月
硫磺投入量	80,131.91	115,168.60	24,682.60
硫酸产出量	235,218.54	345,627.36	73,997.83
投入产出比	2.94	3.00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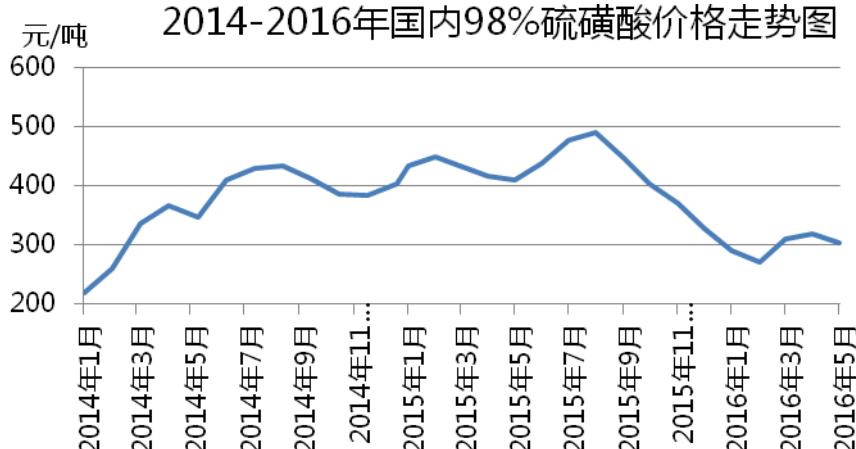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硫磺与硫酸的投入产出比正常，处于合理范围内。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硫磺的平均单位成本分别为 2014 年 997.19 元/吨、2015 年 1,028.67 元/吨、2016 年 1-3 月 891.68 元/吨。同期硫磺华北地区市场价格走势图如下表：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硫磺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基本吻合，未出现较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硫酸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2014年280.04元/吨、2015年300.83元/吨、2016年1-3月为266.01元/吨。同期全国市场硫磺酸售价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公司硫酸售价低于国内市场平均售价，主要原因系地方供求关系与全国供求关系不同产生的差异，但趋势基本吻合。

②从管理层对公司长期生产经营管理的战略规划分析，首先硫磺制酸过程中会产生蒸汽，蒸汽可以作为公司动力能源的替代品，从而隐形的降低公司生产成本，其次随着国家对环保的重视力度的加大，蒸汽做为环保能源将成为一种趋势。

公司管理层考虑到公司所在工业园区周边制造型企业，目前还以煤电等作为主要动力能源，因此公司可以将剩余蒸汽对外出售给周边企业，蒸汽的销售将是公司的一个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蒸汽情况：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3 月
销量 (吨)	33,045.80	91,405.50	38,699.00
销售金额 (元)	8,058,000.01	19,673,218.98	8,306,865.03
销售单价 (元/吨)	243.84	215.23	214.6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蒸汽的销售逐年上升，其效益逐渐显现。

因此综合以上原因分析，公司报告期内硫酸产品毛利率出现负数，并波动较大符合实际情况，公司管理层已经意识到硫酸生产出现亏损，但从公司生产硫酸过程中，产出的硫酸和蒸汽同时可以作为公司其他生产线的原料和动力来看，公司亏损生产硫酸的情况具有商业合理性。

(3) 从期间费用分析，因为营业收入的大幅下降，公司加大了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控制，2016 年 1-3 月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1,885.9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05%；2015 年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7,528.7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5.39%，2014 年度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7,953.6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4.26%。相对来讲公司期间费用率处于较低水平。

(4) 从公司产品结构分析，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有苯类、染料中间体、酸酐、硫酸等产品，共有 10 条生产线。产品种类的丰富性，从一定程度上分散了因某一产品的价格下滑而对公司整体利润的影响；不同生产线之间的循环联动也从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生产成本，如硫酸生产线产出的蒸汽可以作为自身生产的动力，同时也可以为其他生产线提供动力，产出的硫酸是生产染料中间体的重要原材料。公司的产品结构的多样化、生产线之间的循环联动性也是公司在整体行业低谷时，仍然能够达到利润增长的重要因素。

综合对营业收入、主要产品毛利率、期间费用以及公司产品结构的分析，公司报告期内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 25.26%，利润总额上升 245% 具有合理性。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分类，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内销	华北	166,869,250.26	55.54%	628,517,117.26	45.92%	867,236,621.05	46.73%
	华东	98,754,342.15	32.87%	526,924,638.30	38.50%	650,909,205.09	35.07%
	华南	22,418,243.47	7.46%	83,774,583.45	6.12%	177,683,213.54	9.57%
	东北	3,307,994.77	1.10%	69,350,283.07	5.07%	70,792,079.23	3.81%
	西北	3,504,379.29	1.17%	18,269,945.04	1.33%	24,404,473.02	1.31%
	华中	3,599,816.95	1.20%	14,453,382.51	1.06%	16,986,977.72	0.92%
	西南	362,146.11	0.12%	2,894,901.50	0.21%	2,127,832.48	0.11%
外销		1,610,357.06	0.54%	24,533,894.69	1.79%	46,020,388.05	2.48%
小计		300,426,530.06	100.00%	1,368,718,745.82	100.00%	1,856,160,790.18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集中在国内华北、华东地区，报告期内未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小，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4、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按经销、直销分类，构成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经销	180,103,394.00	59.95%	803,103,431.22	59.60%	993,289,081.65	53.19%
直销	120,323,136.06	40.05%	565,615,314.60	40.40%	862,871,708.53	46.81%
合计	300,426,530.06	100.00%	1,368,718,745.82	100.00%	1,856,160,790.18	100.00%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与直销的定价机制、信用政策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比 60%左右，直销占比 40%左右。

（三）成本分析

1、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成本要素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34,139,715.78	83.94%	1,088,507,255.17	84.90%	1,559,851,825.58	87.86%
直接人工	7,129,259.87	2.56%	36,076,427.04	2.82%	41,992,897.42	2.36%

燃料动力	20,709,131.54	7.42%	99,293,603.83	7.74%	121,495,428.69	6.84%
制造费用	16,972,177.51	6.08%	58,239,372.95	4.54%	52,271,405.56	2.94%
合计	278,950,284.70	100.00%	1,282,116,658.99	100.00%	1,775,611,557.25	100.00%

公司的成本构成情况系根据公司的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燃料动力、制造费用的构成比例测算得出。由上表可知，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以直接材料成本为主，燃料动力、直接人工、机物料消耗、设备折旧等成本为辅。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小幅下降，制造费用小幅上升，其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逐年下降、新增生产设备折旧增加所致。

2、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 成本的归集：公司生产成本按照实际发生成本根据生产线进行归集，直接材料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实际消耗的原材料、辅助材料等，直接人工包括人员工资、奖金、津贴等，燃料动力包括消耗的电力、天然气等，制造费用包括机物料消耗、车间管理人员薪酬、设备折旧、待摊费用等。

(2) 成本的分配：成本分配以产品品种为对象，直接材料直接分配至所对应的产品中，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按照实际工时进行分配。产成品与在产品之间采用半成品定量法进行分摊，联产品成本按照系数法在各联产品之间进行分摊。

系数法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①某产品成本系数=该车间某产品产量×上年该产品销售均价/Σ(该车间某产品产量×上年该产品销售均价)

②该产品应分摊的产品成本=该产品成本系数×该车间生产总成本

③该产品单位成本=(上月该产品库存余额+本月该产品分摊的产品成本)/(上月该产品库存数量+本月该产品生产数量)

④本月应结转销售成本=本月该产品销售数量×该产品单位成本

(3) 成本的结转：原材料成本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产成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

(四)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情况见下表：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

运费	2,729,310.01	16,513,899.33	19,979,816.46
办公费	6,684.37	20,419.51	30,683.03
工资及福利费	163,236.26	636,851.13	625,242.56
社会保险	20,132.45	129,431.64	97,480.46
业务宣传费	18,867.92	95,094.34	
港杂费	22,430.00	685,562.73	979,860.62
固定资产折旧	2,005.19	4,508.88	4,508.88
托盘费	54,923.08	33,575.42	23,247.86
其他		990.00	2,100.00
合计	3,017,589.28	18,120,332.98	21,742,939.87

(2) 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1,967,408.98	9,437,993.20	10,173,116.08
办公费	167,304.85	1,659,033.68	2,014,868.28
业务招待费	110,288.30	400,610.60	372,658.76
差旅费	25,398.95	126,015.20	172,221.90
折旧	165,805.43	918,002.73	368,956.86
摊销	597,246.46	2,106,023.37	1,655,561.99
税费	1,554,268.92	4,828,995.67	5,573,216.72
维修费	85,561.09	319,671.96	233,482.92
研发支出	205,126.59	702,038.64	469,126.62
排污费	141,357.01	430,190.94	398,184.65
停工损失	6,487,972.72	4,250,294.66	
安全生产费	3,017,380.08	15,186,136.99	13,511,846.26
财产保险费	347,466.05	1,217,162.91	1,124,720.38
其他	47,200.00	81,127.10	100,813.55
合计	14,919,785.43	41,663,297.65	36,168,774.97

安全生产费计提标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 3、专项储备情况说明”之说明。

报告期内 2015 年、2016 年 1-3 月公司部分生产线停工情况如下：

单位: 元

2015 年	停工损失	停工期间	停工车间
宝顺化工	2,811,790.38	2015.05-2015.10	硫酸
宝翔化工	1,438,504.28	2015.07-2015.12	二萘酚
小计	4,250,294.66		
2016 年 1-3 月	停工损失	停工期间	停工车间
华熠化工	1,106,727.03	2016.01	苯加氢
宝顺化工	1,250,768.64	2016.02-03	硫酸
宝翔化工	2,590,172.50	2016.01-03	二萘酚
佳跃化工	1,540,304.55	2016.01-03	2-3 酸
小计	6,487,972.72		

停工原因如下：

①宝顺化工硫酸生产线停工系硫酸销售毛利倒挂，同时硫酸工艺产出的蒸汽销售受限所致。因周边企业多是以煤、电、天然气为主的制造加工业型企业，生产所需能源潜力很大，使用煤的成本最低，但随着国家环保政策趋严，环保力度不断加强，煤终将被淘汰，而电和天然气的成本要高于使用蒸汽，所以蒸汽做为清洁能源，会被周边越来越多的企业所选择，随着开工投产的企业增多，蒸汽的销售比较乐观。

②宝翔化工二萘酚生产线和佳跃化工 2-3 酸生产线停工系市场因素所致。生产二萘酚和 2-3 酸对环保要求较高，公司投入较大资金主要用于治理烟气和废弃物排放，宝翔化工和佳跃化工先后建成了固体废弃物焚烧项目、芒硝项目等，这无疑加大了二萘酚和 2-3 酸的生产成本，使企业在价格战中处于劣势，所以公司选择停工。不过随着国家环保治理力度不断加强，并且公司正在不断加大技改力度，降低能耗，提高产率，未来在公平竞争的情况下，公司的竞争优势将越来越大。

③华熠化工苯加氢生产线停工系当时原材料粗苯采购价格过高，产品毛利倒挂所致，为及时止损，公司管理层及时作出停工的决定。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754,787.49	18,343,360.84	23,569,369.31
其中：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0,090,685.50	11,782,999.80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754,787.49	8,252,675.34	11,786,369.51
利息收入	-848,182.32	-3,031,473.77	-2,140,119.98
汇兑损益	-131.33	-60,622.52	59,512.97
手续费	15,496.26	252,148.35	135,652.09
合 计	921,970.10	15,503,412.90	21,624,414.39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11,485,757.24	1,396,411,196.08	-25.26%	1,868,451,867.29	-
营业成本	278,950,284.70	1,282,116,658.99	-27.79%	1,775,611,557.25	-
销售费用	3,017,589.28	18,120,332.98	-16.66%	21,742,939.87	-
管理费用	14,919,785.43	41,663,297.65	15.19%	36,168,774.97	-
财务费用	921,970.10	15,503,412.90	-28.31%	21,624,414.39	-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0.97%	1.30%		1.16%	-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4.79%	2.98%		1.94%	-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0.30%	1.11%		1.16%	-

2016年1-3月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1,885.93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6.05%；2015年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7,528.70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5.39%，2014年度公司的三项费用合计为7,953.61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4.26%。

2015年、2014年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0%、2.98%及1.16%、1.94%。随着公司收入金额的下降，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之比呈上升趋势。

2015年销售费用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运费下降所致。2015年管理费用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系2015年计入管理费用的停工损失增加及计提的安全生产费较上期增加所致。2015年财务费用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3、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研究开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期间	研发费用总额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1-3月	205,126.59	311,485,757.24	0.07%
2015年度	702,038.64	1,396,411,196.08	0.05%
2014年度	469,126.62	1,868,451,867.29	0.0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较少，报告期内的研发成果，主要是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总结出来的。但公司从2015年10月开始已经建设专门的研发基地，专门负责研发新技术、新工艺，增加产品深加工能力及范围，进一步提高产能及价值，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

（五）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公司无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40,255.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8,215.95	637,978.80	1,080,623.8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	3,046,799.25	-5,181,154.28	395,330.44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341.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245,015.20	-4,543,175.48	320,357.16
减：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99,553.99	159,494.70	10,092.0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45,461.21	-4,702,670.18	310,265.14
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	31.39%	-18.00%	4.14%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比例较高，主要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所影响，期后此类影响将会消除。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单位：元

科目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0,255.72
	合计			1,040,255.72

2014 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系顺酐装置部分冷凝器报废处置损失。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工业企业技改资金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唐工信规划【2014】144号》
递延摊销	230,623.81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补偿款
合计	1,080,623.81		

2) 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税费返还	407,355.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补偿资金
递延摊销	230,623.80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补偿款
合计	637,978.80		

3) 2016 年 1-3 月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说明
电力线路增容改造 改造补贴	1,140,56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递延摊销	57,655.95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补偿款
合计	1,198,215.95		

2014 年公司收到土地补偿款共 11,396,660.00 元，该补偿款与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直接相关，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土地使用期限内平均摊销，摊销期限为 50 年。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宝顺化工	-1,394,370.98	-1,107,712.20	-698,187.56
宝翔化工	2,460,449.95	-4,028,602.62	1,915,221.48
佳跃化工	3,353,594.48	-1,245,532.84	-1,540,502.59
晟春商贸	-8,295.92	104,564.93	149,748.69
小计	4,411,377.53	-6,277,282.73	-173,719.98

合并层面抵消子公司净利润	1,364,578.28	-1,096,128.45	-569,050.42
扣除合并层面抵消后影响	3,046,799.25	-5,181,154.28	395,330.44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单位: 元

科目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外支出	罚款			110,000.00
	滞纳金			5,341.37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5,341.37

[注]: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外支出罚款主要为安全设计罚款等, 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三节、三(一)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所述。

3、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17%; 出口退税率 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从租计征的, 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0%

4、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子公司晟春商贸报告期内为小型微利企业, 企业所得税减按 10% 的税率征收。

(2) 子公司晟春商贸出口货物执行出口产品(退)免税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 公司出口产品马来酐享受的增值税出口退税税率为 9%。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9,997.16	38,623.25	86,733.72
银行存款	8,067,718.97	29,950,158.68	21,513,869.77
其他货币资金	30,000,000.00	117,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38,147,716.13	146,988,781.93	81,600,603.49

2、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均系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向银行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款项。

3、公司 2016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5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所致；公司 2015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长较大，主要是利用银行承兑票据支付货款增加较多所致。

4、期末无外币余额。

（二）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974,137.00	10,700,555.17	12,646,640.0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974,137.00	10,700,555.17	12,646,640.0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 2016 年 3 月末较 2015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系公司 2015 年度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及票据到期托收增加等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2,153,722.98	
小计	262,153,722.98	

3、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10.28	2016.04.28	5,650,000.00
江西华春色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01.19	2016.07.19	4,650,000.00
浙江胜达祥伟化工有限公司	2015.10.29	2016.04.29	3,390,000.00
安徽楚江精密带钢有限公司	2015.11.12	2016.05.12	3,000,000.00
天津市友发德众钢管有限公司	2015.11.17	2016.05.17	3,000,000.00
新疆工程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25	2016.06.25	3,000,000.00
常州龙宇颜料化学有限公司	2015.11.26	2016.05.26	3,000,000.00
小 计			25,690,000.00

4、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未到期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1）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53,145.31	100.00	1,124,547.54	100.00	19,428,597.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553,145.31	100.00	1,124,547.54	100.00	19,428,597.77

(续上表)

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61,223.69	100.00	1,945,995.17	100.00	33,215,228.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5,161,223.69	100.00	1,945,995.17	100.00	33,215,228.52
----	---------------	--------	--------------	--------	---------------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7,730,193.35	100.00	2,517,746.68	100.00	45,212,446.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7,730,193.35	100.00	2,517,746.68	100.00	45,212,446.67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076,643.14	1,003,832.16	5.00	32,776,039.69	1,638,801.98	5.00	46,564,601.27	2,328,230.06	5.00
1-2年	234,083.95	23,408.39	10.00	2,208,869.52	220,886.95	10.00	448,018.00	44,801.80	10.00
2-3年	79,673.74	15,934.75	20.00	10,170.00	2,034.00	20.00	713,574.08	142,714.82	20.00
3-4年	162,744.48	81,372.24	50.00	162,144.48	81,072.24	50.00	4,000.00	2,000.00	50.00
4-5年				4,000.00	3,200.00	80.00			
小计	20,553,145.31	1,124,547.54		35,161,223.69	1,945,995.17		47,730,193.35	2,517,746.68	

应收账款余额占各期收入比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余额	20,553,145.31	35,161,223.69	47,730,193.35
营业收入	311,485,757.24	1,396,411,196.08	1,868,451,867.29
占比	6.60%	2.52%	2.55%

2015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较2014年所占比例变化不大，2016年3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有所升高，但整体来看仍处于较低水平。

公司销售收款一般根据合同约定执行，根据不同产品约定不同收款方式，一般苯类、酸酐类产品以预收货款为主，染料中间体产品一般先发货后收款，账期

一般在 30 天左右。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 1 年以内占比 97.68%、1 年以上占比 2.32%。公司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低,回款良好。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66,526.56	26.11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0,811.22	12.12	1 年以内	货款
中化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1,000.00	9.15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国丰第一冷轧镀锌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1,120.00	7.98	1 年以内	货款
肥城岳海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1,711.55	6.72	1 年以内	货款
小计		12,761,169.33	62.09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卡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67,326.56	38.30	1 年以内	货款
星宝建材	关联方	5,924,398.30	16.85	1 年以内	货款
		1,862,508.57	5.30	1-2 年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1,010.06	8.45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国丰第一冷轧镀锌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8,960.00	6.54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5,838.20	4.79	1 年以内	货款
小计		28,210,041.69	80.23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常州北美化学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4,045.86	20.46	1 年以内	货款

星宝建材	关联方	6,362,508.57	13.33	1 年以内	货款
宿迁林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04,400.00	11.11	1 年以内	货款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5,644.00	8.98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6,462.01	5.75	1 年以内	货款
小计		28,463,060.44	59.63		

5、外币余额

截至日期	美元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2014年12月31日	427,901.26	6.1190	2,618,327.79
2015年12月31日	177,885.61	6.4936	1,155,117.98
2016年3月31日	232,764.08	6.4612	1,503,935.30

6、截至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四）预付款项

1、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款项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495,605.85	97.51	33,917,005.95	97.88	54,449,349.50	98.20
1-2 年	776,079.68	2.07	581,554.40	1.68	707,102.29	1.28
2-3 年	95,576.89	0.26	147,576.89	0.43	289,323.60	0.52
3 年以上	60,000.00	0.16	2,700.00	0.01		
合计	37,427,262.42	100.00	34,648,837.24	100.00	55,445,775.39	100.00

2015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下降 37.51%，下降原因主要与原材料单价下降较多所致。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28,636.42	24.92	1 年以内	原材料
日照市日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1,000.00	12.37	1 年以内	原材料
		24,650.20	0.07	1-2 年	
天津渤海化工集团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5,086.00	10.43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3,317.80	5.86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27,966.99	3.55	1 年以内	原材料
		133,158.00	0.36	1-2 年	
小计		21,543,815.41	57.56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日照市日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3,458.43	12.97	1 年以内	原材料
石家庄亚亨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36,328.00	11.94	1 年以内	原材料
天津市伟迈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7,388.41	9.89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1,285.99	8.20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黑猫炭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97,913.45	4.32	1 年以内	原材料
		133,158.00	0.38	1-2 年	
小计		16,529,532.28	47.71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唐山达丰焦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58,875.40	14.35	1 年以内	原材料
石家庄亚亨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59,067.20	10.21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93,989.85	8.65	1 年以内	原材料
日照市日晋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3,000.00	8.00	1 年以内	原材料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2,915.72	7.89	1 年以内	原材料
小计		27,217,848.17	49.09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五）其他应收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分析如下：

（1）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25,330.86	100.00	809,546.54	100.00	1,115,784.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925,330.86	100.00	809,546.54	100.00	1,115,784.32

（续上表）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14,092.04	100.00	813,984.61	100.00	1,200,107.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14,092.04	100.00	813,984.61	100.00	1,200,107.43

（续上表）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0,188.39	100.00	576,160.43	100.00	4,744,027.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320,188.39	100.00	576,160.43	100.00	4,744,027.9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26,930.86	16,346.54	5.00	415,692.04	20,784.61	5.00	3,238,992.43	161,949.64	5.00
1-2年							20,284.00	2,028.40	10.00
2-3年	20,000.00	4,000.00	20.00	20,000.00	4,000.00	20.00	2,060,911.96	412,182.39	20.00
3-4年	1,578,400.00	789,200.00	50.00	1,578,400.00	789,200.00	50.00			
小计	1,925,330.86	809,546.54		2,014,092.04	813,984.61		5,320,188.39	576,160.43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出口退税、保证金等，公司 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14 年末下降较多，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金额下降所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账龄 1 年以上款项主要系应收成都市通用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设计费保证金 1,500,000.00 元，该笔款项系以前年度支付的工程项目设计费，但后来由于公司临时改变经营决策，项目暂未实施，因此设计服务并未提供，最终双方协议约定，如期后仍有合作，该笔设计费仍可抵扣合同价款。公司认为，期后公司仍有可能与其继续合作，因此暂挂其他应收款，并按照 3-4 年 50% 计提坏账。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成都市通用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77.91	3-4 年	设计费保证金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8,807.75	4.09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代扣代缴个人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111,016.15	5.77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代扣代缴个人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109,064.44	5.66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乐凯保定化工设计研究院天津分院	非关联方	75,000.00	3.90	3-4 年	设计费保证金
小计		1,873,888.34	97.33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账面余额	占总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关系		的比例 (%)		
成都市通用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74.48	3-4 年	设计费保证金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126,067.59	6.26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代扣代缴个人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168,812.96	8.38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代扣代缴个人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117,194.17	5.82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乐凯保定化工设计研究院天津分院	非关联方	75,000.00	3.72	3-4 年	设计费保证金
小计		1,987,074.72	98.66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 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应收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2,079,847.92	39.09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成都市通用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8.19	2-3 年	设计费保证金
溢辉环保	关联方	850,000.00	15.98	1 年以内	往来款
		471,811.96	8.87	2-3 年	
代扣代缴个人养老保险	非关联方	161,811.00	3.04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代扣代缴个人医疗保险	非关联方	126,587.61	2.38	1 年以内	代扣代缴
小计		5,190,058.49	97.55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六）存货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60,616,628.99	36,180,249.29	34,933,717.76
在产品	3,642,923.33	4,349,798.45	6,591,574.53
库存商品	38,617,848.47	91,371,402.56	90,390,993.69
低值易耗品	524,628.13	524,393.09	517,848.39
存货余额合计	103,402,028.92	132,425,843.39	132,434,134.37

减：存货跌价准备	235,540.69	1,729,294.10	1,054,829.67
存货净额	103,166,488.23	130,696,549.29	131,379,304.70

2、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工业萘、粗苯、硫磺、重苯、液碱、片碱以及辅助材料等，库存商品主要为顺酐（马来酐）、苯酐、硫酸、纯苯、甲苯、二甲苯等，在产品为生产流程中的在制品，低值易耗品主要为日常用办公用品和工具。

公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已经达到一定规模，公司各月产量与销量达到动态均衡，因此，公司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各期末余额基本保持在一定规模，而 2016 年 3 月末原材料余额较 2015 年末增加较多、库存商品余额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受市场行情所影响，2016 年 3 月公司主要产品纯苯出货量较大，因此库存商品余额下降较多，同时公司为满足纯苯的市场需求而增加主要原材料粗苯的采购，因此原材料余额增加较多。

3、存货跌价准备测试和计提情况

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每年末会对所有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库存商品、半成品和原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后与账面价值比较孰低进行减值测试；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后与账面价值比较孰低进行减值测试。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库龄均为 1 年以内，公司经过存货减值测试，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存货硫酸、甲苯、二甲苯等产品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235,540.69 元。除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外，其他存货账面价值均高于可变现净值，未发生减值。公司的库存能力较大，且产品不存在过期变质的问题。

（七）其他流动资产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990,651.34	21,394,928.58	31,115,657.07
预缴房产税	253,658.94		
耐火砖	33,461.57	66,153.86	
辅助原料	20,527.78	57,860.20	33,747.54

合计	11,298,299.63	21,518,942.64	31,149,404.61
----	---------------	---------------	---------------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预缴的各项税金以及各项待摊费用等，报告期内各期末余额波动主要受留抵增值税额变动所致。

(八) 固定资产及折旧

1、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5%，折旧年限、年折旧率见下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2016年1-3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1,871,621.57	584,197,096.38	3,456,112.43	2,455,338.39	731,980,168.77
2、本期增加金额		3,231,914.01		25,299.15	3,257,213.16
(1) 购置		120,798.72		25,299.15	146,097.87
(2) 在建工程转入		3,111,115.29			3,111,115.2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41,871,621.57	587,429,010.39	3,456,112.43	2,480,637.54	735,237,381.9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999,230.19	143,044,956.21	2,161,333.40	1,428,084.54	165,633,604.34
2、本期增加金额	1,754,615.03	13,884,785.56	175,181.30	68,519.74	15,883,101.6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1,754,615.03	13,884,785.56	175,181.30	68,519.74	15,883,101.63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期末余额	20,753,845.22	156,929,741.77	2,336,514.70	1,496,604.28	181,516,705.97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117,776.35	430,499,268.62	1,119,597.73	984,033.26	553,720,675.96
2、期初账面价值	122,872,391.38	441,152,140.17	1,294,779.03	1,027,253.85	566,346,564.43

(续上表)

2015 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826,796.77	462,973,142.55	3,338,591.06	1,761,031.13	546,899,561.51
2、本期增加金额	63,044,824.80	121,223,953.83	117,521.37	694,307.26	185,080,607.26
(1) 购置		11,808,105.51	117,521.37	694,307.26	12,619,934.14
(2) 在建工程转入	63,044,824.80	109,415,848.32			172,460,673.1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41,871,621.57	584,197,096.38	3,456,112.43	2,455,338.39	731,980,168.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108,495.61	93,257,521.84	1,522,733.63	889,638.23	108,778,389.31
2、本期增加金额	5,890,734.58	49,787,434.37	638,599.77	538,446.31	56,855,215.03
(1) 计提	5,890,734.58	49,787,434.37	638,599.77	538,446.31	56,855,215.03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8,999,230.19	143,044,956.21	2,161,333.40	1,428,084.54	165,633,604.34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2,872,391.38	441,152,140.17	1,294,779.03	1,027,253.85	566,346,564.43
2、期初账面价值	65,718,301.16	369,715,620.71	1,815,857.43	871,392.90	438,121,172.20

(续上表)

2014 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788,964.05	357,373,608.28	3,024,660.29	1,479,580.44	438,666,813.06
2、本期增加金额	2,037,832.72	108,510,859.01	313,930.77	281,450.69	111,144,073.19
(1) 购置		70,907,657.64	313,930.77	281,450.69	71,503,039.10
(2) 在建工程转入	2,027,650.72	37,603,201.37			39,630,852.0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0,182.00				10,182.00
3、本期减少金额		2,911,324.74			2,911,324.74
(1) 处置或报废		2,911,324.74			2,911,324.74
(2) 其他					
4、期末余额	78,826,796.77	462,973,142.55	3,338,591.06	1,761,031.13	546,899,561.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05,682.36	57,801,791.85	883,549.62	472,065.72	68,463,089.55
2、本期增加金额	3,802,813.25	36,634,416.38	639,184.01	417,572.51	41,493,986.15
(1) 计提	3,802,813.25	36,634,416.38	639,184.01	417,572.51	41,493,986.15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178,686.39			1,178,686.39
(1) 处置或报废		1,178,686.39			1,178,686.39
(2) 其他					
4、期末余额	13,108,495.61	93,257,521.84	1,522,733.63	889,638.23	108,778,389.31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718,301.16	369,715,620.71	1,815,857.43	871,392.90	438,121,172.2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67,483,281.69	299,571,816.43	2,141,110.67	1,007,514.72	370,203,723.51

公司固定资产 2015 年末账面原值较 2014 年末账面原值增加较多，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建工程建设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以及购置新设备所致。

3、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有账面价值 40,887,300.78 元，账面净值 35,072,523.11 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4、为了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将账面原值 256,352,960.01 元，账面净值为 163,214,078.00 元的机器设备用于抵押担保，账面原值 17,046,128.88 元，账面净值为 14,675,428.41 元的房屋建筑物抵押给银行以申请贷款或开立票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建筑物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五）固定资产”之说明。

5、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在建工程明细情况：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ERP 系统	9,682.05		
吐氏酸 J 酸生产线	140,887.26		
二三酸生产线			1,736,027.07
二萘酚生产线	1,513,959.59	1,430,907.06	3,946,405.82
苯酐生产线			604,499.39
苯加氢生产线			403,074.14
硫酸生产线			47,196,862.92
顺酐生产线			188,679.24
合计	1,664,528.90	1,430,907.06	54,075,548.58

（2）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ERP 系统		9,682.05			9,682.05
二萘酚生产线	1,430,907.06	381,539.34		298,486.81	1,513,959.59
苯酐生产线		2,049,213.87		2,049,213.87	
苯加氢生产线		51,653.85		51,653.85	
硫酸生产线		611,760.76		611,760.76	
顺酐生产线		100,000.00		100,000.00	
吐氏酸 J 酸生产线		140,887.26			140,887.26
小计	1,430,907.06	3,344,737.13		3,111,115.29	1,664,528.90

(续上表)

2015 年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二三酸生产线	1,736,027.07	1,352,558.93		3,088,586.00	
二萘酚生产线	3,946,405.82	26,781,968.39		29,297,467.15	1,430,907.06
苯酐生产线	604,499.39	23,751,127.56		24,355,626.95	
苯加氢生产线	403,074.14	39,329,257.50		39,732,331.64	
硫酸生产线	47,196,862.92	28,020,384.94		75,217,247.86	
顺酐生产线	188,679.24	580,734.28		769,413.52	
小计	54,075,548.58	119,816,031.60		172,460,673.12	1,430,907.06

(续上表)

2014 年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数
二三酸生产线	1,400,000.00	336,027.07			1,736,027.07
二萘酚生产线	2,306,580.92	5,568,272.97		3,928,448.07	3,946,405.82
苯酐生产线	954,499.39	219,811.32		569,811.32	604,499.39
苯加氢生产线	19,635,101.66	14,963,122.52		34,195,150.04	403,074.14
硫酸生产线	9,587,193.39	38,547,112.19		937,442.66	47,196,862.92
顺酐生产线		188,679.24			188,679.24

小计	33,883,375.36	59,823,025.31		39,630,852.09	54,075,548.58
----	---------------	---------------	--	---------------	---------------

公司 2015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是公司在建工程于 2015 年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工程物资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工程物资明细情况：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2,763,245.44	2,376,536.13	373,425.66
合计	2,763,245.44	2,376,536.13	373,425.66

（十一）无形资产及摊销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300,501.40	3,913,692.50	61,000.00	81,275,193.90
2、本期增加金额		624,000.00		624,000.00
(1) 购置		624,000.00		624,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77,300,501.40	4,537,692.50	61,000.00	81,899,193.9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72,874.23	1,550,075.88	42,361.00	7,665,311.11
2、本期增加金额	386,502.52	216,484.62	5,083.32	608,070.46
(1) 计提	386,502.52	216,484.62	5,083.32	608,070.46
(2) 其他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6,459,376.75	1,766,560.50	47,444.32	8,273,381.57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841,124.65	2,771,132.00	13,555.68	73,625,812.33
2、期初账面价值	71,227,627.17	2,363,616.62	18,639.00	73,609,882.79

(续上表)

2015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300,501.40	3,913,692.50	61,000.00	81,275,193.9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77,300,501.40	3,913,692.50	61,000.00	81,275,193.9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26,864.17	767,337.38	22,027.72	5,316,229.27
2、本期增加金额	1,546,010.06	782,738.50	20,333.28	2,349,081.84
(1) 计提	1,546,010.06	753,874.50	20,333.28	2,320,217.84
(2) 其他		28,864.00		28,864.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6,072,874.23	1,550,075.88	42,361.00	7,665,311.11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227,627.17	2,363,616.62	18,639.00	73,609,882.7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72,773,637.23	3,146,355.12	38,972.28	75,958,964.63

(续上表)

2014 年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300,501.40	1,113,662.50	61,000.00	78,475,163.90
2、本期增加金额		2,800,030.00		2,800,030.00
(1) 购置		2,800,030.00		2,800,03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77,300,501.40	3,913,692.50	61,000.00	81,275,193.9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80,854.11	389,781.88		3,370,635.99
2、本期增加金额	1,546,010.06	377,555.50	22,027.72	1,945,593.28
(1) 计提	1,546,010.06	377,555.50	22,027.72	1,945,593.28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期末余额	4,526,864.17	767,337.38	22,027.72	5,316,229.27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773,637.23	3,146,355.12	38,972.28	75,958,964.63
2、期初账面价值	74,319,647.29	723,880.62	61,000.00	75,104,527.91

2、为了满足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将账面原值为 26,108,288.00 元，账面净值为 23,787,138.76 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银行以申请贷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二）主要无形资产”之说明。

3、报告期内公司排污权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取得时间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月)	摊余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月)
华熠化工	2014-07-31	购入	79,950.00	直线法	60	51,967.50	39
	2014-10-12	购入	2,503,600.00	直线法	60	1,752,520.00	42
佳跃化工	2014-07-31	购入	216,480.00	直线法	60	140,712.00	39
宝翔化工	2016-02-20	购入	624,000.00	直线法	60	603,200.00	58
宝顺化工	2012-03-10	购入	1,113,662.50	直线法	60	222,732.50	12
合计			4,537,692.50			2,771,132.00	

4、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1、最近两年一期的长期待摊费用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18,515,415.29		2,392,972.11		16,122,443.18
热载体	3,122,813.96		289,175.01		2,833,638.95
净化剂	5,007,462.35		552,391.14		4,455,071.21
合计	26,645,691.60		3,234,538.26		23,411,153.34

2015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22,490,110.55	5,677,141.90	9,651,837.16		18,515,415.29
热载体	3,810,323.73	410,820.51	1,098,330.28		3,122,813.96
净化剂	4,948,690.70	1,889,418.81	1,830,647.16		5,007,462.35
合计	31,249,124.98	7,977,381.22	12,580,814.60		26,645,691.60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	27,882,739.07	4,411,623.80	9,804,252.32		22,490,110.55
热载体	4,490,027.34	578,793.17	1,258,496.78		3,810,323.73
净化剂	2,870,048.73	3,030,478.64	951,836.67		4,948,690.70
合计	35,242,815.14	8,020,895.61	12,014,585.77		31,249,124.98

2、公司生产过程中催化剂作用是加快（汽化后）原料与气体（氢气、氧气）进行反应，促进转化效率和反应速度，活性越高转化率越好，产品的产率越高。热载体主要是负责热传导，将热量传递给物料以进行反应或将反应产生的热量导出。净化剂主要是去杂质，起到吸附和解析的作用。

3、摊销时间的确定：公司根据行业经验、厂家经验数据、公司实际使用情况综合考虑后确定，公司的催化剂、热载体、净化剂摊销期限一般在2-7年左右。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83,058.35	445,764.58	3,045,290.15	761,322.53	2,261,172.04	565,293.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4,387.80	131,096.95	876,450.21	219,112.55	211,500.40	52,875.10
递延收益	10,877,756.44	2,719,439.11	10,935,412.39	2,733,853.10	11,166,036.19	2,791,509.05
合计	13,185,202.59	3,296,300.64	14,857,152.75	3,714,288.18	13,638,708.63	3,409,677.17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短期借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1,500,000.00	113,500,000.00	137,500,000.00
抵押兼保证借款	62,000,000.00		
合计	133,500,000.00	113,500,000.00	137,500,000.00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借款年利率	借款余额	借款方式	担保方式
河北唐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南支行	2015-5-20	2016-5-19	6.1200%	23,500,000.00	抵押	注 1
	2015-5-20	2016-5-19	6.1200%	23,500,000.00		注 2
	2016-3-11	2017-3-10	5.2200%	24,500,000.00		注 3
交通银行唐山分行	2016-3-16	2017-3-16	5.2200%	20,000,000.00	抵押兼保证	注 4
民生银行唐山分行	2015-7-13	2016-6-30	6.3050%	42,000,000.00		注 5
合计				133,500,000.00		

注 1：公司账面原值为 69,135,324.52 元，账面净值为 32,424,382.43 元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2：公司账面原值为 30,354,681.23 元，账面净值为 16,664,137.73 元的机器设备及宝铁煤化工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3：公司账面原值为 88,182,554.24 元，账面净值为 57,883,395.08 元的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4：公司账面原值为 7,200,000.00 元，账面净值为 6,359,999.9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丰南国用（2010）第 1189/1190 号）、（丰南国用（2010）第 1188 号）和账面原值为 4,904,807.00 元，账面净值为 3,845,369.12 元房屋建筑物（丰南区房权证黑沿子镇字第 201100294 号）提供抵押担保及自然人苏铁恩、裴桂秀、苏永春和李彩平共同提供保证担保。

注 5：公司账面原值为 18,908,288.00 元，账面净值为 17,427,138.77 元的土地使用权（丰南国用（2012）第 357 号）、账面原值为 12,141,321.88 元，账面净值为 10,830,059.29 元的房屋建筑物（丰南区房权证柳树 0 镇字第 201200916 号）提供抵押担保及宝铁煤化工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应付票据

1、最近两年的应付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192,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192,000,000.00	120,000,000.00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票行	开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收票单位
中信银行唐山分行	2015.12.15	2016.06.15	5,000,000.00	唐山海港盛达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10,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5,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10,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10,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10,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2015.12.15	2016.06.15	10,000,000.00	唐山海港新阳商贸有限公司
合计			60,000,000.00	

3、其他说明：

公司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提供 3000 万元存款保证金及账面原值为 68,680,400.02 元，账面净值为 56,242,162.76 元的机器设备进行抵押担保。

（三）应付账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378,699.94	60.52	49,690,547.15	73.38	66,042,110.57	78.02
1-2 年	11,837,696.98	29.39	13,386,333.55	19.77	14,191,620.38	16.76
2-3 年	2,599,642.40	6.45	3,178,757.40	4.69	4,120,907.34	4.87
3 年以上	1,463,142.44	3.63	1,463,142.44	2.16	296,765.00	0.35
合计	40,279,181.76	100.00	67,718,780.54	100.00	84,651,403.29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材料采购款、应付工程设备款等。公司 2016 年 3 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与高碑店市建筑企业（集团）公司结算并支付工程尾款，并同时清理与宝铁煤化工的货款所致。公司 2015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系 2015 年原材料单价较 2014 年下降所致。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9,300.00	4.77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1,124,316.51	2.79	1-2 年	
河北新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4,692.50	6.96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天津天乙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0,322.47	2.26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584,465.40	1.45	1-2 年	
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1,348.99	3.50	1 年以内	货款
天津市圣融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990.00	0.55	1 年以内	货款
		1,185,218.22	2.94	1-2 年	
小计		10,161,654.09	25.22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高碑店市建筑企业（集团）公司	非关联方	8,803,416.00	13.00	1 年以内	工程款
宝铁煤化工	关联方	6,819,411.44	10.07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2,500.00	2.93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1,124,316.51	1.66	1-2 年	
河北新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5,883.40	3.61	1 年以内	工程款
天津天乙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028.64	2.00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915,466.73	1.35	1-2 年	
小计		23,445,022.72	34.62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宝铁煤化工	关联方	10,175,140.71	12.02	1 年以内	货款
南京海陆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94,316.51	7.67	1 年以内	工程设备款
李文英	非关联方	3,965,041.00	4.68	1-2 年	工程款
		2,172,417.00	2.57	2-3 年	

天津天乙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1,997.58	4.30	1 年以内	设备款
		1,000,141.00	1.18	1-2 年	
		88,458.80	0.10	2-3 年	
考伯斯（中国）碳素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91,934.00	5.19	1 年以内	货款
小计		31,929,446.60	37.72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四）预收款项

1、最近两年一期的预收款项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061,256.65	99.23	73,591,033.34	99.39	93,614,411.07	97.47
1-2 年	153,911.70	0.44	302,848.10	0.41	1,594,688.38	1.66
2-3 年	89,107.30	0.25	105,938.41	0.14	832,225.41	0.87
3 年以上	27,651.09	0.08	44,870.59	0.06	350.00	0.00
合计	35,331,926.74	100.00	74,044,690.44	100.00	96,041,674.86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均为客户预付的货款。按照公司销售模式，公司不同产品不同客户会采取不同的收款方式，公司主要产品苯类、酸酐类产品以预收货款为主。公司各期期末预收货款余额变化主要受期末时点的合同标的额、原材料单价的差异影响所致。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账龄 1 年以上款项金额及占比较小，其形成原因主要为与客户结算时遗留尾款所致。

2、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70,816.62	36.43	1 年以内	预收货款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99,507.40	9.0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石家庄市油漆厂	非关联方	1,538,710.40	4.3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7,074.90	3.3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泉州市华成物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7,600.00	3.22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小计		19,943,709.32	56.45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26,427.50	15.70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62,907.80	13.46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利华益维远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45,573.00	8.8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北京鑫海昊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3,591.70	4.07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唐山科洁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75,720.00	3.75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小计		33,924,220.00	45.82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天津亿海川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36,622.40	12.7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东营益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23,353.00	11.7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山东齐旺达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37,086.00	10.03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天津汇圣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23,043.00	9.39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淄博润尔石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6,914.50	5.94	1年以内	预收货款
小计		47,927,018.90	49.89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1、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分析如下：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2016年1-3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2,748,626.70	9,794,302.09	9,484,939.58	3,057,989.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64,461.96	1,164,461.96	
合计	2,748,626.70	10,958,764.05	10,649,401.54	3,057,989.21

(续上表)

2015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649,752.16	51,229,197.78	52,130,323.24	2,748,626.7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27,226.56	4,627,226.56	
合计	3,649,752.16	55,856,424.34	56,757,549.80	2,748,626.70

(续上表)

2014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8,893,182.37	58,656,195.75	63,899,625.96	3,649,752.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32,121.00	4,532,121.00	
合计	8,893,182.37	63,188,316.75	68,431,746.96	3,649,752.1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2016年1-3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48,626.70	8,969,996.04	8,660,633.53	3,057,989.21
职工福利费		122,627.54	122,627.54	
社会保险费		701,678.51	701,678.5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9,677.40	439,677.40	
工伤保险费		232,488.00	232,488.00	
生育保险费		29,513.11	29,513.11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2,748,626.70	9,794,302.09	9,484,939.58	3,057,989.21

(续上表)

2015 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9,752.16	47,908,235.15	48,809,360.61	2,748,626.70
职工福利费		478,900.56	478,900.56	
社会保险费		2,798,062.07	2,798,062.0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8,720.02	1,568,720.02	
工伤保险费		1,065,996.80	1,065,996.80	
生育保险费		163,345.25	163,345.25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000.00	44,000.00	
合计	3,649,752.16	51,229,197.78	52,130,323.24	2,748,626.70

(续上表)

2014 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47,066.37	55,895,506.02	60,792,820.23	3,649,752.16
职工福利费	346,116.00	174,873.44	520,989.44	
社会保险费		2,561,816.29	2,561,816.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56,227.88	1,556,227.88	
工伤保险费		817,366.60	817,366.60	
生育保险费		188,221.81	188,221.81	
住房公积金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00.00	24,000.00	
合计	8,893,182.37	58,656,195.75	63,899,625.96	3,649,752.1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83,588.16	1,083,588.16	
失业保险费		80,873.80	80,873.80	
合计		1,164,461.96	1,164,461.96	

(续上表)

2015 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301,792.80	4,301,792.80	
失业保险费		325,433.76	325,433.76	
合计		4,627,226.56	4,627,226.56	

(续上表)

2014 年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4,120,110.00	4,120,110.00	
失业保险费		412,011.00	412,011.00	
合计		4,532,121.00	4,532,121.00	

公司 2015 年职工薪酬较 2014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化工行业经济持续低迷，公司管理层决定停产部分生产线，以应对因市场剧烈变化而带来的经营风险。停产期间的生产工人工资有所下降，最终导致 2015 年度整体工资薪酬下降、2015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 2014 年末余额同样出现下降。

(六) 应交税费

1、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交税费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城建税	239,562.48		15,605.26
企业所得税	7,330,414.33	7,719,812.71	2,568,733.27
个人所得税	10,551.04	7,287.43	14,889.50
教育费附加	102,669.64		6,687.97
地方教育附加	68,446.43		4,458.65
印花税	370,423.20	51,046.18	54,589.50
合计	8,122,067.12	7,778,146.32	2,664,964.15

公司 2015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变动所致。

(七) 应付股利

1、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股利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赵明洲		4,020,000.00	
孟令金		4,020,000.00	
苏铁恩			1,920,000.00
合 计		8,040,000.00	1,920,000.00

（八）其他应付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6,890.26	94.98	40,325,217.37	12.92	51,688,671.66	13.53
1-2年			49,990,000.00	16.02	186,246,980.00	48.74
2-3年	60,000.00	4.50	148,746,980.00	47.66	133,149,619.21	34.85
3年以上	6,897.70	0.52	73,035,180.71	23.40	11,000,000.00	2.88
合计	1,333,787.96	100.00	312,097,378.08	100.00	382,085,270.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逐年下降，并且2016年3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归还股东借款379,176,980.00元所致。

2、截至2016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河北丰南临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900,000.00	67.48	1年以内	往来款
唐山市路南区合鑫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357.08	14.80	1年以内	暂估运费
吕董玉	非关联方	106,906.84	8.02	1年以内	代收代付
河北新力药化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4.50	2-3年	保证金
唐山交通运输集团国通特种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21.53	2.82	1年以内	暂估运费

小计		1,301,885.45	97.62	
----	--	--------------	-------	--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赵明洲	关联方	6,300,000.00	2.02	1 年以内	借款
		39,990,000.00	12.81	1-2 年	
		70,000,000.00	22.43	2-3 年	
		10,500,000.00	3.36	3 年以上	
孟令金	关联方	6,300,000.00	2.02	1 年以内	借款
		10,000,000.00	3.20	1-2 年	
		48,686,980.00	15.60	2-3 年	
		19,500,000.00	6.25	3 年以上	
裴爱和	关联方	30,000,000.00	9.61	2-3 年	借款
		43,000,000.00	13.78	3 年以上	
宝铁煤化工	关联方	27,000,000.00	8.65	1 年以内	借款
唐山市古冶区宏福汽车队	非关联方	397,218.91	0.13	1 年以内	暂估运费
小计		311,674,198.91	99.86		

4、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总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赵明洲	关联方	39,990,000.00	10.47	1 年以内	借款
		73,000,000.00	19.11	1-2 年	
		25,500,000.00	6.67	2-3 年	
		3,300,000.00	0.86	3 年以上	
孟令金	关联方	10,000,000.00	2.62	1 年以内	借款
		83,186,980.00	21.77	1-2 年	
		25,500,000.00	6.67	2-3 年	
		3,300,000.00	0.86	3 年以上	
裴爱和	关联方	30,000,000.00	7.85	1-2 年	借款
		43,000,000.00	11.25	2-3 年	

苏永春	关联方	24,000,000.00	6.28	2-3 年	借款
		4,400,000.00	1.15	3 年以上	
苏铁恩	关联方	14,000,000.00	3.66	2-3 年	借款
小计		379,176,980.00	99.24		

5、截至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及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九（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说明。

（九）递延收益

1、最近两年一期的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款返还	10,935,412.39		57,655.95	10,877,756.44
合计	10,935,412.39		57,655.95	10,877,756.44

续上表

2015 年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款返还	11,166,036.19		230,623.80	10,935,412.39
合计	11,166,036.19		230,623.80	10,935,412.39

续上表

2014 年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土地款返还	11,396,660.00		230,623.81	11,166,036.19
合计	11,396,660.00		230,623.81	11,166,036.19

（十）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逾期未偿还重大债务。

八、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92,6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79,119,829.00	160,500,000.00	35,500,000.00
专项储备	17,885,823.39	16,367,940.56	12,197,811.41
盈余公积	3,839,813.40	3,839,813.40	630,001.69
未分配利润	86,091,827.09	73,522,083.98	67,359,20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9,537,292.88	264,229,837.94	125,687,014.54

1、公司股本变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部分。

2、资本公积变化说明：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379,119,829.00		379,119,829.00
其他资本公积	160,500,000.00		160,500,000.00	
合计	160,500,000.00	379,119,829.00	160,500,000.00	379,119,829.00

续上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5,500,000.00	125,000,000.00		160,500,000.00
合计	35,500,000.00	125,000,000.00		160,500,000.00

续上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35,500,000.00		35,500,000.00
合计		35,500,000.00		35,500,000.00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宝顺化工、宝翔化工、佳跃化工和晟春商贸，2014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5,500,000.00 元是因追溯合并产生，2015 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是因追溯合并的子公司宝顺化工、宝翔化工和佳跃化工增资所致，2016 年 1-3 月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60,500,000.00 元是因为同一控制下取得子公司所致，资本溢价增加系 2016 年 3 月增资 461,719,829.00 元，其中注册资本 82,600,000.00 元，资本公积 379,119,829.00 元。

3、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公司专项储备系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安全生产费的计提标准：提取基数为上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4%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2%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5%提取；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4、公司报告期内盈余公积的变动，均系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5、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期初未分配利润	73,522,083.98	67,359,201.44	60,500,943.71
加：本期净利润	12,569,743.11	26,122,694.25	7,488,259.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9,811.71	630,001.6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75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91,827.09	73,522,083.98	67,359,201.44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公司的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自然人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苏铁恩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8.02
苏永春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	29.70
赵明洲	实际控制人之一	13.46
孟令金	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	18.73

2016年3月30日，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中采取一致表决意见。四人合计控制公司84.77%表决权，超过公司表决权总数的百分之五十，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苏永春、苏铁恩、孟令金、赵明洲。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何晓尊	股东、监事	4.96
柏会文	股东	3.38
张焱燊	股东、董事、财务总监	1.30
唐山市丰南区元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6.60
唐山市丰南区永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7.46
唐山市丰南区裕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5.59
宝铁煤化工	苏铁恩持股 46.70%； 孟令金持股 16.65%； 赵明洲持股 26.65%	
星宝建材	苏永春持股 80%； 张焱燊持股 20%	
溢辉环保	苏永春持股 100%	
万丰兴化工	苏铁恩持股 37.00%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赵明洲持股 10%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赵明洲持股 35%	
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	赵明洲持股 50%	
广州丰钰贸易有限公司	赵明洲持股 40%	
唐山惠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孟令金持股 87.76%	
唐山嘉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孟令金持股 95.67%	
唐山市丰南区和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孟令金持股 22.34%	
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	刘俊贵持股 70%	
唐山市丰南区平安货运车队	何晓尊任总经理	
唐山市丰南区日昌商贸有限公司	何晓尊持股 20%	
苏永旺	董事会秘书	
刘俊贵	董事	
王家存	监事会主席	
李树军	职工代表监事	
齐雷	总经理	
刘宗安	副总经理	
刘革芹	副总经理	
甄学鹏	副总经理	
裴爱和	苏铁恩之近亲属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宝铁煤化工	工业萘	市场价	9,582,305.38	26.20	47,462,479.64	21.60	119,501,283.73	27.78
宝铁煤化工	粗苯	市场价					5,633,288.06	0.68
宝铁煤化工	纯苯	市场价					29,406,035.04	45.58
宝铁煤化工	重苯	市场价					19,939,084.67	41.40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重苯	市场价					1,142,305.98	2.37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工业萘	市场价	2,438,733.51	9.86	6,194,848.38	2.90	4,295,243.33	1.01
万丰兴化工	甲醇	市场价	802,126.50	100.00	5,505,260.85	100.00	6,628,675.89	100.00
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	粗苯	市场价					8,362,148.59	1.01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工业萘	市场价	3,527,632.99	14.26				
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	工业萘	市场价	863,869.89	3.49				
小计			17,214,668.27		59,162,588.87		194,908,065.29	

关联交易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主要内容为：工业萘、粗苯、纯苯、重苯、甲醇等原材料。

①与宝铁煤化工的关联采购；

宝铁煤化工主要经营初级煤化工产品制造加工，宝铁煤化工的实际生产及销售的产品为工业萘、炭黑油、中性酚钠、沥青、洗油、粗蒽。

报告期内公司向宝铁煤化工的关联采购金额较大，其中主要采购的原材料为工业萘，2016年1-3月、2015年度、2014年度公司向宝铁煤化工采购工业萘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分别为26.20%、21.60%、27.78%。

2014年度宝铁煤化工尚有一条苯加氢生产线处于投产状态，苯加氢生产线

的原材料为粗苯，最终产出纯苯、甲苯、二甲苯、重苯等产品。粗苯、纯苯、重苯亦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因此 2014 年公司向宝铁煤化工采购的产品包括粗苯、纯苯和重苯。2014 年 11 月宝铁煤化工苯加氢生产线改造为粗苯精制生产线，改造后公司不存在向宝铁煤化工采购苯类产品的关联交易。

由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宝铁煤化工作为专业的煤化工深加工企业，报告期内其主要产品包括工业萘、粗苯、重苯、纯苯等产品，出于成本效益原则，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具有合理必要性。

②与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商贸公司的关联采购；

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如工业萘、粗苯等属于煤化工深加工产物，2014 年以来由于国内经济形势持续低迷，石油、煤炭行业持续不景气，焦化行业停车减产增多，造成工业萘、粗苯等产品产量降低，因此公司原材料的采购大部分需要通过经销商采购。目前基础化工产品经销模式已经普遍存在，经销商作为专业的贸易公司，能够快速并且优质的为公司寻求原料资源。因此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等经销商采购原材料具有合理必要性。

③与万丰兴化工的关联采购。

万丰兴化工主要经营生产销售甲醇、液氧、液氩、液氮、氮气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所耗用的甲醇全部从关联方万丰兴化工采购，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向其采购金额分别为 802,126.50 元、5,505,260.85 元、6,628,675.89 元。

关联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内关联采购交易价格与全年采购均价对比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均价	全年采购均价	价格差异率
2016 年 1-3 月					
工业萘	16,412,541.77	7,096.24	2,312.85	2,383.14	-2.95%
甲醇	802,126.50	568.88	1,410.01	1,410.01	0.00%
2015 年度					
工业萘	53,657,328.02	20,346.05	2,637.24	2,839.20	-7.11%
甲醇	5,505,260.85	3,412.53	1,613.25	1,613.25	0.00%
2014 年度					

工业萘	123,796,527.06	23,948.35	5,169.31	5,262.87	-1.78%
粗苯	13,681,153.73	2,348.86	5,824.59	5,689.03	2.38%
纯苯	29,671,837.61	4,064.02	7,301.11	7,010.26	4.15%
重苯	21,126,886.38	6,398.61	3,301.79	3,257.60	1.36%
甲醇	6,631,660.51	3,372.63	1,966.32	1,965.43	0.05%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从关联方采购产品的价格与全年采购均价不存在重大差异，交易价格基本公允。

关联交易决策过程：根据正常采购流程，一般由总经理审批。

关联交易持续性：

①与宝铁煤化工的关联采购；

宝铁煤化工主要经营初级煤化工产品制造加工，宝铁煤化工的实际生产及销售的产品为工业萘、炭黑油、中性酚钠、沥青、洗油、粗蒽。期后公司将持续向其采购工业萘。

②与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广州永望贸易有限公司、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商贸公司的关联采购；

目前基础化工产品经销模式已经普遍存在，经销商作为专业的贸易公司，能够快速并且优质的为公司寻求原料资源。公司向其采购完全出于市场供求关系以及市场价格决定，期后公司在采购过程中秉承公开市场竞价方式，与非关联方定价完全一致的原则向其进行采购，同时公司承诺尽量减少此类关联交易。

③与万丰兴化工的关联采购。

万丰兴化工主要经营生产销售甲醇、液氧、液氩、液氮、氮气等产品。期后公司将持续向其采购工业萘。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 额的比 例(%)
宝铁煤化工	硫酸	市场价					596,982.23	1.16
宝铁煤化工	纯苯	市场价					9,538,196.94	1.94

宝铁煤化工	洗油	市场价	1,244,687.35	49.52	1,025,712.81	5.31		
宝铁煤化工	残萘	市场价	488,080.33	46.78	1,333,033.33	17.85	13,059,964.13	55.79
星宝建材	残萘	市场价	423,487.18	40.59	4,403,625.63	58.97	6,611,481.20	28.24
星宝建材	硫酸	市场价	98,668.47	0.48	581,635.74	0.67	502,460.00	0.97
万丰兴化工	片碱	市场价			11,653.85	0.04	28,038.46	0.23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洗油	市场价			94,468.38	0.49	106,555.56	0.33
小计			2,254,923.33		7,450,129.74		30,443,678.52	

关联交易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主要内容为：残萘、硫酸、洗油、片碱、纯苯等产品。

①向宝铁煤化工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宝铁煤化工销售产品主要有残萘、洗油、纯苯和硫酸等。2014年度宝铁煤化工尚有一条顺酐生产线投入生产，顺酐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纯苯，宝铁煤化工向公司采购纯苯进行生产调度。2014年4月后该生产线停产。

宝铁煤化工向公司采购残萘和洗油用来生产工业萘及提纯洗油，由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宝铁煤化工作为专业的煤化工深加工企业，出于成本效益原则，宝铁煤化工向公司采购残萘和洗油，具有合理必要性。

②公司向星宝建材销售残萘和硫酸；

残萘和硫酸是星宝建材生产混凝土外加剂的主要材料，由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出于成本效益原则，星宝建材向公司采购残萘和硫酸，具有合理必要性。

③公司向万丰兴化工、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万丰兴化工向公司采购少量片碱，系临时材料周转使用，具有合理性。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向公司为化工产品贸易公司，向公司采购少量洗油产品具有商业合理性。

关联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定价政策与非关联方完全一致，即为市场价格结算，报告期内关联销售的主要产品价格与向非关联方销售的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产品类型	关联销售单价	非关联销售单价	价格差异率
------	--------	---------	-------

2016 年 1-3 月			
残萘	1,086.01	1,089.21	-0.29%
硫酸	270.00	266.01	1.50%
洗油	1,113.00	1,160.92	-4.13%
2015 年度			
残萘	1,639.05	1,657.03	-1.09%
硫酸	306.12	300.83	1.76%
洗油	2,330.60	2,376.04	-1.91%
2014 年度			
残萘	2,869.41	2,880.15	-0.37%
纯苯	7,398.65	7,218.94	2.49%
硫酸	279.08	280.06	-0.35%
洗油	2,991.45	3,137.99	-4.67%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实现的毛利及其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关联销售金额	关联销售实现毛利	关联销售实现毛利占公司毛利总额比例
宝铁煤化工	1,732,767.68	306,505.84	0.94%
星宝建材	522,155.65	33,437.08	0.10%
小计	2,254,923.33	339,942.92	1.04%
2015 年			
宝铁煤化工	2,358,746.14	449,768.33	0.39%
星宝建材	4,985,261.37	514,516.29	0.45%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94,468.38	26,827.80	0.02%
万丰兴化工	11,653.85	11,653.85	0.01%
小计	7,450,129.74	1,002,766.27	0.88%
2014 年			
宝铁煤化工	23,195,143.30	-948,477.13	-1.02%
星宝建材	7,113,941.20	-728,123.93	-0.78%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106,555.56	15,599.71	0.02%
万丰兴化工	28,038.46	28,038.46	0.03%
小计	30,443,678.52	-1,632,962.89	-1.76%

公司 2014 年向宝铁煤化工、星宝建材向公司采购硫酸和残萘，由于 2014 年公司硫酸和残萘产品销售毛利均为负数，所以导致关联销售毛利出现负数。

报告期内各期关联销售实现毛利占公司毛利总额比例较小，对公司利润总额不产生重大影响。

关联交易决策过程：销售价格由供需双方协商而定，订单由公司销售部审核后，交总经理审批。

关联交易持续性：

①向宝铁煤化工销售商品；

宝铁煤化工向公司采购残萘和洗油用来生产工业萘及提纯洗油，期后公司将持续向宝铁煤化工销售洗油产品。

②公司向星宝建材销售残萘和硫酸；

残萘和硫酸是星宝建材生产混凝土外加剂的主要材料，期后公司将持续向星宝建材销售残萘和硫酸。

③公司向万丰兴化工、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万丰兴化工向公司采购少量片碱，系临时材料周转使用，具有合理性。期后公司将减少此类关联交易，直至不在发生此类关联交易。

（3）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宝翔化工	佳跃化工	23,500,000.00	2015/5/20	2016/5/19	否
宝铁煤化工	华熠有限	23,500,000.00	2014/5/20	2016/5/19	否
佳跃化工	华熠有限	20,000,000.00	2016/3/10	2019/3/11	否
苏铁恩、裴桂秀、苏永春、李彩平					
宝铁煤化工	宝顺化工	42,000,000.00	2015/7/1	2016/6/30	否

（4）关联方资金往来

资金拆入

2016年1-3月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数	备注
赵明洲	126,790,000.00		126,790,000.00		不计息
孟令金	84,486,980.00	4,500,000.00	88,986,980.00		不计息
裴爱和	73,000,000.00		73,000,000.00		不计息
宝铁煤化工	27,000,000.00	296,383,078.50	323,383,078.50		不计息
小计	311,276,980.00	300,883,078.50	612,160,058.50		

2015年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数	备注
赵明洲	141,790,000.00	6,000,000.00	21,000,000.00	126,790,000.00	不计息
孟令金	121,986,980.00	6,000,000.00	43,500,000.00	84,486,980.00	不计息
裴爱和	73,000,000.00			73,000,000.00	不计息
苏永春	28,400,000.00		28,400,000.00		不计息
苏铁恩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不计息
宝铁煤化工		1,084,324,747.68	1,057,324,747.68	27,000,000.00	不计息
小计	379,176,980.00	1,096,324,747.68	1,164,224,747.68	311,276,980.00	

2014年

单位：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数	备注
赵明洲	101,800,000.00	39,990,000.00		141,790,000.00	不计息
孟令金	111,986,980.00	10,000,000.00		121,986,980.00	不计息
裴爱和	73,000,000.00			73,000,000.00	不计息
苏永春	28,400,000.00			28,400,000.00	不计息
苏铁恩	14,000,000.00			14,000,000.00	不计息
宝铁煤化工		1,046,112,259.81	1,046,112,259.81		不计息
万丰兴化工		68,000,000.00	68,000,000.00		不计息
小计	329,186,980.00	1,164,102,259.81	1,114,112,259.81	379,176,980.00	

资金拆出

2015 年

单位: 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数	备注
溢辉环保	1,321,811.96		1,321,811.96		不计息
小计	1,321,811.96		1,321,811.96		

2014 年

单位: 元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数	备注
溢辉环保	671,811.96	850,000.00	200,000.00	1,321,811.96	不计息
小计	671,811.96	850,000.00	200,000.00	1,321,811.96	

关联交易必要性:

公司在股份制改制启动之前, 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形, 资金管理存在不规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收回该笔款项。同时公司为生产经营需求,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自 2016 年起公司资金管理逐渐规范。

关联交易公允性:

报告期内, 公司占用股东大额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2016 年 3 月股东对公司进行增资,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已全部将股东借款归还。报告期内, 公司占用股东资金未计算支付资金使用费, 未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款项, 主要系资金临时周转, 平均占用时间较短, 未计算利息及其他形式的资金占用费。

关联交易决策过程:

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对关联交易并未制定明确审批流程。上述公司对关联方的资金拆借由公司各股东协商确定, 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存在不规范之处。公司启动挂牌工作后, 在中介机构的指导下, 对存在的资金往来问题逐步进行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文件。后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制度的规定和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防范资金往来风险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采购机器设备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宝铁煤化工	机器设备	协议价	785,000.00	1,052,637.62	
小计			785,000.00	1,052,637.62	

关联交易必要性：报告期内公司为生产经营向宝铁煤化工采购闲置仍可使用的旧机器设备，已达到双方互惠互利的目的。

关联交易公允性：公司向宝铁煤化工采购，双方经协商一致参照市场价格交易，采购价格公允。

关联交易决策过程：按照公司一般的资本性项目购置审批程序进行，为设备使用部门申请，部门主管审议，主管经理审议，财务部审议，总经理审批。

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而言并非日常的经常性业务，采购量和采购频率不大，因此长期来看，存在一定偶发性因素。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	星宝建材		7,786,906.87	6,362,508.57
	万丰兴化工	3,748.00		32,805.00
	溢辉环保			100,000.00
小计		3,748.00	7,786,906.87	6,495,313.57
其他应收款	溢辉环保			1,321,811.96
小计				1,321,811.96
应付账款	宝铁煤化工		6,819,411.44	10,175,140.71
	万丰兴化工	480,760.00	623,531.76	204,167.18
	唐山市丰南区隆泰工贸有限公司		1,312,536.60	
	唐山平润商贸有限公司	83,746.60		
小计		564,506.60	8,755,479.80	10,379,307.89
预付款项	唐山佳陆实业有限公司	447,832.37		

小计		447,832.37		
其他应付款	宝铁煤化工		27,000,000.00	
	赵明洲		126,790,000.00	141,790,000.00
	孟令金		84,486,980.00	121,986,980.00
	裴爱和		73,000,000.00	73,000,000.00
	苏永春			28,400,000.00
	苏铁恩			14,000,000.00
小计			311,276,980.00	379,176,980.00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公司业务完整性、独立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采购、销售等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需要，并严格按照法律规定及交易各方相关协议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以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针对日常经营中所存在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分别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和审批的程序。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规范关联方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已签署《关联交易承诺书》（以下简称“承诺书”），根据该承诺书，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避免与股份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如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无法避免关联交易时，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等相关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确保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独立和价格公允的原则进行。通过采购、销售、相互提供劳务等生产经营环节的关联交易产生的资金占用，在发生关联交易行为后应及时结算，不得形成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将严格遵守公司的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积极维护公司的资金和资产安全、独立性，保证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不通过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股份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要求股份公司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

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使用，不以其他任何形式占用股份公司及其子公司（若有）的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正常经营活动中预支的备用金除外）。如因承诺人以及所控制、控股、参股的其他公司或组织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而导致股份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承诺人同意向股份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6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6年5月16日出具了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02-123号资产评估报告。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进行评估，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的评估结论。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资产净额账面价值57,806.56万元，评估价值59,927.91万元，评估增值2,121.35万元，增值率3.67%。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如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6,289.97	16,588.04	298.07	1.83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非流动资产	57,567.41	58,574.85	1,007.44	1.75
资产总计	73,857.38	75,162.90	1,305.52	1.77
流动负债	14,963.05	14,963.05		
非流动负债	1,087.78	271.94	-815.83	-75.00
负债总计	16,050.82	15,234.99	-815.83	-5.08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57,806.56	59,927.91	2,121.35	3.67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 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 (依据公司章程, 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二) 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 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 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 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 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 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4、公司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根据股东会决议华熠有限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600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宝翔化工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675 万元；根据股东会决议宝顺化工按照股东持股比例分配现金股利 400 万元，公司均已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款。除此外最近两年一期未进行其他股利分配。

2015 年 4 月 29 日，华熠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可分配利润 12,111,145.76 元为基数，按股东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 0.6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6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9 日，宝翔化工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可分配利润 31,800,682.21 元为基数，按股东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 0.337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675 万元。

2015 年 4 月 29 日，宝顺化工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可分配利润 22,791,284.29 元为基数，按股东实际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每股派发现金 0.4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00 万元。

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数据为依据分配股利，并已通过有效的公司内部决议，相关股利款项也已经支付完毕，前述股利分配程序合法合规。

公司 2016 年聘请具备证券期货资格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报表进行审计，并对 2014 年度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且调整后的审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及股东对此未提出异议，经过审计后华熠有限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7,018,993.38 元、宝翔化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26,443,900.64 元、宝顺化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20,694,576.42 元。各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未分配利润金额均大于股利分配金额，不存在超额分配情况。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于 2015 年度的股利分配，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超额分配的情形。

（四）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次股票公开转让后，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将与公开转让前保持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盈利状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可以采取现金、送股和转增资本等方式，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唐山宝顺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8,500.00	生产硫酸、苯、甲苯、二甲苯、粗萘（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8年9月29日）（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25日）；货物进出口（法律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5,000.00	二萘酚、二三酸、精萘生产（安全生产证有效期至2016年8月3日）；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排污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3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唐山市丰南区佳跃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化工品生产销售	2,500.00	2-羟基-3-萘甲酸、2-萘酚生产（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2月25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唐山市丰南区晟春商贸有限公司	化工品销售	50.00	批发：硫磺、二甲醚、苯、粗苯、二甲苯、甲醇、煤焦油、顺丁烯二酸酐、邻苯二甲酸酐、蒽油乳剂、煤焦沥青、萘（危化证有效期至2018年11月24日）；批发零售：钢材、建材（不含石灰、砂石料）；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有效期至2022年9月5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1、宝顺化工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1,568,917.99	325,702,206.76	287,025,897.82
股东权益合计	111,773,608.98	112,574,333.61	39,255,838.76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83,107,271.80	401,647,198.83	958,834,986.10
净利润	-1,394,370.98	-1,107,712.20	-698,187.56

2、宝翔化工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9,334,982.92	202,327,427.95	196,280,485.48
股东权益合计	74,624,615.21	72,048,175.56	52,841,441.26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35,349,891.52	220,999,508.55	442,066,024.54
净利润	2,460,449.95	-4,028,602.62	1,915,221.48

3、佳跃化工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2,253,450.49	117,556,074.32	95,778,955.63
股东权益合计	31,589,909.60	28,236,315.12	9,481,847.96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43,090,897.36	152,892,276.20	230,701,497.26
净利润	3,353,594.48	-1,245,532.84	-1,540,502.59

4、晟春商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76,922.50	3,659,319.52	5,320,914.92
股东权益合计	2,403,476.66	2,411,772.58	2,307,207.65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610,357.06	24,533,894.69	46,020,388.05
净利润	-8,295.92	104,564.93	149,748.69

十四、风险因素

（一）专利诉讼的风险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唐山宝翔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因涉及侵犯发明专利“萘酚生产中母液、亚硫酸钠溶液的处理方法”被诉至法院。本案经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原告要求被告停止专利侵权行为的诉讼请求。经最高人民法院指令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发回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本案目前尚无最终结果。

为解决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应诉，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宝翔化工污水及亚钠车间应用的亚硫酸钠生产及污水处理技术是由公司员工共同钻研，经多次试验技改而来，并未应用争议专利中涉及的技术，与原告李阳的专利无任何关系。该技术应用于宝翔化工的亚硫酸钠生产项目，主要目的是生产亚硫酸钠及处理废水，使废水之达到环保排放要求，并不是企业核心技术。即使本案判决结果不利，宝翔化工亦有替代技术处理废水使之达到环保排放要求。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苯类、染料中间体及酸酐等，其主要原材料为粗苯、重苯、工业萘等，约占全部生产成本的 83%以上。报告期内，粗苯、重苯、工业萘等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以粗苯价格为例，报告期内苯类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分别为 2014 年为 6,937.55 元/吨，2015 年为 4,180.59 元/吨，2016 年 1-3 月为 3,704.28 元/吨，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可能导致公司营运资金占用、存货价值波动、收入波动和毛利率波动等风险。

为解决上述风险，公司已成立专门小组负责收集原材料市场价格信息，定期开展讨论会议，研究未来采购计划，此外公司将通过询价比价采购以及与下游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锁定采购价格等多种措施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风险

近年来我国煤化工精细化加工行业总体形势是稳步向好发展，苯类、染料中间体等产品产量和销售量实现了快速增长，生产规模不断提高，一些技术水平较

高的大型加工企业纷纷扩大产能，产业集中度有所提高，整体行业产能大于需求，一定程度上加剧了行业的竞争风险。同时，随着我国煤化工精细化加工企业技术水平的提高，并逐渐参与高端产品市场的竞争，一些国际知名企业也增加了对国内的投资，促使煤化工精细化加工市场的竞争更为激烈。若公司的生产工艺及研发水平不能满足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市场竞争力存在下降的可能性。

为解决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研究、开发新产品，延伸现有产品产业链，通过不断技术进步与品质保证，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公司竞争力水平。

（四）长期资产占比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长期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72.45%，其中大部分机器设备、办公楼、土地等基础设施，较大的长期资产占用了公司的资金，加大了公司的经营杠杆，延长了公司的投资回收期。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加大生产规模的同时，将有计划地进行固定资产的购置，合理控制长期投资的数额，减少长期资金占用。如有需要，公司拟进行股权融资用以解决公司长期投资资金来源，以降低因大额长期资产投资而给公司经营活动所需现金带来压力。

（五）劳动用工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公司未给员工缴纳公积金，公司使用临时工未严格执行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此可能产生追缴、补缴、纠纷或处罚，从而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为解决上述风险，公司员工出具了自愿放弃社会保险的声明，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员工宿舍解决住宿问题。公司对临时工进行规范，现采用劳务外包方式解决临时用工需求。劳动保障部门出具了公司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无行政处罚的证明。针对公司劳动用工中存在的不规范情况，公司全体股东出具声明与承诺：公司若因社会保险、公积金问题而产生的任何追缴、补缴、纠纷或处罚等，由挂牌前的全体股东以个人财产承担公司的经济损失。公司现有全体股东已经针对劳动用工中存在的问题作出了明确有效的应对措施及补偿方案，不会给公司挂牌后新增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末、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1.73%、90.69 %、95.49 %，流动比率分别为 0.76、0.49、0.44，速动比率分别为 0.22、0.25、0.17，短期偿债指标偏低，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存在大额短期借款以及应付票据，公司将面临短期偿债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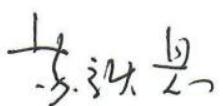
针对该风险，公司在扩大销售规模的同时，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尤其是应收账款及存货的管理。公司将合理规划存货的余额，保持良好的存货周转状况，适当减少存货的资金占用，增收节支，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银行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未出现不能及时归还借款的情况，期后无法从银行取得借款的可能性较小。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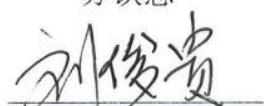
苏铁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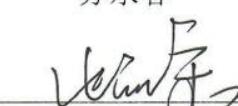
苏永春



孟令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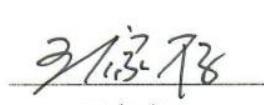


刘俊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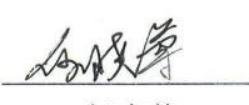


张焱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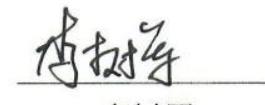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王家存



何晓尊



李树军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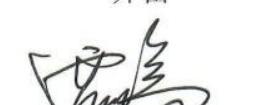
齐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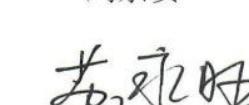
刘宗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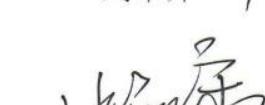
刘革芹



甄学鹏



苏永旺



张焱燊

唐山华熠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于小龙

于小龙

项目小组成员：

金龙

金龙

陆炜玮

陆炜玮

于小龙

于小龙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

施光耀

施光耀



本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仅用于项目报备
再次复印无效



方证授 2016-5A

授权委托书



本人，何其聪，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副总裁施光耀先生作为被授权人，代表公司签署与新三板推荐挂牌、做市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被授权人签署并加盖本公司公章的如下法律文件对本公司具法律约束力。

法律文件包括：

1. 保密协议；
2. 合作意向书、合作协议、战略合作协议；
3. 有关改制、推荐挂牌、定向发行、融资等业务的财务顾问协议、补充财务顾问协议；
4. 中介机构聘用协议（律师聘请协议除外）；
5. 与新三板做市相关的股份认购协议、增资协议；
6. 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持续督导协议；
7. 与上述协议相关的协议的解除或终止协议；
8. 与本公司新三板推荐挂牌、持续督导、定向发行、并购重组、做市等业务相关的上报证监会、行业协会、中证资本市场发展监测中心、交易所、登记公司等监管机构和自律组织的各项材料，但必须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除外。

未经授权人许可，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本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至本授权书提前解除之日）止。



授权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7105254034)

被授权人 (签字):

施光耀 (身份证号码 430111196105090412)

2016 年 6 月 1 日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毛伟

毛伟

丁永聚

丁永聚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凌霄

张凌霄



北京市京师律师事务所

2016年9月21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侯胜利

侯胜利

杜丽

杜丽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方文森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9月21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唐山市丰南区华熠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02-123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峰



何为

资产评估事务所执行事务合伙人：



闫金山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 9月 21日



第六节 附件

一、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二、法律意见书

三、公司章程

四、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